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代码: 600016



2024

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于2024年8月29日由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到董事14名，现场出席董事10名，电话或视频连线出席董事4名。本行6名监事列席本次会议。

本行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本行董事长高迎欣、行长王晓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彬和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兰波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经董事会审议的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本行总股数为基数，向本行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30元（含税）。以上利润分配预案需经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除特别说明外，本半年度报告货币金额以人民币列示。

本半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重大风险提示：本行未发现存在对本行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风险。本行采取积极措施，有效管理各类风险，具体情况请注意阅读本报告“第三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相关内容。



目录

重要提示	
目录	1
释义	2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一、总体经营概况	9
二、所处行业情况	10
三、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11
四、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分析	18
五、贷款质量分析	23
六、资本充足率分析	28
七、流动性相关指标	30
八、分部报告	30
九、其他财务信息	32
十、经营中关注的重点问题	34
十一、主要业务回顾	36
十二、风险管理	50
十三、前景展望	56
第四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五章 优先股相关情况	64
第六章 公司治理	66
第七章 环境和社会责任	79
第八章 重要事项	80
第九章 信息披露索引	88
第十章 备查文件目录	90
财务报告	93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行、本公司、中国民生银行、民生银行	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行及附属公司
民生金租	指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加银基金	指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民银国际	指	民生商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民生理财	指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金融监管总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央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原中国银保监会	指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原中国银监会	指	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原中国保监会	指	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标准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C3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公司章程》	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中国民生银行)
-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缩写：CMBC)
-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 高迎欣
- 三、 公司授权代表： 杨志威、张月芬
- 四、 董事会秘书： 李彬
公司秘书： 张月芬
证券事务代表： 王洪刚
- 五、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邮政编码： 100031
联系电话： 86-10-58560975；86-10-58560824
传真： 86-10-58560720
电子信箱： cmbc@cmbc.com.cn
全行服务监督电话： 86-95568
信用卡服务监督电话： 86-400 66 95568
- 六、 注册及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邮政编码： 100031
网址： www.cmbc.com.cn
电子信箱： cmbc@cmbc.com.cn
- 七、 香港分行及营业地点： 香港中环金融街8号国际金融中心二期37楼01-02室、12-16室及40楼
- 八、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www.stcn.com)
公司披露A股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披露H股中期业绩公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 九、 中国内地法律顾问：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香港法律顾问： 高伟绅律师行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十、 国内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588号前滩中心42楼
签字会计师： 李铁英、邹彦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遮打道10号太子大厦22楼
- 十一、 A股股份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H股股份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铺
境内优先股股票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十二、 股票上市地点、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A股：上交所 股票简称：民生银行 股票代码：600016
H股：香港联交所 股票简称：民生银行 股份代号：01988
境内优先股：上交所 股票简称：民生优1 股票代码：360037
- 十三、 首次注册日期： 1996年2月7日
首次注册地点：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正义路4号
- 十四、 变更注册日期： 2007年11月20日
注册地点：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 十五、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8988F
- 十六、 公司业务概要

本行于1996年在北京正式成立，是中国第一家主要由民营企业发起设立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本行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后，经营下列各项商业银行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结汇、售汇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本行经营思路的主要变化情况请参见“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24年 1-6月	2023年 1-6月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	2022年 1-6月
经营业绩(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	
营业收入	67,127	71,539	-6.17	74,199
利息净收入	48,582	51,334	-5.36	54,823
非利息净收入	18,545	20,205	-8.22	19,376
营业支出	43,686	46,748	-6.55	47,664
业务及管理费	20,571	21,136	-2.67	21,064
信用减值损失	20,551	22,210	-7.47	23,960
营业利润	23,441	24,791	-5.45	26,535
利润总额	23,476	24,747	-5.14	26,519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2,474	23,777	-5.48	24,638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净利润	22,489	23,656	-4.93	24,6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843	108,631	本期为负	81,922
每股计(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0.43	0.46	-6.52	0.49
稀释每股收益	0.43	0.46	-6.52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44	0.46	-4.35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0.44	0.46	-4.35	0.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	2.48	本期为负	1.87
盈利能力指标(%)			变动百分点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年化)	0.60	0.64	-0.04	0.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7.04	7.88	-0.84	8.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年化)	7.05	7.83	-0.78	8.66
成本收入比	30.64	29.54	1.10	28.3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率	14.37	15.15	-0.78	13.30
净利差(年化)	1.26	1.41	-0.15	1.56
净息差(年化)	1.38	1.48	-0.10	1.65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2022年 12月31日
规模指标(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	
资产总额	7,551,013	7,674,965	-1.62	7,255,673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423,227	4,384,877	0.87	4,141,144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2,673,597	2,617,355	2.15	2,399,276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49,630	1,767,522	-1.01	1,741,868
贷款减值准备	96,868	97,444	-0.59	98,868
负债总额	6,941,371	7,037,164	-1.36	6,642,859
吸收存款总额	4,064,732	4,283,003	-5.10	3,993,527
其中：公司存款	2,772,848	3,068,931	-9.65	2,966,375
个人存款	1,286,184	1,206,587	6.60	1,020,544
其他存款	5,700	7,485	-23.85	6,608
股本	43,782	43,782	-	43,782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总额	596,141	624,602	-4.56	599,928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权益总额	541,141	529,602	2.18	504,928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人民币元)	12.36	12.10	2.15	11.53
资产质量指标(%)			变动百分点	
不良贷款率	1.47	1.48	-0.01	1.68
拨备覆盖率	149.26	149.69	-0.43	142.49
贷款拨备率	2.19	2.22	-0.03	2.39
资本充足率指标(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	
资本净额	712,171	755,416	-5.72	725,136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41,692	533,852	1.47	505,978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55,826	96,036	-41.87	96,021
二级资本净额	114,653	125,528	-8.66	123,137
风险加权资产	5,790,742	5,750,072	0.71	5,517,289
			变动百分点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35	9.28	0.07	9.17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32	10.95	-0.63	10.91
资本充足率(%)	12.30	13.14	-0.84	13.14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8.07	8.31	-0.24	8.45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注：

1.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及期末总资产平均余额。
2. 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等规定计算。在计算上述指标时已经考虑了发放优先股股息和永续债利息的影响。
3. 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4. 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5. 净息差=利息净收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6.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吸收存款总额及其构成均不含应计利息。
7. 贷款减值准备包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8. 其他存款包含发行存款证、汇出及应解汇款。
9. 发行权益工具的交易费用由调整权益工具账面金额重分类至资本公积。
10. 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总额/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1. 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指标按照《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银监发〔2018〕7号)的规定执行。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及本行适用的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的监管标准为140%和2.1%。拨备覆盖率=贷款减值准备/不良贷款总额；贷款拨备率=贷款减值准备/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分季度经营业绩(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 第一季度	2024年 第二季度
营业收入	34,273	32,854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3,431	9,04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53	9,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366	-156,477

二、补充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政府补助	221	413	51
捐赠支出	-50	-10	-7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净额	-73	-31	-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7	-63	-1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的影响额	-30	-106	-20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影响净额	21	203	23
其中：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5	121	15
影响少数股东损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36	82	8

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二) 补充财务指标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本外币)	≥25	68.05	66.63	51.30
流动性比例(人民币)	≥25	66.46	64.05	46.83
流动性比例(外币)	≥25	99.67	157.07	145.10
流动性覆盖率	≥100	140.61	146.06	134.89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0	104.78	106.91	104.55
杠杆率	2023年以前≥4; 2023年起≥4.125	6.92	7.43	7.46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3.28	3.44	2.17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11.04	10.45	11.17

注：1. 以上数据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管的相关规定计算。

2.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总额/资本净额。

3.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资本净额。

贷款迁徙率(%)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1.68	1.69	2.22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34.70	29.74	34.46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61.92	45.06	65.39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96.67	46.63	52.14

注：贷款迁徙率为银行口径，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修订银行业非现场监管基础指标定义及计算公式的通知》(银保监发〔2022〕2号)规定计算，2024年6月30日数据为年化数据。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本集团根据境内外会计准则分别计算的报告期内净利润和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权益无差异。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总体经营概况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把高质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保持战略定力，回归经营本源，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原则，围绕“抓机遇、优结构、控风险、促增长”的工作主线，强韧性，稳息差，提质效，打造差异化市场竞争力。强化战略执行，持续推动配套改革任务落地，主动创新业务模式，不断提升产品与服务能力，推进数字化转型与精细化管理，为经营稳中向好增强内生动力，加快促进改革成果向经营业绩转化。同时，着力加强对“五篇大文章”和“三大工程”领域支持力度，在助力国家实体经济发展和支持经济转型升级过程中，推动本行实现高质量发展。

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资产端，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资产配置效率，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75,510.13亿元，比上年末减少1,239.52亿元，降幅1.62%，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44,232.2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83.50亿元，增幅0.87%，在资产总额中占比58.58%，比上年末提升1.45个百分点。重点领域、重点区域贷款均保持较快增长，本行制造业、普惠型小微企业、绿色等重点贷款增速均高于各项贷款增速；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福建等重点区域贷款占比达到65.00%，比上年末进一步提高。负债端，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主动压降高成本负债，优化负债结构。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69,413.71亿元，比上年末减少957.93亿元，降幅1.36%，吸收存款总额40,647.32亿元，比上年末减少2,182.71亿元，降幅5.10%，个人存款规模保持稳步增长，在吸收存款总额中占比31.64%，比上年末提升3.47个百分点。

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净息差环比企稳。本集团积极应对经营环境变化，促进经营稳健发展，业务结构优化，利息净收入环比改善，净息差降幅收窄。报告期内，本集团生息资产日均余额70,645.15亿元，同比增长1.27%；净息差1.38%，同比下降10BP，降幅同比缩窄7BP；实现利息净收入485.82亿元，同比下降5.36%，其中二季度利息净收入243.20亿元，环比实现增长。非利息净收入方面，受代理财富收入费率下降影响，代理收入同比下降，同时资本市场波动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实现非利息净收入185.45亿元，同比减少16.60亿元，降幅8.22%。报告期内，本集团营业收入671.27亿元，同比减少44.12亿元，降幅6.17%；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224.74亿元，同比减少13.03亿元，降幅5.48%。

夯实风控体系和能力建设，资产质量总体保持稳定。报告期内，本集团贯彻落实“稳健审慎、主动全面、优化结构、提升质量”的风险偏好，坚持经营发展以风险防控能力为边界，全面夯实风险内控体系，稳慎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扎实推进资产质量常态化管理。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总额、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下降，拨备覆盖率总体稳定。本集团不良贷款总额648.99亿元，比上年末减少1.98亿元；不良贷款率1.47%，比上年末下降0.01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149.26%，比上年末微降0.43个百分点。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所处行业情况

2024年上半年，我国经济延续回升向好态势，但经济平稳运行仍面临挑战。从国际看，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世界经济增长动能不强，通胀出现高位回落趋势但仍具粘性，主要经济体经济增长和货币政策有所分化，稳汇率压力仍大。从国内看，经济实现良好开局，出口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加大，服务消费畅旺，CPI同比转正，但传统经济增长动能趋弱，房地产市场继续寻底，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物价整体低迷，有效需求不足、社会预期偏弱等掣肘仍在，国内经济稳定回升的基础尚需稳固。

面对内外部多重挑战，我国宏观政策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着力扩内需、提信心、防风险。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全年财政预算安排更加积极，增发1万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用于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拉动投资和消费，优化债务结构，并为长期高质量发展打下基础。稳健的货币政策灵活适度、精准有效，上半年实施全面降准、定向降息，引导5年期以上LPR大幅调降0.25个百分点，发放5,000亿元PSL支持“三大工程”，出台稳地产政策组合拳，并创设5,000亿元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3,000亿元保障性住房再贷款，更好发挥货币政策工具的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做好逆周期调节。推动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疏通生产到消费的传导。完善市场化利率形成和传导机制，禁止通过手工补息高息揽储，维护存款市场竞争秩序，推动企业融资和居民信贷成本稳中有降；在经济回升过程中，关注长期收益率变化，防范期限错配和利率风险。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综合施策、校正背离、稳定预期，坚决防范汇率超调风险。

报告期内，银行业紧跟党和国家方针政策，稳固对实体经济的有效支持，同时积极落实监管“挤水分、防空转”的要求，着力提升服务质效，实现“总量适度、节奏均衡、结构优化、成本下降”等多重目标。上半年人民币贷款累计新增13.27万亿元，6月末人民币贷款余额同比增长8.8%，信贷均衡投放的效果显现，也更有效匹配实体经济经营主体的用款需求。信贷结构持续优化，着力做好“五篇大文章”，加大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推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促进房地产市场供需修复。各项新发放贷款利率延续下行，房贷利率加快下调，进一步让利实体、激发微观主体活力；通过叫停“手工补息”，银行业存款成本得到有效控制、负债结构调整优化，助力二季度净息差边际改善，但总体仍承压。一揽子稳地产和化债政策支持下，重点领域风险维持稳定，商业银行风险抵补能力保持在较高水平。金融科技深度赋能，全方位提高跨业跨界能力，持续提升金融服务质效。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三、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一) 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224.74亿元，同比减少13.03亿元，降幅5.48%。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动(%)
营业收入	67,127	71,539	-6.17
其中：利息净收入	48,582	51,334	-5.36
非利息净收入	18,545	20,205	-8.22
营业支出	43,686	46,748	-6.55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20,571	21,136	-2.67
税金及附加	882	1,043	-15.44
信用减值损失	20,551	22,210	-7.4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9	732	-85.11
其他业务成本	1,573	1,627	-3.32
营业利润	23,441	24,791	-5.45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35	-44	上年同期为负
利润总额	23,476	24,747	-5.14
减：所得税费用	767	775	-1.03
净利润	22,709	23,972	-5.27
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2,474	23,777	-5.48
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235	195	20.51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671.27亿元，同比减少44.12亿元，降幅6.17%。

本集团营业收入主要项目的金额、占比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净收入	48,582	72.37	51,334	71.76	-5.36
利息收入	127,963	190.62	133,080	186.03	-3.85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89,312	133.04	92,399	129.16	-3.34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28,396	42.30	29,791	41.64	-4.68
长期应收款利息收入	3,438	5.12	3,301	4.61	4.15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利息收入	3,095	4.61	3,717	5.20	-16.7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2,212	3.30	2,422	3.39	-8.6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利息收入	792	1.18	619	0.87	27.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718	1.07	831	1.16	-13.60
利息支出	-79,381	-118.25	-81,746	-114.27	-2.89
非利息净收入	18,545	27.63	20,205	28.24	-8.2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645	14.37	10,836	15.15	-10.99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8,900	13.26	9,369	13.09	-5.01
合计	67,127	100.00	71,539	100.00	-6.17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三) 利息净收入及净息差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485.82亿元，同比减少27.52亿元，降幅5.36%。本集团净息差为1.38%。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生息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409,846	89,312	4.07	4,229,271	92,399	4.41
按贷款类型划分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2,650,674	48,531	3.68	2,493,913	48,689	3.94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59,172	40,781	4.66	1,735,358	43,710	5.08
按贷款期限划分						
其中：短期贷款	1,946,600	39,383	4.07	1,896,043	40,223	4.28
中长期贷款	2,463,246	49,929	4.08	2,333,228	52,176	4.51
金融投资	1,918,911	28,396	2.98	1,907,269	29,791	3.1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8,440	2,212	1.54	324,969	2,422	1.50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85,043	3,095	3.36	248,378	3,717	3.02
长期应收款	115,671	3,438	5.98	112,922	3,301	5.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2,994	718	2.29	83,699	831	2.0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3,610	792	1.90	69,499	619	1.80
合计	7,064,515	127,963	3.64	6,976,007	133,080	3.85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付息负债						
吸收存款	4,173,941	46,447	2.24	4,174,426	48,146	2.33
其中：公司存款	2,950,136	32,754	2.23	3,067,652	35,732	2.35
活期	951,752	5,542	1.17	1,077,897	7,368	1.38
定期	1,998,384	27,212	2.74	1,989,755	28,364	2.87
个人存款	1,223,805	13,693	2.25	1,106,774	12,414	2.26
活期	315,300	340	0.22	293,975	409	0.28
定期	908,505	13,353	2.96	812,799	12,005	2.9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21,880	13,548	2.43	1,469,862	17,363	2.38
应付债券	726,528	9,362	2.59	610,837	8,350	2.76
向央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	440,050	6,526	2.98	276,858	4,576	3.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2,163	1,542	2.35	119,735	1,379	2.3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款项	101,286	1,956	3.88	110,018	1,932	3.54
合计	6,695,848	79,381	2.38	6,761,736	81,746	2.44
利息净收入		48,582			51,334	
净利差			1.26			1.41
净息差			1.38			1.48

注：汇出及应解汇款在此表中归入公司活期存款；发行存款证在此表中归入公司定期存款。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集团规模变化和利率变化对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影响情况：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1-6月比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规模因素	2024年1-6月 比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利率因素	净增/减
利息收入变化：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945	-7,032	-3,087
金融投资	182	-1,577	-1,39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2	62	-210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48	326	-622
长期应收款	80	57	1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6	93	-11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6	47	173
小计	2,907	-8,024	-5,117
利息支出变化：			
吸收存款	-6	-1,693	-1,69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111	296	-3,815
应付债券	1,581	-569	1,012
向央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	2,697	-747	1,9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3	20	16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款项	-153	177	24
小计	151	-2,516	-2,365
利息净收入变化	2,756	-5,508	-2,752

注：规模变化以平均余额变化来衡量；利率变化以平均利率变化来衡量。

1、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1,279.63亿元，同比减少51.17亿元，降幅3.85%。

(1)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893.12亿元，同比减少30.87亿元，降幅3.34%，主要是发放贷款和垫款平均收益率同比下降34BP，导致利息收入同比减少70.32亿元。

(2)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金融投资利息收入283.96亿元，同比减少13.95亿元，降幅4.68%，主要是金融投资平均收益率同比下降17BP，导致利息收入同比减少15.77亿元。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46.05亿元，同比减少5.62亿元，降幅10.88%，主要是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日均规模下降，导致利息收入同比减少9.48亿元。

(4) 长期应收款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长期应收款利息收入34.38亿元，同比增加1.37亿元，增幅4.15%。

(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22.12亿元，同比减少2.10亿元，降幅8.67%。

2、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支出为793.81亿元，同比减少23.65亿元，降幅2.89%。

(1)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吸收存款利息支出为464.47亿元，同比减少16.99亿元，降幅3.53%，主要是存款平均成本率同比下降9BP，导致利息支出减少16.93亿元。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款项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款项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为170.46亿元，同比减少36.28亿元，降幅17.55%，主要是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日均规模下降，导致利息支出减少41.11亿元。

(3)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应付债券利息支出93.62亿元，同比增加10.12亿元，增幅12.12%，主要由于应付债券日均规模上升，导致利息支出增加15.81亿元。

(4) 向央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向央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利息支出为65.26亿元，同比增加19.50亿元，增幅42.61%，主要是向央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借款日均规模上升，导致利息支出增加26.97亿元。

(四)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非利息净收入185.45亿元，同比减少16.60亿元，降幅8.22%。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645	10,836	-10.99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8,900	9,369	-5.01
合计	18,545	20,205	-8.22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96.45亿元，同比减少11.91亿元，降幅10.99%，主要是受代销保险和基金业务费率下调等因素影响，零售财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同比有所下降。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458	13,441	-14.75
其中：银行卡服务手续费	5,217	5,276	-1.12
代理业务手续费	2,299	4,008	-42.64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1,739	2,331	-25.40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019	1,096	-7.03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	546	556	-1.80
其他	638	174	266.6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13	2,605	-30.4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645	10,836	-10.99

2、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其他非利息净收入89.00亿元，同比减少4.69亿元，降幅5.01%。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动(%)
投资收益	10,409	8,976	15.9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430	-2,413	两期为负
汇兑收益	-124	-106	两期为负
其他业务收入	2,774	2,447	13.36
其他收益	271	465	-41.72
合计	8,900	9,369	-5.01

(五)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205.71亿元，同比减少5.65亿元，降幅2.67%。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动(%)
员工薪酬(包括董事薪酬)	12,243	13,100	-6.54
折旧和摊销费用	3,343	3,118	7.22
短期和低价值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424	459	-7.63
业务/办公费用及其他	4,561	4,459	2.29
合计	20,571	21,136	-2.67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六) 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集团信用减值损失205.51亿元，同比减少16.59亿元，降幅7.47%。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动(%)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123	19,435	-6.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787	1,908	-6.34
长期应收款	512	529	-3.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78	397	本期为负
其他	207	-59	上年同期为负
合计	20,551	22,210	-7.47

(七)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所得税费用7.67亿元，同比减少0.08亿元，降幅1.03%。

四、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分析

(一)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75,510.13亿元，比上年末减少1,239.52亿元，降幅1.62%。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423,227	58.58	4,384,877	57.13
加：贷款应计利息	37,795	0.50	35,824	0.47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96,201	1.27	96,793	1.26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4,364,821	57.81	4,323,908	56.34
金融投资净额	2,274,436	30.12	2,272,142	29.6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9,136	3.83	390,367	5.09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4,339	3.50	338,229	4.41
长期应收款	123,042	1.63	119,434	1.56
固定资产	52,471	0.69	51,726	0.67
其他	182,768	2.42	179,159	2.33
合计	7,551,013	100.00	7,674,965	100.00

1、发放贷款和垫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为44,232.2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83.50亿元，增幅0.87%，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在资产总额中的占比为58.58%，比上年末上升1.45个百分点。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金融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金融投资总额为22,635.6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4.80亿元，增幅0.24%，在资产总额中的占比为29.98%，比上年末上升0.56个百分点。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519,573	67.13	1,521,395	67.38
其中：债券投资	1,473,712	65.10	1,472,756	65.22
信托及资管计划	33,631	1.49	34,670	1.54
其他投资	12,230	0.54	13,969	0.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5,974	14.40	320,547	14.19
其中：债券投资	158,043	6.98	146,091	6.47
信托及资管计划	19,007	0.84	17,185	0.76
投资基金	125,080	5.53	131,557	5.82
权益工具	16,250	0.72	19,637	0.87
其他投资	7,594	0.33	6,077	0.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418,019	18.47	416,144	18.43
其中：债券投资	409,695	18.10	407,673	18.05
权益工具	8,324	0.37	8,471	0.38
合计	2,263,566	100.00	2,258,086	100.00

本集团持有的债券按发行主体列示如下：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政府	1,330,369	65.17	1,269,814	62.66
政策性银行	144,901	7.10	143,326	7.07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242,552	11.88	246,955	12.19
企业	323,628	15.85	366,425	18.08
合计	2,041,450	100.00	2,026,520	100.00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行所持金融债券主要是政策性金融债及商业银行金融债。其中，面值最大的十只金融债券的有关情况如下：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面值	票面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
2021年金融债券	5,890	3.30	2026/3/3	0.87
2021年金融债券	5,850	2.83	2026/9/10	0.95
2020年金融债券	5,840	3.34	2025/7/14	1.01
2023年金融债券	5,520	2.52	2028/5/25	0.71
2020年金融债券	4,640	3.23	2025/1/10	0.42
2022年金融债券	4,000	2.77	2032/10/24	0.62
2024年金融债券	4,000	1.61	2025/4/22	0.45
2022年金融债券	3,270	2.69	2027/6/16	0.45
2022年金融债券	3,067	3.58	2032/11/21	-
2024年金融债券	3,060	2.43	2027/3/19	2.45
合计	45,137			7.93

3、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合计2,643.39亿元，比上年末减少738.90亿元，降幅21.85%；在资产总额中的占比为3.50%，比上年末下降0.91个百分点。

4、衍生金融工具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货币类衍生合约	2,590,720	16,177	14,514	2,554,436	22,130	22,011
利率类衍生合约	2,175,528	1,688	615	1,916,448	1,733	676
贵金属类衍生合约	115,012	2,449	9,619	70,252	908	6,585
其他	1,782	38	-	1,352	26	4
合计		20,352	24,748		24,797	29,276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为69,413.71亿元，比上年末减少957.93亿元，降幅1.36%。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吸收存款	4,137,534	59.61	4,353,281	61.86
其中：吸收存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4,064,732	58.56	4,283,003	60.8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款项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58,575	19.57	1,433,192	20.37
应付债券	855,678	12.33	675,826	9.60
向中央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415,130	5.98	442,169	6.28
其他	174,454	2.51	132,696	1.89
合计	6,941,371	100.00	7,037,164	100.00

1、吸收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吸收存款总额40,647.32亿元，比上年末减少2,182.71亿元，降幅5.10%。从客户结构看，公司存款占比68.22%，个人存款占比31.64%；从期限结构看，活期存款占比31.47%，定期存款占比68.39%。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存款	2,772,848	68.22	3,068,931	71.65
其中：活期存款	876,931	21.57	1,024,828	23.93
定期存款	1,895,917	46.65	2,044,103	47.72
个人存款	1,286,184	31.64	1,206,587	28.17
其中：活期存款	402,206	9.90	295,892	6.91
定期存款	883,978	21.74	910,695	21.26
发行存款证	3,247	0.08	4,976	0.12
汇出及应解汇款	2,453	0.06	2,509	0.06
合计	4,064,732	100.00	4,283,003	100.00

2、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款项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款项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13,585.75亿元，比上年末减少746.17亿元，降幅5.21%，主要是应付债券稳定增长，同业存放规模下降。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应付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应付债券8,556.7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798.52亿元，增幅26.61%，主要是同业存单规模增长。

(三) 负债质量分析

本行持续夯实负债质量管理基础，制定了《中国民生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负债质量管理相关制度，建立与负债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负债质量管理体系，明确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以及相关职能部门、各机构在负债质量管理中的工作职责。本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对负债质量实施有效管理和监控，董事会承担负债质量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负债质量的具体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内外部经营环境变化，不断优化负债业务发展策略，持续提高负债质量管理水平。一是加强基础客户培育，持续完善产品体系，把结算与代发作为重点工作稳步推进，夯实存款业务发展基础，深入推进存款结构调整；二是主动强化自律约束，规范存款业务行为，完善内外部定价机制，有效控制负债成本，推动负债业务量价平衡发展；三是加强精细化管理，强化负债质量监测和分析，根据资产负债整体状况以及市场情况，动态调整管理策略，确保经营稳健运行。

报告期内，本集团负债质量状况保持安全稳健，负债质量管理指标保持在合理区间，其中，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净稳定资金比例104.78%，流动性覆盖率140.61%；报告期内，本集团付息负债成本率2.38%。

(四)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股东权益总额6,096.42亿元，比上年末减少281.59亿元，降幅4.42%，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总额5,961.41亿元，比上年末减少284.61亿元，降幅4.56%。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变动(%)
股本	43,782	43,782	-
其他权益工具	55,000	95,000	-42.11
其中：优先股	20,000	20,000	-
永续债	35,000	75,000	-53.33
资本公积	58,111	58,111	-
其他综合收益	3,992	2,022	97.43
盈余公积	58,805	58,805	-
一般风险准备	95,391	95,237	0.16
未分配利润	281,060	271,645	3.47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总额	596,141	624,602	-4.56
少数股东权益	13,501	13,199	2.29
合计	609,642	637,801	-4.42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五) 表外项目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	2023年	变动(%)
	6月30日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64,786	476,334	-2.42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510,741	514,685	-0.77
开出保函	136,628	130,996	4.30
开出信用证	113,735	107,030	6.26
不可撤销信用承诺	43,742	50,575	-13.51
资本性支出承诺	13,106	13,339	-1.75
租赁承诺	140	113	23.89

注：租赁承诺指本集团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

五、贷款质量分析

(一) 按五级分类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总额648.99亿元，比上年末减少1.98亿元；不良贷款率1.47%，比上年末下降0.01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总额1,229.1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3.86亿元；关注类贷款占比2.78%，比上年末上升0.08个百分点。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贷款	4,358,328	98.53	4,319,780	98.52	0.89
其中：正常类贷款	4,235,415	95.75	4,201,253	95.82	0.81
关注类贷款	122,913	2.78	118,527	2.70	3.70
不良贷款	64,899	1.47	65,097	1.48	-0.30
其中：次级类贷款	25,543	0.58	26,978	0.61	-5.32
可疑类贷款	17,017	0.38	18,004	0.41	-5.48
损失类贷款	22,339	0.51	20,115	0.46	11.06
合计	4,423,227	100.00	4,384,877	100.00	0.87

(二)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类贷款(含票据贴现)总额26,735.9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62.42亿元，占比60.44%，比上年末上升0.75个百分点；个人类贷款总额17,496.30亿元，比上年末减少178.92亿元，占比39.56%，比上年末下降0.75个百分点。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类不良贷款（含票据贴现）总额352.68亿元，比上年末减少29.74亿元，不良贷款率1.32%，比上年末下降0.14个百分点；个人类不良贷款总额296.3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7.76亿元，不良贷款率1.69%，比上年末上升0.17个百分点。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贷款总额	占比(%)	不良贷款总额	不良贷款率(%)	贷款总额	占比(%)	不良贷款总额	不良贷款率(%)
公司贷款和垫款	2,673,597	60.44	35,268	1.32	2,617,355	59.69	38,242	1.46
其中：票据贴现	241,395	5.46	-	-	277,579	6.33	-	-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49,630	39.56	29,631	1.69	1,767,522	40.31	26,855	1.52
其中：小微贷款	650,731	14.71	8,965	1.38	651,788	14.86	7,811	1.20
住房贷款	540,118	12.21	4,470	0.83	546,300	12.46	3,684	0.67
信用卡透支	474,966	10.74	15,388	3.24	487,973	11.13	14,531	2.98
其他 ^(注)	83,815	1.90	808	0.96	81,461	1.86	829	1.02
合计	4,423,227	100.00	64,899	1.47	4,384,877	100.00	65,097	1.48

注：其他包括综合消费贷款、汽车贷款等个人贷款。

(三)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本集团坚持高质量发展，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支持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持续加大对制造业、普惠金融、绿色低碳、乡村振兴、科技创新、消费金融等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以资本新规为基准和标尺，引导信贷资源向资本占用权重较低的业务倾斜，不断调整优化信贷结构，实现资本集约化转型。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类贷款主要集中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制造业、房地产业，其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贷款总额5,518.41亿元，比上年末减少50.33亿元；制造业贷款总额5,055.5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04.61亿元；房地产业贷款总额3,404.00亿元，比上年末减少58.98亿元。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类不良贷款主要集中在房地产业、制造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三大行业不良贷款总额合计277.50亿元，合计在公司类不良贷款中占比78.68%。不良贷款增量方面，受房地产行业因素和个别客户经营恶化等影响，主要是房地产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不良贷款总额比上年末分别增加9.69亿元和3.29亿元。其余行业不良贷款总额合计比上年末减少42.72亿元，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或向好。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贷款 总额	占比(%)	不良 贷款总额	不良 贷款率(%)	贷款 总额	占比(%)	不良 贷款总额	不良 贷款率(%)
公司贷款和垫款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51,841	12.47	3,790	0.69	556,874	12.70	6,418	1.15
制造业	505,553	11.43	5,953	1.18	465,092	10.61	5,984	1.29
房地产业	340,400	7.69	18,007	5.29	346,298	7.90	17,038	4.92
批发和零售业	302,001	6.83	2,836	0.94	286,014	6.52	3,880	1.3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72,905	3.91	843	0.49	170,648	3.89	514	0.3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8,471	3.81	516	0.31	168,187	3.84	469	0.28
金融业	147,281	3.33	374	0.25	165,194	3.77	372	0.2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38,355	3.13	-	-	130,512	2.98	-	-
建筑业	130,797	2.96	734	0.56	119,477	2.72	1,229	1.03
采矿业	66,139	1.49	1,669	2.52	69,034	1.57	1,698	2.4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2,630	0.96	176	0.41	42,602	0.97	268	0.6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0,405	0.69	50	0.16	22,216	0.50	17	0.08
农、林、牧、渔业	21,993	0.50	67	0.30	21,376	0.49	53	0.25
其他	54,826	1.24	253	0.46	53,831	1.23	302	0.56
小计	2,673,597	60.44	35,268	1.32	2,617,355	59.69	38,242	1.46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49,630	39.56	29,631	1.69	1,767,522	40.31	26,855	1.52
合计	4,423,227	100.00	64,899	1.47	4,384,877	100.00	65,097	1.48

(四) 按投放地区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本集团围绕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和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主动融入区域主流经济，聚焦区域特色产业，加大区域信贷政策支持和信贷投放，并兼顾其他区域业务协调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长江三角洲地区、珠江三角洲地区及环渤海地区贷款总额居前三位，分别为11,366.66亿元、7,128.79亿元、6,810.68亿元，占比分别为25.70%、16.12%、15.40%。贷款增量方面，主要是珠江三角洲地区、中部地区贷款总额分别比上年末增加231.53亿元和180.84亿元。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主要集中在总部、西部和长江三角洲等地区，不良贷款总额分别为169.10亿元、126.54亿元和122.25亿元，合计占比64.39%，其中总部不良贷款主要是信用卡业务。从不良贷款增量看，主要是总部和境外及附属机构不良增加较多，比上年末分别增加7.56亿元和5.80亿元，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分别上升0.24和0.21个百分点。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贷款总额	占比(%)	不良 贷款总额	不良 贷款率(%)	贷款总额	占比(%)	不良 贷款总额	不良 贷款率(%)
总部	480,433	10.86	16,910	3.52	492,829	11.24	16,154	3.28
长江三角洲地区	1,136,666	25.70	12,225	1.08	1,125,915	25.68	12,070	1.07
珠江三角洲地区	712,879	16.12	6,714	0.94	689,726	15.73	8,061	1.17
环渤海地区	681,068	15.40	7,074	1.04	701,020	15.99	7,039	1.00
东北地区	98,690	2.23	1,280	1.30	100,418	2.29	1,159	1.15
中部地区	527,173	11.92	5,039	0.96	509,089	11.61	5,420	1.06
西部地区	666,740	15.07	12,654	1.90	660,499	15.06	12,771	1.93
境外及附属机构	119,578	2.70	3,003	2.51	105,381	2.40	2,423	2.30
合计	4,423,227	100.00	64,899	1.47	4,384,877	100.00	65,097	1.48

注：本集团机构的地区归属请参阅财务报表的附注七“分部报告”。

(五)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抵质押贷款总额22,970.68亿元，比上年末减少638.68亿元，占比51.93%；信用贷款总额12,960.99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66.99亿元，占比29.30%；保证贷款总额8,300.6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55.19亿元，占比18.77%。受对公房地产业贷款和按揭贷款不良上升影响，抵押贷款的不良贷款总额比上年末增加24.99亿元，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上升0.14个百分点，其他担保方式贷款质量总体保持稳定。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贷款总额	占比(%)	不良 贷款总额	不良 贷款率(%)	贷款总额	占比(%)	不良 贷款总额	不良 贷款率(%)
信用贷款	1,296,099	29.30	19,299	1.49	1,249,400	28.50	20,031	1.60
保证贷款	830,060	18.77	11,141	1.34	774,541	17.66	10,350	1.34
附担保物贷款	2,297,068	51.93	34,459	1.50	2,360,936	53.84	34,716	1.47
其中：抵押贷款	1,756,861	39.72	32,484	1.85	1,757,179	40.07	29,985	1.71
质押贷款	540,207	12.21	1,975	0.37	603,757	13.77	4,731	0.78
合计	4,423,227	100.00	64,899	1.47	4,384,877	100.00	65,097	1.48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六) 前十大贷款客户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前十大贷款客户的贷款总额合计为786.17亿元，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1.78%，占资本净额的11.04%。前十大贷款客户如下：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金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占资本净额的比例(%)
客户A	23,370	0.53	3.28
客户B	8,000	0.18	1.12
客户C	7,847	0.18	1.10
客户D	6,800	0.16	0.96
客户E	6,610	0.15	0.93
客户F	5,450	0.12	0.77
客户G	5,296	0.12	0.74
客户H	5,249	0.12	0.74
客户I	5,000	0.11	0.70
客户J	4,995	0.11	0.70
合计	78,617	1.78	11.04

(七) 重组贷款和逾期贷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重组贷款总额260.5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0.99亿元，在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中占比为0.59%，比上年末上升0.07个百分点。逾期贷款总额962.8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83.79亿元，在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中占比为2.18%，比上年末上升0.18个百分点。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重组贷款 ^(注1)	26,057	0.59	22,958	0.52
其中：逾期超过90天的已重组贷款	10,721	0.24	12,759	0.29
逾期贷款 ^(注2)	96,283	2.18	87,904	2.00
其中：逾期3个月以内	27,913	0.63	27,853	0.63
逾期3个月以上至1年	34,581	0.78	32,354	0.74
逾期1年以上至3年	27,876	0.63	22,471	0.51
逾期3年以上	5,913	0.14	5,226	0.12

注：1. 重组贷款是指因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为促使债务人偿还债务，本集团对债务合同作出有利于债务人调整的贷款，或对债务人现有债务提供再融资，包括借新还旧、新增债务融资等。

2. 逾期贷款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贷款。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八) 抵债资产情况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抵债资产	5,474	5,299
其中：房产和土地	2,660	2,927
运输工具	2,732	2,287
其他	82	85
减值准备	680	752

(九)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期初余额	97,444	98,868
本期净计提	18,123	39,816
本期核销及转出	-22,429	-48,806
收回已核销贷款	4,740	9,343
其他	-1,010	-1,777
期末余额	96,868	97,444

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结合前瞻性信息计提贷款减值准备。其中，对于零售贷款及划分为第一阶段、第二阶段的公司贷款，基于客户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等风险量化参数计提减值准备；对于划分为第三阶段的公司贷款，按照其预期现金流回收情况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商业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银保监规〔2022〕10号)的要求，本行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定期重检、优化，及时更新前瞻性信息及相关参数。

六、资本充足率分析

(一) 资本充足率

2024年起，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简称“《资本管理办法》”)和其他相关监管规定计算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包括本行以及符合《资本管理办法》规定的本行直接或间接投资的金融机构。报告期内，金融监管总局对本集团及本行的各项资本要求为：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的最低要求分别为5%、6%和8%；在上述最低资本要求的基础上还需计提储备资本、逆周期资本和附加资本，其中储备资本要求为2.5%，逆周期资本要求为0%，附加资本要求为0.25%。本集团及本行报告期内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应分别不低于7.75%、8.75%和10.75%。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分别为9.35%、10.32%和12.30%，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比上年末上升0.07个百分点，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分别比上年末下降0.63个百分点和0.84个百分点。在本行拥有多数股权或拥有控制权的被投资金融机构中，其中一家村镇银行存在3.64亿元监管资本缺口。本集团及本行资本充足率情况如下：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41,692	507,912	533,852	500,186
一级资本净额	597,518	562,909	629,888	595,144
总资本净额	712,171	674,284	755,416	717,080
核心一级资本	548,339	528,600	537,693	518,265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6,647	-20,688	-3,841	-18,079
其他一级资本	55,826	55,000	96,036	94,962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3	-	-4
二级资本	114,653	111,380	125,528	121,945
二级资本扣减项	-	-5	-	-9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5,790,742	5,514,988	5,750,072	5,471,667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449,014	5,187,167	5,413,859	5,159,864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59,103	59,924	65,225	56,49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82,625	267,897	270,988	255,31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35	9.21	9.28	9.1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32	10.21	10.95	10.88
资本充足率(%)	12.30	12.23	13.14	13.11

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上表中2024年6月30日的数据按照上述办法规定计算，2023年12月31日的数据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计算。

(二) 杠杆率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杠杆率6.92%，比2024年3月末下降0.54个百分点。本集团杠杆率情况如下：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 6月30日	2024年 3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3年 9月30日
杠杆率(%)	6.92	7.46	7.43	7.43
一级资本净额	597,518	643,625	629,888	622,222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8,638,358	8,628,216	8,479,272	8,371,927

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上表中2024年的数据按照上述办法规定计算，2023年的数据按照《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规定计算。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关于资本监管指标的详细信息，请参见本行网站(www.cmbc.com.cn)“投资者关系—信息披露—监管资本”栏目《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七、流动性相关指标

(一) 流动性覆盖率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流动性覆盖率140.61%，高于监管达标要求40.61个百分点，表明本集团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充足，流动性保持稳健。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流动性覆盖率(%)	140.61	146.06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087,109	1,125,729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	773,127	770,717

(二) 净稳定资金比例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净稳定资金比例104.78%，高于监管达标要求4.78个百分点，表明本集团可用稳定资金来源可支持业务持续稳定发展需要。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 6月30日	2024年 3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4.78	104.99	106.91
可用的稳定资金	4,313,586	4,438,363	4,408,200
所需的稳定资金	4,116,880	4,227,307	4,123,164

八、分部报告

本集团业务分部按照对公业务、零售业务和其他业务分部进行管理、报告和评价，地区分部按照总部、长江三角洲地区、珠江三角洲地区、环渤海地区、东北地区、中部地区、西部地区、境外及附属机构八大分部进行管理、报告和评价。

(一) 按业务领域划分的分部经营业绩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1-6月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对公业务	4,722,383	31,912	16,973
零售业务	1,860,240	29,976	7,728
其他业务	910,559	5,239	-1,225
合计	7,493,182	67,127	23,476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6月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对公业务	4,746,660	34,683	16,697
零售业务	1,869,630	31,605	10,134
其他业务	1,004,083	5,251	-2,084
合计	7,620,373	71,539	24,747

注：资产总额不含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 按地区划分的分部经营业绩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1-6月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总部	3,151,158	22,383	4,641
长江三角洲地区	1,189,535	11,032	2,755
珠江三角洲地区	789,619	7,441	3,970
环渤海地区	1,330,581	8,029	4,123
东北地区	150,852	1,180	725
中部地区	578,793	5,635	2,887
西部地区	675,957	4,941	2,128
境外及附属机构	451,865	6,486	2,247
地区间调整	-825,178	-	-
合计	7,493,182	67,127	23,476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6月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总部	3,369,881	22,046	4,627
长江三角洲地区	1,260,635	12,225	4,038
珠江三角洲地区	758,206	8,406	4,664
环渤海地区	1,490,154	8,648	2,410
东北地区	154,292	845	-832
中部地区	563,519	5,923	3,424
西部地区	667,749	7,299	4,639
境外及附属机构	397,135	6,147	1,777
地区间调整	-1,041,198	-	-
合计	7,620,373	71,539	24,747

注：资产总额不含递延所得税资产。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九、其他财务信息

(一) 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情况

1、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本行为规范公允价值计量行为，提高财务信息质量，加强风险控制，维护投资者及相关各方合法权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了《中国民生银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入账估值管理办法》，建立起清晰有效的治理架构和内部控制程序，将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纳入公允价值的计量范围，并对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方法以及程序进行了明确和细化。为提高公允价值计量的合理性和可靠性，针对公允价值计量的管理，本行确定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各执行层的工作职责，不断加强对资产、负债业务的公允价值计量研究，提升自身估值能力，逐步完善估值模型和系统，强化对外部获取参数的验证。本行对公允价值的计量过程采取了相应的内控措施，实行公允价值计量的复核制度，采用公允价值估值流程多重校验、估值结果预警监测等方式。与此同时，审计部门通过对公允价值的计量范围、计量方法和计量程序持续进行监督检查，促进本行不断提高内部控制水平。

本行已经实施《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IFRS9)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新会计准则。在报告期内完成了金融工具SPPI测试、产品分类、估值、减值测算，按照新会计准则开展公允价值计量。

2、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金融工具

本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范围、计量方法、相关参数等具体情况请参阅财务报表的附注十三、“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二) 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集团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列示于“其他资产”项目，其中应收利息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具体情况请参阅财务报表的附注六、15“其他资产”。

(三) 逾期未偿付债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逾期未偿付债务。

(四) 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838.43亿元，净流入额同比减少3,924.74亿元，主要是优化负债结构，减少高成本存款规模，增加同业存单发行，置换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导致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流入减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43.59亿元，净流出额同比减少370.52亿元，主要是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50.05亿元，净流出额同比减少1,664.22亿元，主要是增加同业存单发行，导致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动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843	108,631	净流入减少392,474
其中：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现金流量净额	-280,893	289,359	净流入减少570,252
发放贷款和垫款现金流量净额	-55,966	-265,774	净流出减少209,8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59	-2,693	净流出减少37,052
其中：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1,347	797,720	流入增加303,6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99,682	-833,348	流出增加266,3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005	-41,417	净流出减少166,422
其中：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80,546	506,253	流入增加274,2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6,378	-530,375	流出增加76,003

(五) 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其主要原因

资产负债表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增幅(%)	主要原因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6,046	129,678	-49.07	存放中国内地银行款项的减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163	35,773	-40.84	买入返售债券的减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7,874	35,827	61.54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规模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10,084	14,439	-30.16	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的减少
其他负债	64,125	36,427	76.04	待清算应付款项的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	55,000	95,000	-42.11	永续债的赎回
其他综合收益	3,992	2,022	97.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增加

利润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增幅(%)	主要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13	2,605	-30.40	佣金支出的减少
投资收益	10,409	8,976	三项合计-9.32	市场价格及汇率波动的影响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430	-2,413		
汇兑收益	-124	-106		
其他收益	271	465	-41.72	政府补助的减少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9	732	-85.11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的减少
营业外收入	44	64	-31.25	营业外相关收支的变化
营业外支出	9	108	-91.67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经营中关注的重点问题

(一) 资产结构持续优化

报告期内，本集团坚定战略导向，坚持稳中求进，深化资产结构调整，巩固可持续发展动能。一是优化资源配置，加强统筹管理，加快债券资产流转交易，控制低收益资产规模，一般性贷款规模稳步增长、占比显著提升。二是聚焦实体经济重点领域，强化资源保障，推动信贷均衡投放，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绿色信贷、制造业贷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分别为12.71%、8.75%、5.55%，均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

下一阶段，本集团将持续推进资产结构优化，促进经营质效提升。紧密围绕“五篇大文章”，积极挖潜有效需求，做实做细客户开发，持续加大对重点领域支持力度，不断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二) 净息差

上半年，本集团净息差1.38%，同比下降10BP。净息差下降主要由于LPR下调及有效信贷需求不足，新发生贷款定价同比下降较多；叠加存量住房按揭贷款利率下调影响，资产收益率下滑。负债端付息率的同比改善虽弱于资产端收益率的下降影响，但刚性趋势已有所改善，主要得益于二季度存款市场竞争秩序转好，资金利率持续处于低位，后续对净息差的支撑将进一步显现。同时，本集团着力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提升信贷资产占比，缓解净息差下降压力。

下半年，本集团将继续坚持回归本源，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能力，持续优化资产结构，提升资产负债质量，加强精细化管理，缓解净息差下降压力。资产端，围绕“五篇大文章”积极寻找信贷资产增长点，推动资产运行效率提升。负债端，持续夯实负债基础，推动结算性存款增长，提升负债活化度，同时根据资金利率走势，灵活安排同业负债融入，引导负债付息率下行。

(三)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非利息净收入185.45亿元，同比减少16.60亿元，降幅8.22%。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减少11.91亿元，主要是受代销保险和基金业务费率下调等因素影响，零售财富管理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同比有所下降。另外，受资本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本集团其他非利息净收入同比下降4.69亿元。

(四) 不良资产的生成和清收处置

本行持续提升信用风险管理质效，围绕国家重点战略领域，优化信贷投放结构，推动本行资产组合在行业、区域、客户、产品等维度上得到有效分散。提升调查、审批专业能力，严格审查第一还款来源。做实贷投后“执行”“管理”“监督”三级管理，加速推进数智化贷后管理平台建设，提升贷后管理水平。强化风险监测、预警和主动退出管理，建立法人客户重大信用风险报告机制，严防大额风险暴露。报告期内，本行不良贷款生成率¹(年化)1.27%，同比下降0.20个百分点，不良贷款生成率稳步下降。

¹ 不良贷款生成率=本期新生成不良贷款/期初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折年系数。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行主动应对不良资产处置化解面临的形势变化，坚持不良资产经营理念，分类适配清收处置策略，综合多种手段择优开展处置。报告期内，累计清收处置不良资产281.50亿元。其中，清收处置不良贷款276.25亿元，按照处置方式划分，现金清收37.43亿元、不良资产证券化39.58亿元、转让18.55亿元、核销177.30亿元、抵债等其他方式清收处置3.39亿元；清收处置非信贷不良资产5.25亿元。同时，本行加快推进已核销资产回收工作，积极回补经营利润，报告期内收回已核销资产51.13亿元，同比增长20.31%。

下阶段，本行将积极采取措施应对风险形势变化，持续加强全流程信用风险管理，深化落实三道防线风险管理机制。推进全年信贷结构优化和组合风险管理目标落实，按照早识别、早预警、早暴露、早处置要求，推动风险管理关口前移，有效管控新增风险暴露。持续加大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力度，着力提升清收处置质效，充分发挥资产保全的止损减损作用，保持资产质量总体稳定。

（五）房地产行业风险管控

本集团高度重视房地产领域风险防范，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房地产行业的相关政策和监管要求，按照“稳总量、调结构、强管理、化风险”的总体原则，立足房地产发展新模式，保持规模稳定，优化业务结构，支持保障性住房等“三大工程”以及住房租赁金融服务；认真做好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及“保交房”工作，有效区分集团和项目授信风险，一视同仁满足不同所有制房地产企业的合理融资需求；强化风险管控，多措并举，分层分类做好项目存续期管理。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对公房地产相关的贷款、表外授信、标准债权投资、非标债权投资、债券投资等承担信用风险的授信业务余额4,084.60亿元，比上年末减少112.14亿元，降幅2.67%。其中，房地产业贷款余额3,404.00亿元，占比83.34%，余额比上年末减少58.98亿元，降幅1.70%，新发放贷款主要投向稳健客户、优质区域的优质项目。本集团承担信用风险的房地产业务以项目融资为主，项目主要集中在一、二线城市，且以项目土地、在建工程抵押，追加项目公司股权质押和集团担保，房地产业务风险总体可控。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对公房地产业不良贷款余额180.0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9.69亿元；不良贷款率5.29%，比上年末上升0.37个百分点。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房地产相关净值型理财、委托贷款、主承销债务融资工具等不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余额554.98亿元，比上年末减少91.11亿元，降幅14.10%，整体规模较小。

下阶段，本集团将继续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关于房地产行业的决策部署和监管要求，推进落实中央“保交房”及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等相关工作，满足房地产企业合理融资需求，有序推动风险化解，支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六）资本管理

报告期内，本集团以“提升效率、创造价值，加强约束、优化结构，强化内生、合理补充”作为资本管理原则，不断调整资产负债结构，充分保障信贷投放，引导资源合理有效配置，促进战略转型与价值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分别为9.35%、10.32%、12.30%，整体保持稳定。

随着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监管规定以及《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正式实施，本集团将持续遵循监管趋势，强化资本约束，优化资本占用结构，提升资本使用效率。同时持续完善资本补充机制，积极拓宽融资渠道，适时适量补充资本，提升本集团资本充足水平和风险抵御能力。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一、主要业务回顾

(一) 公司银行业务

1、战略举措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落实公司业务营销体系改革，深化客户分层分类营销服务，扎根于一体化经营、综合性服务，强化“战略客群+基础客群+小微客群+机构客群”多轮驱动以及“基础产品+生态金融”两翼齐飞的业务体系，不断夯实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基础。同时，本行积极融入国家发展大局，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加大对科技金融、绿色金融、乡村振兴、高端制造等实体经济重要领域的金融支持，奋力谱写“五篇大文章”，体现本行社会责任担当。

报告期内，本行各项公司业务保持平稳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公司存款余额27,579.43亿元，比上年末减少2,964.77亿元，降幅9.71%；一般公司贷款余额24,363.6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901.93亿元，增幅3.84%。

2、客群方面

(1) 战略客户经营开发不断深化，牵引作用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战略客户“点、链、圈”落实大中小微个人一体化经营，取得了三方面阶段性成效：

一是“点”上经营深化。报告期内，本行依靠高层牵引，保持贷款规模稳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总、分行级战略客户各项贷款余额（含贴现）12,138.5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94.66亿元，增幅3.36%。

二是“链”上牵引优化。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开展“以链为基绽放光芒”供应链金融客商大会活动，报告期内共开展30场供应链金融客商大会，精准获取链上客户营销线索；同时强化战客牵引效果，向中小客群推送营销线索，获客转化成功率超20%。截至报告期末，战略客户供应链业务余额1,440.46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98.64亿元；战略客户核心企业1,718户，比上年末增长280户；战略客户对公链上融资客户数23,627户，比上年末增长6,738户。

三是“圈”上开发强化。截至报告期末，战略客户代发工资规模228.19亿。报告期内，新增代发企业客户392户，同比多增187户；带动新增代发个人客户10.33万户，同比多增0.22万户。

(2) 中小基础客群经营持续夯实，加速锻造特色优势

报告期内，本行把中小业务作为公司条线“一号工程”，坚持长期主义、回归客户服务本源、陪伴客户价值成长，强化“以价值为导向、以风险为灵魂、以科技为支撑”，把稳抓牢客群经营，提升生态化、数字化、综合化服务水平，力争成为中小客户主办行，持续夯实中小客群基础，锻造特色优势。一是围绕模式获客，聚焦点、链、圈、区及特色行业，打造中小产业地图，提升规划引领下的获客、拓客成效。二是围绕有效提客，深化主办行策略，依托民生e家，适配差异化产品包，拓展代发、结算等，提升客户价值。三是围绕数字粘客，推进数字化精准营销，优化批量获客营销范式，提升数字工具赋能。四是围绕价值升客，丰富营销组织形式，推进园区万里行活动，深化京东、联东平台共建，提升中小品牌影响力。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中小企业信贷余额9,042.35亿元，比上年末增长7.36%；中小企业授信客户数32,923户，比上年末增长16.78%。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行积极践行国家科技强国战略，强化对以专精特新为代表的科技型企业的支持。一是丰富“投、融、富、慧”易创产品体系，优化线上化信用贷产品“易创E贷”。二是完善“萤火平台”建设。三是持续举办“科技金融·民生相伴”等系列营销活动。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深度服务科技型企业超过10万户，专精特新客户超过2.3万户。

(3) 机构客群强化下沉营销，稳步推进业务高质量发展

本行以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为主线，致力于成为各级行政机关、事业单位、社团组织等机构客户综合金融服务的首选银行。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机构客户数37,252户，比上年末增长8.98%。

强化资质建设，做实下沉营销。报告期内，本行与财政部签署中央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委托代理协议，新增地方性财政类资质25项。建立客户分层分类营销机制，在深耕基层行政事业单位、医院、学校、体育、出版等细分领域基础上，以客户需求为服务目标，进一步夯实机构客户基础。

优化综合服务，履行社会责任。总行建立工作专班，持续开展重点区域医保业务营销服务，积极支持各地医保惠民、便民改革；报告期内新增1项与地方政府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支持。

3、业务及产品方面

(1) 政策性业务：全面落实国家战略部署，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积极贯彻落实“绿色金融”战略部署，将绿色发展战略融入经营管理各个方面，强化绿色金融专业服务能力建设，提升服务经济社会绿色低碳转型质效。一是继续聚焦清洁能源、低碳改造、清洁生产、绿色建筑、生态治理等重点方向，开展全产业链综合服务渗透。二是持续丰富迭代“民生峰和”产品服务体系，强化细分场景产品及综合服务模式创新。强化“碳权抵押融资”“减排贷”“光伏贷”“民生碳e贷”等创新产品推广应用；推出可持续发展挂钩贷款创新产品，促进企业改进可持续性表现；发布“同心碳路”CCER碳市场金融服务方案，助力碳市场发展壮大。三是加强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福建等重点区域等重点区域和地方特色客群营销推动，共助地区绿色低碳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绿色信贷余额2,978.29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2.71%，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凭借在绿色低碳领域的突出表现，本行荣获中国新闻社“2024年度低碳案例”。

乡村振兴客群加快产业链一体化开发。报告期内，本行以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三农工作会议精神为引领，根据信贷政策和风险策略导向要求，聚焦农业龙头及供应链、重点行业和产业园区，加快涉农客群的产业链一体化深入开发。一是持续聚焦粮、乳、肉、酒、棉五大行业头部企业，推进农牧贷、棉农贷、农垦农贷通等产品在行业龙头及主产区的模式复制，促进业务规模上量。二是通过采购e、订贷快贷等生态金融产品，推动开发优质食品粮油行业下游经销商融资。三是继续提升场景化产品创新应用，加大农业、农村地区信贷投放，做大乡村特色优势产业和县域经济，推进乡村振兴业务高质量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涉农贷款²余额3,040.7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77.53亿元，增幅6.20%。

²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要求，本行自2024年6月起执行新的涉农贷款口径标准，对比期数据相应更新。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金融服务制造业成效显著。本行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建设“制造强国”“做好科技金融大文章”及大规模设备更新等战略部署，高度重视扩大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投放和支持科技型企业项目融资工作，持续加大对先进制造业和设备更新等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本行将制造业和科创金融作为战略业务纳入全行中长期发展规划，进行前瞻性布局，加强重点领域资源投入；聚焦制造业中长期、设备更新和科技金融重大项目，建立名单内项目的快速分发和反馈机制，加快推进项目落地；围绕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链主”，持续加大供应链融资支持力度；通过项目前期贷款、项目贷款、银团贷款及资产支持融资等多产品组合应用，向优质制造业项目提供全生命周期赋能和一体化服务。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制造业贷款余额5,040.57亿元，比上年末增长8.75%，在本行各项贷款中规模占比11.44%，比上年末提升了0.84个百分点。

(2) 基础产品：加速基础产品迭代升级，打造客户极致服务体验

持续优化账户与结算产品服务体系。报告期内，本行推进开户标准化作业，优化“开户e+基础产品”联动签约功能，推出定制账号服务。聚焦企业高频支付结算业务需求，打造“民生财资云”，为企业提供一站式财资管理数字化解决方案。报告期内，本行结算客户一般存款日均余额³为12,758.75亿元，比上年增加543.72亿元，增幅4.45%。

以场景化贸易融资产品助力企业经营发展。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打造“民生e链”融资产品体系，累计为27,137家客户提供供应链融资，比上年末增加7,995户，增幅41.77%。进一步拓展保函服务场景，报告期内，办理电子保函7,434笔，同比增长23.65%。为制造业等重点客群提供应收账款融资，办理保理业务829.80亿元，同比增长31.63%。持续推广自助贴现、承贴直通车等便利化票据产品，升级票据管家4.0，为客户提供丰富的票据服务。

专题1：“民生财资云”助力企业财资管理数字化建设

“民生财资云”已形成包括账户管理、资金结算、现金池等十大功能模块，同时支持与企业自有的ERP、OA、CRM、费控报销等内部系统连通，整合多银行金融服务，协同多方应用平台，并结合银行在现金管理、支付结算、跨境金融、风险管理等领域的专业优势，助力企业提升资金管理和使用效能。目前服务各层级客户及成员单位超过5,000家。

(3) 国际业务：围绕高水平开放导向，打造民生银行特色的国际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数字化和便利化的跨境金融服务体系。推出关税通、上线跨境电商电子保函，丰富海关税费支付服务场景；推广全流程线上化的“跨境e融”产品，为中小外贸企业提供融资服务。优化迭代外汇展业系统、完善操作规范，将外汇展业先发优势转化为客户服务优势。报告期内，国际结算量1,757.78亿美元，同比增长12.86%。

³ 本行在2024年对结算客户日均存款口径进行了调整，剔除了部分非结算活跃客户存款，2023年基数相应调整。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 投资银行：强化科技金融与投资银行的融合，持续提升综合化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战略导向、坚持客群服务，丰富应用场景、创新作业模式，全方位、多元化、综合化满足客户各类金融需求。一是做好“科技金融”大文章，多措并举进一步提升金融对科技创新企业的服务质效，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以“专精特新”客群为代表的科技型企业提供信贷支持超4,000亿元。二是聚焦国家战略，加大资源配置，助力实体经济，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并购贷款及境内银团贷款余额3,793.93亿元，比上年末增长5.58%。三是创新承销科创票据、绿色债券、可持续挂钩债券、服务三农金融债等，报告期内，本行债券发行规模1,433.38亿元，其中，承销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379只，规模1,358.88亿元。

4、风险管理方面

开展“操作风险治理强化年”活动。本行开展了“操作风险治理强化年”专题活动，对所辖客群信贷资金流向、押品管理、风险信息共享、监管账户支出等重点领域开展了全面的自查工作，坚守合规底线。

持续提升数字赋能，助力数智化贷后平台建设。本行持续迭代“掌中眼”系统，实现对本行公司所辖客群不良情况、行业分布、预警分析等客群风险统计的可视化。推动公司法人客户数智化贷后管理平台建设，进一步提升数字风控水平。

严格执行风险策略，持续改善提升资产质量。严格执行本行2024年“稳健审慎、主动全面、优化结构、提升质量”的风险偏好，坚持经营发展以风险防控能力为边界，以强化价值创造、平衡风险收益为目标。全面夯实风控体系，坚守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持续优化风险资产配置。报告期内，本行公司所辖对公业务资产质量得到了持续改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业务不良贷款总额352.68亿元，比上年末减少29.74亿元；不良贷款率1.32%，比上年末下降0.14个百分点。

(二) 零售银行业务

1、战略举措

本行继续纵深推进将零售业务作为长期性、基础性战略业务的发展策略，加强跨板块协同发展，推进客群一体化开发，持续提升细分客群经营能力，升级产品与服务体系，强化数字化经营，打造非凡客户体验，努力强化零售业务市场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本行零售业务营业收入299.76亿元，占本行营业收入48.10%，同比上升0.96个百分点。其中，零售业务利息净收入238.87亿元，占零售业务营业收入的79.69%；零售业务非利息净收入60.89亿元，占零售业务营业收入的20.31%，占本行对公及零售非利息净收入的39.10%。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管理零售客户总资产⁴达28,855.8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543.04亿元，增幅5.65%。其中，金卡及以上客户金融资产24,650.82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453.48亿元，增幅6.27%，占全行管理零售客户总资产的85.43%。私人银行客户总资产8,392.6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623.26亿元，增幅8.02%。个人存款12,635.3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780.15亿元，增幅6.58%。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贷款(含信用卡透支业务)⁵合计19,328.4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05.29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60%，在本行各项贷款中占比43.86%，比上年末上升0.34个百分点。其中，信用卡透支4,749.66亿元，比上年末减少130.07亿元；按揭贷款余额5,377.10亿元，比上年末减少61.35亿元。

2. 客群经营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客户数⁶为13,203.31万户，比上年末增长2.57%。私人银行客户数⁷为60,156户，比上年末增加4,250户，增幅7.60%。贵宾客户数439.62万户，比上年末增加47.36万户；零售贷款客户数347.16万户，比上年末增加20.80万户。

报告期内，全面推进分层分群客群经营体系建设。搭建全旅程、全渠道、多触点经营的“9+N”产品营销服务体系；以产品和场景深度链接为抓手，拓展大众客群服务深度和广度，积极探索基础客群集中经营模式，提升经营质效；以标准化服务和专业化配置为抓手，提升财富客群投资体验；以私银中心服务模式为抓手，做好私银客群个性化服务。同时，着力提升数字化经营和管理驱动能力，以销售漏斗为闭环管理基本逻辑，形成零售全客群智慧营销体系，以智慧看板为管理决策工具，持续升级数字化管理能力。

围绕客户经营价值链，强化数字中台服务质效。一是聚焦精准服务，通过策略与线索指挥全行零售渠道的智能化销售。开展多样化、流程化、闭环式的销售和活动权益管理。二是强化渠道作业服务支撑，升级支持销售与管理等多场景的口袋工具。深化基于数据标准、数据统计和智慧分析的管理决策支持。三是搭建线上私域流量运营阵地，以“AI+”推动人机协同服务模式。

升级私银中心特色业务模式，强化财富客群专业化经营。一是优化私银中心物理建设，深化私银客群个性化经营，加强财富经理和投资顾问队伍建设。二是做好企业家级客群定制化经营，结合“民生慧管家”远程专家服务，持续提升客户服务质效。三是优化财富客群经营标准化流程，推进财私客群数字化经营体系建设，包括优化资产配置建议功能、搭建客户收益中心等，提升客户投资服务体验。

抓实长期性基础性获客，推动高质量生态获客。一是一体化推动代发业务战略性发展，优化企业平台，完善个人手机银行专区建设。二是全面启动网格化营销，打造全渠道、全产品、全服务网点，联手网点周边合作合作伙伴优势互补，提升客户金融和非金融服务体验。三是聚焦客户高频生活场景，发挥生态服务势能，构建银联生态圈开发经营新引擎，加速推广重点商超场景，完善一老一小服务，助力高质量、规模化获客。

⁴ 管理零售客户总资产统计口径新增本行零售客户香港分行、民银国际、以及三方存管证券资产规模。

⁵ 本行小微贷款由小微金融事业部统筹管理，本段落零售贷款含小微法人贷款。

⁶ 零售客户数：指客户状态正常的个人客户(含I、II、III类账户)、纯信用卡客户、小微企业法人客户。

⁷ 私人银行客户是指在本行金融资产月日均规模达到600万元(含)以上的个人客户。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产品与服务

优化产品与服务体系，打造卓越客户体验。努力夯实本行零售产品与服务基础，坚持为客户提供有温度、有品质的金融服务。坚持产品优中选优，持续丰富稳健的财富管理产品货架；汇聚稀缺资源，打造高品质的客户权益体系；加强外部合作与全流程数字化建设，不断推进消费信贷业务服务效率；深化协同营销和综合服务，推进信用卡业务精细化经营；积极创新更适配客户需求的优质产品与服务体系，全面提升本行市场竞争优势。

建设稳健财富产品服务体系，持续优化零售客户体验。一是聚焦稳健型理财，业务整体抗风险能力显著提升，报告期内，新增理财规模同比增加835.40亿，增幅10.15%。二是坚持保险产品优中选优、专属定制原则，打造具备市场领先优势的保险货架。三是持续深化基金产品体系建设，创新更适配客户需求的策略模式，持续提高精细化售后服务能力。四是家族信托业务实现业务流程全线上化，截至报告期末，家族信托及保险金信托规模比上年末增长25.64%。五是打造纵横双向零售权益体系，实现零售客户权益全覆盖，打造私银会客厅、一键出行等特色权益，丰富运动、出行等卡券权益，持续深化客户体验优化机制。权益体系客户满意度和客户保有率持续提升，其中“非凡礼遇”服务提升NPS⁸达85.90%，带动私银客户保有率提升7.2个百分点。

推进流程优化与线上化作业，促进消费信贷持续发展。一是加强与重点一手房开发商和头部二手房中介机构合作力度，持续优化流程，推进数字化转型，强化按揭队伍建设，加强按揭贷款客户综合开发，不断提升服务质效。二是重塑民易贷产品体系和业务流程，推进线上化、数字化、集约化全流程管理体系建设，释放一线生产力。截至报告期末，个人信用类消费贷款“民易贷”余额达到515.8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2.11亿元，增幅11.24%。

强化一体协同与生态建设，精细化信用卡服务。一是精细化管理做大业务规模。加强平台合作，将各类消费分期业务渗透到高频消费场景。不断调优信用卡活跃户促刷、睡眠卡促活、不动户促活等客户生命周期经营策略。二是深耕场景生态建设做大支付。持续完善支付结算功能，围绕高频消费场景和重要节点举办多样化支付主题节。三是持续提升协同获客经营效能。推进信用卡与分行业务协同，构建数据、策略、工具等支持保障体系，提升有效户的双卡互持比例。

4、物理分销渠道

本行在境内建立高效的分销网络，覆盖中国内地所有省份，主要分布在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环渤海经济区等区域。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销售网络包括146家分行级机构（含41家一级分行（不含香港分行）、105家二级分行（含异地支行））、2,461家支行营业网点，包括1,252家一般支行（含营业部）、1,070家社区支行、139家小微支行。

5、风险管理

通过强化大数据和技术应用，持续推进消费信贷业务数智化风控体系建设。一是建设交互式反欺诈体系，通过部署多种处置方式，采用多重反诈提示模式，有效提升整体反欺诈能力。二是充分运用征信、社保、公积金等第三方数据，优化升级申请准入、额度测算等模型策略，同时对消费信贷风险收益实行常态化监测，并持续迭代优化风险策略。三是升级催收管理系统，优化监测预警指标，持续推进风险管理监测体系的智能化、自动化，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⁸ NPS（即净推荐值）是一种计量某个客户将会向其他人推荐某个企业或服务可能性的指数。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零售(含信用卡)不良贷款⁹总额296.3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7.76亿元；零售不良贷款率1.69%，比上年末上升0.17个百分点。零售(含信用卡)关注类贷款¹⁰为214.42亿元，关注贷款率1.23%。信用卡不良贷款153.8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8.57亿元；信用卡贷款不良率3.24%，比上年末上升0.26个百分点。按揭贷款不良贷款率0.83%，比上年末上升0.16个百分点。非按揭消费贷款不良贷款率0.96%，比上年末下降0.06个百分点。

6、小微金融

做精做细“普惠大文章”，服务实体彰显民生担当。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小微贷款¹¹余额8,384.8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72.70亿元，增幅5.97%；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6,462.5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39.88亿元，增幅5.55%，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在全行占比14.66%，比上年末提升0.65个百分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51.29万户；报告期内，本行累计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3,689.11亿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发放利率4.47%。截至报告期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1.25%。本行2,461家网点面向小微企业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

本行始终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积极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聚焦支持小微企业可持续发展，通过业务模式、产品架构、服务渠道和风控体系的全面提升，探索形成了“客群经营一体化、产品服务线上化、场景业务专业化、客户服务综合化、风险防控智能化”的普惠小微特色发展之路，努力成为“小微金融的领军者”，奋力谱写普惠金融大文章。

坚持客群经营一体化，持续深化机制体制建设。深化大中小微个人一体化服务机制体制建设，本行通过与战略客户的深度合作，拓展其产业链上下游中小微企业，提供批量信贷支持；利用新型供应链金融平台，推广信融e、采购e、民生快贷等产品，以数据增信和场景风险识别，推动产业链小微企业发展；完善与零售协同机制建设，建立“双管家”协同机制，同时持续推进小微企业代发业务等。

坚持产品服务线上化，全面提升小微服务质效。本行以“民生小微App+微信小程序”双渠道，为小微企业提供“一站式”线上综合服务，截至报告期末，民生小微App用户突破192万户；持续迭代优化“民生惠信用贷”产品，在“主动授信”模式基础上，大力推广开放获客模式，截至报告期末，民生惠信用贷余额达311.90亿元；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高效流程，为小微企业提供手续便捷、审批速度快的“民生惠抵押贷”，截至报告期末，民生惠抵押贷余额288.80亿元；持续推进小微法人产品线上化升级改造，完成线上银票、保函、自助贴现等功能上线。

坚持场景业务专业化，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强化区域特色场景建设，推广“蜂巢计划”，深入了解特定行业和场景下的小微企业经营特点，形成定制化小微金融服务方案。加大“民生快贷”推广力度，充分结合客户的特点和需求设置线上定制化数据模型，为小微企业带来全新的融资服务体验。

坚持客户服务综合化，持续丰富产品服务体系。针对小微企业多元化的金融需求，构建“五位一体”的综合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集融资、账户、结算、现金管理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建立“信贷经理+理财经理”的“双管家”服务机制，全面服务于小微客户的生活圈和生意圈；大力推广“民生e家”生态服务平台，助力企业降本增效，截至报告期末，“民生e家”用户数达1.90万户。

⁹⁻¹⁰ 零售(含信用卡)不良贷款、零售(含信用卡)关注类贷款为集团口径，不含小微企业法人贷款。

¹¹ 小微贷款含小微法人贷款，下同。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坚持风险防控智能化，筑牢小微金融安全底线。强化精细化与主动风险管理，通过小微主动授信智能风险决策风控基座，依托行内外多维度数据，搭建客户全景立体画像和主动授信名单，建立动态适配的风控模型策略体系，覆盖全流程风险控制，确保小微金融发展行稳致远。

7、社会责任方面

持续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质效。本行持续完善普惠金融体制机制，拓宽普惠金融服务广度和深度，推进产品服务创新，打通线上线下渠道，持续升级“民生小微App3.0+微信小程序”等线上渠道，提高服务质效，满足广大中小微企业“短小频急”的金融需求。

推动绿色低碳网点建设。发布《中国民生银行营业网点标准化手册3.0》，升级智慧运营，设置电子化设备减少纸质材料应用，融入绿色环保设计理念，打造自然温馨的网点环境。

持续迭代适老专属服务。在全行推广网点适老化设施与专属服务，提高老年客户到店服务体验。远程银行针对老年客户推出智能机具助手服务，优化升级长辈版“手机银行”，充分满足老年客户的金融服务需求。

积极服务好新市民。持续推出新市民在线问诊、“交通工具乘客意外险”赠险服务，提升新市民生活保障便利性与可得性。深入开展新市民金融知识普及，强化对新市民群体的金融支持和消保关怀。推广乡村振兴主题卡，为乡村振兴注入新动力。

持续升级社区金融服务。本行拥有境内银行规模最大、分布广泛的社区网点，为客户提供便民、惠民、利民金融服务，助力打造“智能社区”生态和“便民生活圈”。

(三) 资金业务

1、战略举措

本行紧密围绕改革转型战略部署，推动金融市场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一是持续深化同业客户综合经营，全面落实一体化营销协同，聚焦同业负债“调结构、控成本”，提升同业业务质效。二是坚持“投资交易+产品营销”双轮驱动，深耕固收、外汇、贵金属及大宗商品三个领域，助推金融市场业务高质量发展。三是加强全行业务协同，围绕重点客群与产品推进链式开发，提升履职服务质效，打造行业特色服务品牌，强化风险合规管控，推动资产托管及养老金业务高质量发展。

2、客群方面

本行围绕同业客群专业化经营，强化科技赋能，精细化风险管理，着力提高同业客户综合服务水平。一是深化同业战客经营模式开发，实行分层分类的名单制管理，打造同业战客生态圈，实现同业客户综合价值提升。二是强化同业客户营销质效，围绕银行、非银、要素市场三大客群，组织全行性、区域性、单一客户、内部活动四个层级营销活动，加强总分协同、母子协同，持续提升一体化营销成效。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业务及产品方面

(1) 同业资金业务

同业资金业务方面，坚持以市场为导向，持续优化资金业务结构，实现资产负债稳健运行。一是优化同业负债结构，降低负债成本，加大同业存单发行力度，稳定同业活期存款规模，增强同业负债稳定性。二是有效把握市场机遇，合理安排资产投放。

(2) 金融市场业务

固定收益业务方面，持续深化债券投资业务改革，提升组合管理水平。一方面，提升债券业务市场化、专业化和规范化的管理水平，合理摆布组合资产期限，优化组合结构，有效提升债券组合的流动性和盈利性。另一方面，当好服务实体经济的主力军，重点支持符合国家政策导向的科技创新、先进制造业、绿色发展等领域的债券及资产证券化产品投资，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债券资产规模1.94万亿元，其中：人民币债券资产规模1.84万亿元；外币债券资产规模1,052.00亿元（折人民币）。

外汇业务方面，本行积极落实服务实体经济，持续倡导汇率风险中性理念，进一步提升对企业外汇避险服务的效率和质量。与境内外金融同业加强业务交流合作，夯实境内外汇衍生产品定价和做市交易能力。报告期内，本行开展银行间外汇市场衍生品交易规模7,643.69亿美元，银行间外汇市场综合做市排名位居市场前列。

贵金属业务方面，本行持续打造集“实物、积存、投资、交易、避险和融资”功能一体化的综合服务平台。一方面深耕零售贵金属核心产品业务，不断优化产品功能，提升客户体验；另一方面从客户需求出发，持续完善贵金属对公产品和服务体系，满足产业链实体企业的生产需求；与此同时，本行切实履行上海黄金交易所银行间黄金询价市场、竞价市场以及上海期货交易所黄金期货市场做市商职责。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黄金交易量1,090.15吨，交易金额合计人民币5,761.40亿元；白银交易量429.05吨，交易金额合计人民币27.87亿元。

(3) 资产托管业务

资产托管业务方面，本行围绕托管业务重塑战略目标，主动把握市场机遇，大力拓展行业重点客群与重点产品，有效提升运营服务质效和科技保障能力，强化全面风险合规管控，实现了全行资产托管业务的高质量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托管规模为12.30万亿元。其中，公募基金托管规模达到13,757.10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8.52%。

养老金业务方面，本行高度重视养老金服务战略布局，实施养老金服务攻坚行动计划，持续提升年金履职服务能力，深化行内客群协同营销机制，完善养老金增值服务体系，举办“爱民生慧养老”年金宣传日活动，提升业务品牌影响力，推进养老金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企业年金账户管理业务个人账户数25.98万户，比上年末增长5.28%。企业年金托管规模587.34亿元，比上年末增长6.97%。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风险管理方面

(1) 同业客群授信

本行持续优化同业客户授信集中统一管理模式，强化一道风险防范职责。报告期内，进一步压实同业客户授信经营主体责任，将同业客群风险管理前置，从强化制度建设、优化管理机制、抓实关键环节、提升履职能力等方面入手，提升同业客户授信统一管理效能，规范同业合作机构准入管理，加强同业客户贷后管理和风险预警，实现风险的有效控制，推动金融机构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2) 金融市场业务

本行根据董事会风险偏好、经营规划、风险预测，核定2024年度市场风险限额和相关业务授权，及时开展利率、汇率、商品风险分析，持续加强金融市场风险监测和报告工作。报告期内，本行综合考虑宏观经济、信贷政策和主体资质开展审批工作，提高信用债发行人风险评估和预警能力，加大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公司等相关资产重检和自查频率，切实守住信用风险底线，服务全行债券统一管理体系。同时，本行债券投资坚持安全稳健原则，综合考虑债券风险和收益，优化本外币债券投资组合结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等高流动性资产组合占比保持在合理水平，报告期内自营债券投资信用资质整体优良。

(四) 数字化转型

报告期内，本行深入贯彻国家战略部署，认真做好数字金融大文章，聚焦效能和安全提升，优化敏捷协同机制，积极运用科技成果，开辟发展新赛道，数字化产品不断迭代，数字服务能力持续增强。

(1) 建设生态银行和智慧银行

持续提升生态金融产品创新及服务能力。迭代升级供应链数据增信融资产品，平台“云数”脱核模式实现首单落地，数据增信融资+非现金回款结算及贴现产品组合应用，满足企业支付结算融资一体化需求。民生快贷产品功能持续优化，客户申贷全流程移动端操作，实现3分钟申贷、1分钟放款，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民生e家平台升级人事、薪税、财资等自建功能。持续推进公司融资产品集中运营。截至报告期末，生态金融业务融资余额1,742.83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72.21亿元；线上融资客户数8.37万户，比上年末增长2.75万户，核心企业客户2,634户，比上年末增长607户。

完善开放平台敏捷输出和安全防护能力。联合头部平台、行业服务商，依托开放银行打造品牌连锁财务管理解决方案，助推餐饮连锁等商贸服务业提升数字化水平，向企业服务、连锁、物流等领域的中小微企业提供账户、结算、融资等服务。构建三方API治理体系，提升开放平台安全防护能力。

数智化一体化经营转型升级。支持大中小微个人一体化运营和宽岗作业机制转型升级，上线全行统一业务APP“民生E行”，并在全行试点应用。上线公司宽岗跨条线作业工作台，升级厅堂经营工作台和财富工作台；提升客群精细化经营，升级零售权益体系，促进零售客群层级提升。打造集中经营工作台，探索基础客群直营模式，实现链条经营模式对基础客群经营的全面覆盖；深化营销服务场景大模型智能应用，新增企业微信智能营销助手，打造科创企业评价客户端，升级交易银行产品营销助手“e随行”。持续丰富企业级客户数据平台(CDP)中客户标签、客群树和客群洞察分析报告等内容，上线个性化推荐新平台，推荐模型迭代、价值评估、运营流程等全面升级，个性化推荐与客群分析、A/B实验相结合，支持推荐场景快捷高效落地。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全流程风险管控有效性增强。贷前提升智能审批和辅助决策能力，推进中小信贷计划建设和分行推广。贷中推进集中放款和智能审查优化，重构低风险业务流程，提升小微抵押、消贷按揭等业务的自动化审批支用比例。贷后构建资金流向监控模型，打造差异化贷后检查模板，增强线上化保全转让处置及作业能力，优化押品估值模型，提升保证金管理能力。持续提升企业级反欺诈水平，运用知识图谱等技术增强反欺诈个人企业关联组网能力。深化运营风险数字化体系建设，形成运营基础管理全面风险视图，开展覆盖一级分行、二级分行和村镇银行的运营风险评估，并针对重点环节建立远程影像监督。报告期内，持续升级“资金链”精准治理能力，个人账户涉诈数量同比下降14%，公司账户涉诈数量同比下降46%，金融反诈一体化平台上线“预警劝阻”功能，累计保护客户资金超8,000万元。

关键运营流程智能化水平提升。在对公贷款放款流程中，推出合同智能化制作、章程决议智能化审查等应用；在消贷及小微线上化产品服务流程中，升级线上进件、远程见证、移动陪伴等功能；在对公结算产品服务流程中，提供主动提醒、服务查询、对账单推送、参数维护等服务，覆盖产品近50%；在银承、流贷等放款环节，应用单位客户全景画像视图，提升放款质效和决策精准度。增强账户核心服务能力，在新开户实现自动评级的基础上，拓展并上线存量账户标签体系；提升运营服务效率，重构对公信息变更流程，支持客户线上化自助办理和主动服务提醒，“企业云柜台”高频业务场景柜面分流率达50.44%。

线上平台迭代升级客户体验优化。本行不断提升特色鲜明的数智化“金融+非金融”综合服务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线上平台用户数11,629.83万户，比上年末增长3.23%；对公线上平台用户数382.64万户，比上年末增长5.69%；银企直联客户数5,818户，比上年末增长12.23%。

积极落实监管要求优化支付服务。在网点柜台设置年长客户服务窗口，方便老年客户享用差异化服务。尊重年长客户的现金使用习惯，有力保障各大、小面额的现金供应。所有ATM机均支持银联、VISA、MasterCard三类外卡取现。新增支持外籍来华人员开户预约以及永居证识读，提供零钱包服务。拓展数字人民币应用场景，推出对公贷款发放到对公钱包、数字人民币认购上海市柜台债服务。

专题2：打造精益化银行大模型应用技术体系，探索“大模型+智慧X”的应用生态

本行积极探索大模型和AIGC等最新技术，致力于将前沿技术融入银行业务环节，持续提升服务效率与客户体验。依托集约的基础建设、高效的应用实施和有效的安全防护，本行构建了一套适用于金融机构的大模型应用技术体系，可快速支持更多场景应用，逐步探索“大模型+智慧X”的应用生态。

报告期内，已在智慧问答、智慧坐席、智慧研发、智慧办公、智慧分析、智慧风控、智慧营销、智慧财富管理8个领域实现了大模型技术应用落地，在代码辅助、营销文案生成、坐席工单总结、远程银行客服FAQ拓写、数字人播报答案润色、办公AI辅助、BI数据分析辅助、企业微信话术助手、保险营销助手等多个场景进行试点，并同步开展内部场景的预研探索，包括反洗钱报告辅助撰写、坐席场景知识随行、对公授信助手等应用。

本行持续跟进前沿技术在金融服务应用上的成效，提升内部运营效率，增强客户体验，展现金融科技创新力，推动全行数字化转型。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 提升全行数字化转型基座

强化架构治理，推动企业级架构转型。发布《中国民生银行企业级架构白皮书2024版》，明确架构治理目标、架构优化举措以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推动架构向中台化、智能化和云原生演进。

加强数据资产管理和平台工具建设，支持数据驱动的经营管理转型。搭建分行用数底座，加强零售、对公业绩标准化平台建设。加大数据智能应用力度，深化数据智能规模化应用。优化数据资产管理，建设数据资产管理平台，完善数据资产目录，支持数据可见易找、共享易用。强化数据链路管理能力，实现数据作业链路的可监控、可告警、可协同。加强外部数据资源投入产出跟踪评估，持续推进外部数据引入。

(五) 境外业务

报告期内，香港分行坚持贯彻本行发展战略，在“一个民生”协同体制下，充分发挥境外业务平台作用，持续强化跨境协同联动，深度经营总分行战略客群，坚定发展特色业务领域，着重塑造差异化竞争优势，全面提升跨境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本行境外业务实现高质量稳步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香港分行资产总额1,967.86亿港元，比上年末上升9.15%，其中，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¹²为1,129.14亿港元，在资产总额中占比57.38%，比上年末上升1.82个百分点，吸收存款总额¹³为1,392.00亿港元，在负债总额中占比70.74%，比上年末上升3.45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实现净收入13.44亿港元，同比下降1.61%。净收入略有下降主要由于境外高息环境令净息差持续承压，同时香港分行通过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利率风险对冲、大力拓展中间业务等手段以有效弥补高息环境对净收入的影响。

1、坚持以客为尊，强化跨境协同，深耕战略客群

香港分行深入践行“一个民生”发展理念，立足香港、聚焦湾区，打造跨境金融服务品牌，为客户提供专业的一体化跨境金融解决方案。报告期内，跨境合作落地信贷资产规模达98.85亿元人民币，为去年全年投放总规模的62.72%。

香港分行重视授信客户结构调整和客户质量提升，报告期内，新增信贷资产投放中对公高评级优质客户占比达59.06%；重视战略客群深度开发，聚焦重点领域，积极推进本地及东南亚业务扩容，为逾200个本行对公战略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对公战略客户总体信贷资产规模577.49亿港元，比上年末增长28.81%；重视中高端零售客户跨境财富管理，截至报告期末，私银及财富客群资产管理规模达323.92亿港元，比上年末增长6.21%。

¹² 根据香港金管局口径，发放贷款及垫款主要包括香港分行向公司、零售、非银金融机构客户发放的各类贷款及垫款。

¹³ 根据香港金管局口径，吸收存款主要包括香港分行从公司、零售、非银金融机构客户吸收的各类存款。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坚持用心服务，发展特色业务，打造核心优势

香港分行深耕特色业务领域，跨境并购、资产托管、绿色金融等业务实现良好发展。跨境并购方面，密切关注市场动态，积极挖掘并购融资需求，报告期内，落地多笔重大并购融资项目，融资规模近10亿美元，进一步扩大本行在跨境并购领域的市场影响力。资产托管方面，依托海外托管中心（香港）平台，提升强化综合托管服务能力，打造特色精品托管银行品牌，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托管规模1,570.77亿港元，比上年末增长6.92%，于在港可比中资股份制银行中保持前列。绿色金融方面，坚持可持续绿色发展，深化绿色金融体系建设，推进资产结构绿色低碳转型升级，截至报告期末，绿色和可持续发展挂钩业务资产¹⁴规模197.31亿港元，比上年末增长30.22%，报告期内，成功发行2年期30亿元离岸人民币中期票据，成为2024年以来市场上首单中资银行绿色点心债。

香港分行丰富零售产品货架，创新增值服务模式，持续提升跨境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报告期内，着力打造私人银行及财富管理平台，持续扩大银保合作范围，海外保险业务于在港可比中资股份制银行中保持领先，并凭借专业实力和优质服务蝉联亚洲私人银行家颁发的“最佳私人银行—国际服务与投资”金奖。“跨境理财通”实现开户及交易流程电子化，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跨境理财通”市场份额在超过30家展业银行中保持领先地位。

3、坚持行稳致远，全面风险管理，合规稳健经营

香港分行全面深化合规经营理念，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坚持业务发展与风险约束并重，切实制定并执行风险偏好，有效保障稳健经营。报告期内，持续强化信用风险管理，优化调整信贷资产组合，适当加大香港本地及海外资产配置，提升高评级贷款占比，加强客户集中度及行业限额管理，增强风险抵御能力。积极落实监管要求，将气候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开展气候风险管理压力测试，报告期内，编制并对外第二次披露《绿色金融与气候风险管理专题披露报告》。密切跟踪市场利率变化，及时制定并积极实施利率风险对冲策略，有效化解美元快速加息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形成的冲击。主动应对金融市场变化，采取前瞻性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持续优化负债的品种、期限及币种结构，有效降低负债来源集中度，报告期内，香港分行各项流动性指标均达到良好稳健水平。

（六）主要股权投资情况及并表管理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长期股权投资132.44亿元，具体情况请参考财务报表附注。

1、民生金租

民生金租是经原中国银监会批准设立的首批5家拥有银行背景的金融租赁企业之一，成立于2008年4月，注册资本50.95亿元。本行持有民生金租54.96%的股权。民生金租主要开展车辆、船舶、商用飞机、公务机、大型设备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业务。

报告期内，民生金租积极应对内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坚定战略方向和“做真租赁”业务定位，加快改革转型，业务经营稳中有进，资产质量稳中向好。截至报告期末，民生金租资产总额1,894.72亿元，净资产237.34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29.93亿元。报告期内，民生金租完成租赁业务投放412.91亿元，同比增长19.86%；新增投放中，零售与普惠金融业务占比达64.73%。

2024年6月，中国汽车产业与金融峰会中国汽车产业与金融领航奖——“创新企业奖”。

¹⁴ 绿色和可持续发展挂钩业务资产包括绿色贷款及债券。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民生加银基金

民生加银基金是由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成立于2008年11月，注册资本3亿元。本行持有民生加银基金63.33%的股权。民生加银基金主营业务包括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民生加银基金中长期投资业绩优异，累计24次问鼎金牛奖，得到了广大投资者和业界的充分肯定。截至报告期末，民生加银基金资产总额24.59亿元，净资产18.58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0.64亿元，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0.42亿元。公司资产管理总规模1,827.81亿元，比上年末增长7.41%。

3、民银国际

民银国际是经原中国银监会批准，本行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5年2月11日，注册资本42.07亿港元。民银国际主要业务包括香港上市保荐、财务顾问、债券承销与发行、资产管理与财富管理、股票经纪、直接投资和结构性融资等业务，是本行综合化、国际化发展的重要战略平台。截至报告期末，民银国际资产总额210.92亿港元，负债总额177.64亿港元，净资产33.28亿港元，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总额27.43亿港元。

4、民生村镇银行

民生村镇银行是本行作为主发起行发起设立的各家村镇银行的统称。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设立29家村镇银行，营业网点83个；村镇银行总资产441.1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8.37亿元；吸收存款总额382.9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1.10亿元；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262.2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0.05亿元。

报告期内，本行切实履行发起行责任，持续推动各村镇银行坚守支农支小定位，扎实服务乡村振兴和普惠金融，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积极探索优化村镇银行管理模式，民生村镇银行总体保持良好稳健经营态势。

5、民生理财

民生理财是经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设立的理财公司，成立于2022年6月24日，注册资本50亿元人民币，为本行全资子公司。民生理财主要业务包括公募理财产品发行和投资管理、私募理财产品发行和投资管理、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经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报告期内，民生理财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根本宗旨，通过债券投资、项目债权和股权等积极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深耕资本市场业务，服务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融资需求。坚持以客为尊和投资者利益至上，积极践行普惠金融。加强产品全生命周期品质管理，提高业绩稳定性，满足理财客户对低波稳健类产品的需求。同时，加快拓展第三方代销渠道，使公司低波稳健的理财产品能够惠及更多投资者，理财客户数比上年末增长16.20%。坚持绿色发展理念，践行绿色金融。聚焦节能减排、清洁能源等行业，将绿色因子纳入投研决策和产品设计体系。积极探索数字金融，开发数字化投研平台，助力实现更高效更智能的投研决策。升级全面风险管理系统，增强风险监控效能。加强产品创新，丰富产品形态。发行“日申季赎”“目标盈”等产品，为投资者提供申赎条件更为多样化的选择，并通过销售支持平台的建设积极提升渠道和客户服务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民生理财资产总额79.07亿元，净资产76.87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4.97亿元。自主发行及受托管理的理财产品总规模在4月份突破1万亿，报告期末规模为9,550.09亿元。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投资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基金、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其中，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为1,004.85亿元。具体情况请参阅财务报表的附注十、“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7、并表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商业银行并表管理与监管指引》要求推进集团并表管理工作，从公司治理、资本财务管理和风险管理等方面加强专业化管理，提升集团发展韧性。一是按照监管要求编制2023年度集团并表管理报告，制定2024年度集团并表管理工作计划，完善并表考核指标体系，有序推进各项并表管理工作。二是强化并表风险管理，加强附属机构风险监测、评估和预警，确保集团风险状况总体可控。三是统筹制定集团2024年度发展目标，持续强化附属机构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管理，提升集团战略合力。四是推动附属机构完善公司治理架构，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五是持续推进集团并表管理系统升级改造，充分发挥科技系统对并表管理的支撑作用。

十二、风险管理

专题3：夯实企业级数智化风控系统建设

报告期内，本行开展数智化风控二期规划与建设，在一期建设基础上，按照“四层四端”建设蓝图，结合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迭代优化智能风险管理门户、智能尽调、智能法审、智能反洗钱、小微主动授信智能决策、资产保全等系统功能，重点建设数智化贷后管理平台、智能审批体系等项目，创新物联网风控模式，持续提升业务数字化、操作标准化、流程自动化和应用风险管理智能化水平。通过实施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模型风险等多方面的数字化风控项目，有效提升了风险管理的自动化和精准化水平，用技术驱动银行业务稳健发展，助力资产质量稳固向好，获《亚洲银行家》2024年“中国最佳全面风险技术实施奖”。

（一）全面风险管理

全面风险管理是指本行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以及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各自履行相应职责，有效控制涵盖本行各领域、各维度、各层次的全部风险，为经营管理各项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证。全面风险管理以支持实体经济和防范化解风险为目标，通过培育合规稳健的风险文化，建立有效制衡的风险治理架构，制定统一的风险偏好、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限额，执行规范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建立完备的管理信息系统和数据质量管理体系，落实严格的内部控制和审查评价机制等，确保风险管理有效覆盖全风险类别、全业务条线、全流程、全机构和全员。

报告期内，本行秉承“行稳致远”的核心价值观理念，全面践行“合规经营就是核心竞争力”的理念，通过加强党的领导、强化风险偏好管理、健全风险管理体系，持续筑牢风险合规底线，实现发展与风险的动态平衡。一是强化风险偏好引领，加强风险管理策略和限额管理。结合内外部形势变化，制定年度风险偏好和风险管理策略，执行“稳健审慎、主动全面、优化结构、提升质量”的风险偏好，完善与风险偏好相配套的定量指标管控体系，发布年度信贷类资产组合限额、市场风险限额、国别风险限额等管理方案，强化风险偏好制定、执行、监测、回检、优化等闭环管理，确保风险偏好全方位、立体化的传导执行。二是扎实推进资本新规落地实施，完成第三支柱信息披露体系搭建，持续提升风险计量能力及精细化风险管理水平。三是持续开展数智化风控二期规划与建设，重点建设数智化贷后管理平台、智能审批体系等项目，持续提升风险管理智能化水平。四是有序开展集团层面全面风险管理评估，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完成涵盖法人及附属机构的17大类风险、1,200余项风险评估要点的风险评估标准技术体系搭建，发布《行业标准值手册》，系统规范风险管理评估标准和技术方法。五是践行“一个民生”，持续完善风险偏好、风险监测、风险评估、前置研究四位一体的附属机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强化母行和附属机构风险管理协同联动。

(二)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手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偿还债务而违约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基于业务实际情况，制定印发年度组合限额管理方案，着力提升资产组合整体风险收益水平，持续开展信贷类资产投向情况监测、分析、报告和考核评价工作。以控制风险、支持业务稳健发展为目标，形成了以风险管理策略、信贷政策、组合管理、风险量化工具、信息系统支持为平台，覆盖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管理的风险全流程管理，以及授信、非授信业务全口径的信用风险管控机制。

一是调整信贷结构。持续加大对制造业、普惠金融、绿色低碳、乡村振兴、科技创新、消费金融等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以资本新规¹⁵为基准和标尺，引导信贷资源向资本占用权重较低的业务倾斜，实现资本集约化转型。加快适应信贷需求结构重大变化，持续推进普惠金融战略，加快“民生惠”发展，提高中小微企业信贷占比。推动行业、区域、客户结构持续优化，主动防范集中度风险。

二是优化授信审批机制。加大对重点客群、战略业务、重点区域的授信支持，在防范新增业务风险基础上，加强审批协同，提升专业能力，支持业务发展。加大审批前置赋能，优化阳光沟通与客户现场走访机制，建立对口分行审批支持机制，强化对重点领域和重大项目调研回检，支持大中小微个人一体化经营；持续深化中小信贷计划，优化中小企业授信审批审议模式，推进中小信贷计划的区域和行业扩容，强化中小信贷计划回检；推进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通过成立专班、优化审批流程、建立绿色通道，精准支持房地产项目合理融资需求，持续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做好项目风险评估工作，根据监管最新“三个办法”要求，制定项目评估管理办法，明确项目评估人员岗位职责及评估流程；制定小微授信业务风险评价报告模板，明确审慎开展小微业务贷款风险的评价标准；不断完善审批标准体系，发布年度重点领域审批指引，进一步规范审批标准和技术方法。制定ESG尽调、合规审查文件及要点清单，规范授信关键环节对ESG风险的识别和评估；不断提升审批数智化水平，持续升级智能尽调管理模式，配套统一授信管理实现风控系统功能优化，在全行推广移动审批功能应用。

三是强化重点领域风险防控。严格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的决策部署，积极贯彻重点区域发展战略，促进重点区域信贷投放。按照“总量控制、分类授信、项目为主、名单管理”的总体原则，及时调整和完善信贷政策，全面加强地方债务领域风险管理，推动分行积极落实债务风险化解政策，强化与政府和客户的沟通，紧盯重点客户和项目，实现融资平台风险有效缓释。按照“稳总量、调结构、强管理、化风险”原则，立足房地产新发展模式，支持保障性住房等“三大工程”以及住房租赁金融服务，一视同仁满足不同所有制房企的合理融资需求，稳妥化解受困房企出险项目，促进房地产业务平稳发展。积极稳妥化解房地产风险，总行成立重点领域协调机制的领导小组、各机构专项工作小组，形成合力，强化集团、行内各条线、总分行、前中后台之间的协同联动，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定期开展出险房企跟踪，检视客户风险化解状况。

¹⁵ 本报告所称的资本新规，是指《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年〕第4号)。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四是增强贷后管理能力，加强风险评估和研判，加大风险排查力度，做到早识别、早预警、早处置，提前化解潜在风险。持续优化对风险客户的贷投后监测工作，依托指南针系统持续开展重点行业、重点机构、重点客户日常监测和风险排查，督导经营机构切实加强预警客户风险化解。

五是持续推进不良资产清收处置。主动应对清收处置面临的新形势，适配清收处置策略，综合多种手段择优处置；优化管理机制，完善保全配套管理政策，持续提升处置效能；深化经营不良资产理念，坚持估值引领，充分发挥资产保全止损减损作用；挖掘核销资产潜在价值，分层分类推进核销资产现金回收，上半年现金回收规模同比增长20.31%。

(三) 大额风险暴露

大额风险暴露是指商业银行对单一客户或一组关联客户超过其一级资本净额2.5%的信用风险暴露（包括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内各类信用风险暴露）。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建立健全大额风险暴露管理机制，完善管理制度、开发管理系统、在年度风险偏好中明确大额风险暴露管理限额，有序开展大额风险暴露的计量、监测和报告，确保管理合规性和有效性。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达到大额风险暴露标准的非同业单一客户、非同业集团客户、同业单一客户、同业集团客户均符合监管要求。

(四)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商业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以合规要求为底线，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和市场波动，市场风险资本占用和交易账簿损益在风险偏好范围内保持稳定。持续深化集团层面市场风险管理机制，完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修订账簿划分、汇率风险、资本计量等核心制度；有效传导集团风险偏好，核定下发2024年度集团市场风险限额方案，优化止损、敞口、敏感度在内的市场风险限额指标体系，明确不同层级授权管理和审批程序；优化交易策略、细化限额监控，进一步完善产品控制、计量监控、资本管理、绩效管理四位一体的市场风险监测体系，实现对各交易台的全过程监测；持续开展产品准入管理，支持前台业务发展，确保本行对于进入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的每个投资交易产品均有管控能力；扎实推进资本新规落地实施，推进新旧两套资本报表的并行报送，夯实资本计量系统数据基础，强化资本计量结果的审验机制；优化市场风险报告的智能化水平，持续推进市场风险智能风控项目，实现市场风险报告向实时化、可视化、动态交互发展。

(五) 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主要操作风险包括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就业制度和工作场所安全，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实物资产损坏，营业中断和信息科技系统瘫痪，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等。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稳步推进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巩固“操作风险管理年”活动成效，持续夯实管理基础。一是全面推进“操作风险治理强化年”活动，开展检查、评估、整改、提升各项工作。落实监管新规，开展操风基本制度修订。二是完成资本新规建设，做好监管验收筹备，编制标准法计量报表。三是完成操作风险管理对象检视，常态化开展操作风险与控制自评估、关键风险指标监测、损失数据收集等工作，对总行重点基础性产品/业务活动提出操作风险管理意见。四是开展业务连续性抽检及演练计划及全行专题培训。五是完善本行外包活动适用范围，动态更新外包活动类型参考、外包风险评估指引、外包服务提供商准入条件。

（六）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行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治理架构，确立清晰高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职责分工体系，制定有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流程、策略与政策，开发优化先进的风险管理工具，持续提升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与报告能力。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坚守流动性风险底线，坚持审慎的流动性风险偏好，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货币与监管政策、市场流动性与价格水平变化情况，积极研判及预测未来趋势，围绕核心风险要素加强监测和主动管理，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保持良好达标状态，日间流动性风险状况安全可控。一是持续优化流动性风险集团并表管理体系，强化制度体系建设，有效加强集团流动性风险统筹管理。二是进一步加强流动性风险限额与监测管理，围绕资产负债期限错配、负债规模与结构、优质流动性资产、现金流缺口分布、客户及行业集中度等风险要素，完善风险监测和限额管理体系。三是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严格管控同业负债规模与期限结构，稳定高效推进优质流动性资产运用。四是重视并开展流动性风险预警管理，持续完善压力测试场景与参数体系，运用系统化工具提高压力测试频率与效率，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提升风险识别与应急防范能力。五是加强信息系统及管理工具建设，提升数字化风控能力，优化并完善风险监测报表体系。

（七）国别风险管理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本行债务，或使本行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存在遭受损失，或使本行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本行严格执行监管相关要求，遵循稳健、审慎的原则，对国别风险进行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控制和缓释，定期评估国别风险等级并进行限额管理，引导业务向风险较低的国家或地区倾斜。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总国别风险敞口或单一国别风险敞口超限额情形，国别风险敞口主要分布于国别风险评级“低”与“较低”等级的国家，国别风险总体安全可控，国别风险防控能力持续提升。

（八）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优化并完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治理及管理体系，严格管控资产负债重定价错配水平，强化利率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监管指标及内部管理指标稳健运行。一是完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集团并表管理体系，有效加强集团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统筹管理，督导提升附属机构风险管理水平。二是持续强化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体系，综合采用重定价缺口分析、久期分析、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进行风险分析与监测，密切关注外部市场环境及内部业务结构变化，加强前瞻性研判，动态调整资产负债期限结构及业务管理策略，确保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指标稳健运行。三是优化银行账簿利率风险限额体系、考核督导与风险预警提示，在重定价缺口、期限错配、久期及估值波动等方面实施严格有效管理，确保各项风险要素保持稳健水平。四是强化银行账簿利率风险预警管理，持续丰富和完善压力测试情景假设及参数设置，运用系统化工具提高压力测试频率，加强风险识别与应急防范能力。五是优化资产负债风险管理系统功能，完善管理模型与数据基础，提高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指标自动计量及监测频率，提升风险数据分析、预警和监测。

(九) 声誉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主要指由机构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银行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其品牌价值，不利其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本行将有效的声誉风险管理作为保障业务正常开展、营造和谐舆论环境、维护行业良好形象、履行企业公民责任的重要手段和必须措施。

报告期内，本行全面落实《银行保险机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试行）》，优化机制流程，完善应对策略，积累声誉资本，强调源头防控，提升管理专业性，压实管理责任。在全面风险管理范畴内，及时评估各类风险相互传染的潜在威胁，预判舆情趋势、部署专项监控、提前制定预案，声誉风险管理的及时性和有效性进一步提升。

(十)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本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全面推动数字化转型发展，持续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不断提升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水平。一是开展科技重点领域自查评估专项活动，夯实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基础，提升重点领域科技风险管控能力。二是优化安全生产和运维管理体系，提高网络、机房、云服务等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运营和保障水平，确保生产系统安全可靠，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和流程，提升运营韧性。三是完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提升网络安全防护能力，强化全生命周期数据安全管控，加强产品和服务全流程安全风险评估。四是健全信息科技风险监测指标体系，加强监测指标数据分析，开展常态化科技风险评估检查，优化风险管控措施。五是深入开展内外部检查问题整改，立查立改和溯源整改相结合，发展与筑基两手抓，在数字化转型过程中严守科技风险底线。六是发布《中国民生银行信息科技风险评估报告（2023年）》，识别问题并督导责任部门持续整改。七是推动完成金融监管总局科技监管司新版科技监管报表的规则分析与系统开发，完成新版年度、季度、月度报告报表填报，发布《中国民生银行信息科技非现场监管统计管理办法》。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一) 法律风险管理

法律风险，是指本行因没有遵守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监管规定、合同约定，或没有正当行使权利或适当履行义务，导致可能承担刑事、行政、民事法律责任的风险。本行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律风险管理体系机制，为本行依法合规经营提供保障。

报告期内，本行大力开展法治能力提升行动，提升依法经营管理水平。一是深入推进法治建设。大力推广应用法治典型示范经验，选树法治建设示范单位，强化过程检视与帮扶督导，扎实落实法治举措615项，法治建设持续走深走实。二是健全法律风险管理基础。深入推进民法典合同编司法解释等法律法规业务内化，持续健全“业务标准+法审标准+标准文本”三位一体的法律风险管理标准体系，推进智能法审管理系统、智能诉讼管理平台二期建设，法律风险管理基础持续夯实。三是加强业务全过程法律风险管理。前瞻敏捷加强法律指引预警，严把法律风险准入审查关口，强化业务创新法律专业支持，深入推进业务法律风险评估与整改，全过程业务法律风险防控进一步强化。四是加强诉讼管理与案件处置。统筹推进诉讼管理、个案处置与诉源治理，全面加强诉讼风险预防化解，突出抓好重点风险应对处置，深入推进诉讼风险溯源整改，加强司法信息管理与应用，优化内外部法律资源支持，存量诉讼案件出清与新增风险防控，全行诉讼风险形势保持稳定。五是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多层次、高密度组织法治培训，多主题、多形式开展法治宣传，建设上线i民生法治知识共享平台，全面提升普法宣教实效，全行法治意识与能力进一步增强，法治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良好法治品牌形象进一步提升。六是落实监管常态化扫黑除恶要求，统筹抓好扫黑除恶工作全面规划和过程督导，深入推进重点领域风险治理和关键环节风险防控，持续保持扫黑除恶高压态势，牢牢守住不发生涉黑涉恶风险事件的底线。

(十二) 合规风险管理

合规风险是指因没有遵循法律、规则和准则而使本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本行综合考虑合规风险与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和其他风险的关联性，建立健全合规管理框架，促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确保依法合规经营。

报告期内，本行主动适应金融监管新局面，严格落实政策法规，加强基础管理，深化行为整治，筑牢内控合规“防火墙”。一是积极落实监管要求。做好监管检查迎检，推进“监管评级提升”三年活动收官，开展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溯源整改，持续解读重点监管政策精神，做好外规内化。二是持续夯实管理基础。强化制度执行反馈，提升制度质量。全面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更新合规履职指引，编制各层级人员案防履职清单。修订整改办法，完善问题验收流程。健全案防体系，印发涉刑案件风险防控办法、涉刑案件风险排查与处置办法。持续完善条线尽职免责制度体系。三是严守关键风险底线。开展疑似关联方排查，完善关联法人信息认定。强化检查立项及检查计划执行，加强重点领域检查核查，重构重点检查模式。开展保障客户资金安全整治、深化员工操守建设专项活动，优化员工行为监测模型，加强案件警示教育。四是加快推进合规数智化。制度库与监管外规库打通联动，优化关联交易、合规问题管理平台，上线业务连续性演练计划系统，启动合规管理驾驶舱建设。强化合规检查平台智能应用。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三) 洗钱风险管理

洗钱风险指本行在开展业务和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被“洗钱活动”“恐怖融资”“扩散融资”三类活动利用而面临的风险。本行已建立较完善的洗钱风险管理体系，不断优化管理机制，为稳健合规运营提供保障。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完善反洗钱内控机制，开展新一轮反洗钱机构自评估，锚定改进提升的突破方向；发布年度洗钱类型分析，促进反洗钱核心义务履职高质量发展；推进洗钱风险管理智能化，应用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等先进技术提升风险监测能力。

十三、前景展望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展望下半年，银行业经营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积极因素增多。首先，下半年财政支出与地方债发行提速，财政政策力度加强，叠加货币政策宽松空间打开，经济有望延续回升向好势头。其次，存款期限结构优化和手工补息整改有助于改善负债端成本，缓解净息差收窄压力。最后，房地产政策继续优化，以及一揽子化债加快推进，有助于改善银行资产质量。

面对新形势，银行业将严格落实监管部门要求，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初心，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在持续深化改革中塑造特色优势，在防范化解风险中夯实发展基础，保持稳中有进、稳中提质的发展势头。

一是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宗旨，持续优化金融供给。将更多资源投向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扎实做好“五篇大文章”；进一步完善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福建等重点区域发展策略，更好服务国家区域战略；加强境内外机构联动，高质量服务“走出去”“引进来”，助力人民币国际化，以资金融通促进各领域互联互通。

二是以深化改革为动力，强化创新引领发展。积极推动数字化转型，全面提升数字化营销、数字化运营、数字化风控水平，通过数字技术全面改造、升级价值链，重塑客户旅程，有效提升客户体验；推进组织架构、体制机制、管理流程、人力资源、考核评价等重点领域改革，有效提升发展活力；不断创新产品服务，推动形成特色化、差异化发展优势。

三是以合规经营为重点，进一步筑牢安全防线。健全合规经营制度体系，加强人员合规意识和能力培训，优化各项系统和 workflows，堵塞各类隐患漏洞；深化合规文化建设，让合规理念“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做好金融风险逆周期管理，确保资产质量稳定和各类风险总体可控；加强监测、预警、分析、处置，确保流动性整体安全稳定。

(二) 可能面临的风险

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局部冲突和动荡频发，全球性问题加剧，不确定因素增多，“黑天鹅”“灰犀牛”事件仍可能发生。展望下半年，为有效应对风险挑战，后续本行将持续以客户为中心，践行行稳致远，完善产品服务，优化资产结构，加强风险管理，通过创新和转型积极主动应对市场变化，促进业绩稳健增长，资产质量稳固向好。

第四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2024年6月30日		报告期增减变动 数量(股)	2023年12月31日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3,782,418,502	100.00	-	43,782,418,502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5,462,123,213	81.00	-	35,462,123,213	81.00
2、境内上市外资股	-	-	-	-	-
3、境外上市外资股	8,320,295,289	19.00	-	8,320,295,289	19.00
4、其他	-	-	-	-	-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43,782,418,502	100.00	-	43,782,418,502	100.00

(二) 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报告期内，本行无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行新的普通股，普通股股份总数及结构无变动。本行无内部职工股。

本行债券的发行情况，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六。

第四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三、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为341,030户，其中：A股323,419户，H股17,611户，本行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股)	报告期内 增减(股)	股份类别	质押/标记/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其他	18.93	8,285,912,862	538,070	H股		未知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境内法人	10.30	4,508,984,567	-	A股		无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境内法人	6.49	2,843,300,122	-	A股		无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9	1,966,999,113	492,709,250	A股	质押	971,000,000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4.31	1,888,530,701	-	A股	质押	1,850,802,321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8	1,828,327,362	-	A股		无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	1,803,182,618	-	A股	质押 冻结 标记	1,803,182,617 388,800,001 1,414,382,617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5	1,379,679,587	-	A股	质押	1,379,678,400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	1,324,284,453	-	A股		无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2	1,280,117,123	-	A股	质押	1,272,649,48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涉及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
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涉及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为同一法人；
2. 除上述情况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
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

1.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行股份数量为313,808,367股，占本行总股本的比例为0.72%，除上述情况外，本行未知上述其他股东存在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
2. 根据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本行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2024年上半年期初/期末转融通证券出借余量数据，本行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不存在参与转融通业务情况。

第四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注：

1. 上表中A股和H股股东持股情况分别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提供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股份数目统计；
2. 本行无有限售条件股份；
3.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本行H股股份合计数；
4.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和质押股份数量中含有因发行债券而转入“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共五期)的1,850,802,321股股份；
5.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原中国银监会令2018年第1号)，自2024年6月26日起，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再是本行主要股东；
6.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就本行所知，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本行股份中117,028,711股股份涉及司法冻结情形，1,163,088,412股股份涉及司法标记情形。

(二) 香港法规下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本行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持有的权益或淡仓

根据本行按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备存的登记册所载，于2024年6月30日，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定义的本行之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在本行股份中持有以下权益或淡仓：

主要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好仓/淡仓	身份	股份数目(股)	附注	占相关股份类别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占全部已发行普通股股份百分比(%)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A	好仓	实益拥有人	7,352,284,689	1	20.73	16.79
	H	好仓	实益拥有人	457,930,200	1	5.50	1.05
大家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7,352,284,689	1	20.73	16.79
	H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457,930,200	1	5.50	1.05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A	好仓	实益拥有人	1,828,327,362*	2	5.16	4.18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1,828,327,362*	2	5.16	4.18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1,930,715,189*	2及5	5.44	4.41
李巍	A	好仓	权益由其配偶所控制企业拥有	1,930,715,189*	3及5	5.44	4.41
刘畅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1,930,715,189*	4及5	5.44	4.41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A	好仓	实益拥有人	1,803,182,618	6及7	5.08	4.12
泛海集团有限公司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1,803,182,618	6及7	5.08	4.12
通海控股有限公司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1,803,182,618	6及7	5.08	4.12
卢志强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1,803,182,618	6及7	5.08	4.12
Alpha Frontier Limited	H	好仓	实益拥有人	713,501,653	8及9	8.58	1.63
上海颯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H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713,501,653	8及9	8.58	1.63
巨人投资有限公司	H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713,501,653	8及9	8.58	1.63

*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权益变更未构成须予以申报的百分率，相关变更未申报于以上主要股东填报的申报表格内。

第四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附注：

1. 大家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因持有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99.98%已发行股本而被视作持有本行7,352,284,689股A股及457,930,200股H股。

上表所列大家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7,352,284,689股A股及457,930,200股H股权益，为同一笔股份。

2.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透过于数间企业的直接和间接控制权，而被视为持有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102,387,827股A股及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1,828,327,362股A股权益。刘永好先生（本行非执行董事）因在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有控制权而被视为持有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1,930,715,189股A股权益。
3. 李巍女士为刘永好先生（本行非执行董事）的配偶。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李女士被视为持有刘永好先生于本行持有的1,930,715,189股A股权益（刘永好先生之股份权益载于本中期报告“香港法规下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行或其相联法团证券中持有的权益”一节内）。
4. 刘畅女士持有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见上文附注2）股份权益，刘女士被视为持有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于本行持有的1,930,715,189股A股权益。刘畅女士乃刘永好先生（本行非执行董事）的女儿。
5. 上表所列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李巍女士及刘畅女士所持有的1,930,715,189股A股权益，为同一笔股份。
6.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通海控股有限公司透过于泛海集团有限公司及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直接和间接控制权，而被视为持有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1,803,182,618股A股权益。卢志强先生因持有通海控股有限公司77.14%已发行股本，亦被视为持有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1,803,182,618股A股权益。
7. 上表所列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泛海集团有限公司、通海控股有限公司及卢志强先生所持有的1,803,182,618股A股权益，为同一笔股份。
8.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巨人投资有限公司透过于上海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及Alpha Frontier Limited的直接和间接控制权，被视为持有由Alpha Frontier Limited持有的713,501,653股H股权益。史玉柱先生（本行非执行董事）因持有巨人投资有限公司97.86%已发行股本，亦被视为持有Alpha Frontier Limited持有的本行713,501,653股H股权益（史玉柱先生之股份权益载于本中期报告“香港法规下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行或其相联法团证券中持有的权益”一节内）。
9. 上表所列巨人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及Alpha Frontier Limited所持有的713,501,653股H股权益，为同一笔股份。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行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一大股东及其最终控制人比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遵守公司治理相关规定。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大单一持股股东合计持股比例为44.41%，单一持股第一大股东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持股比例为10.30%，不存在按股权比例、《公司章程》或协议能够控制本行董事会半数以上投票权或股东大会半数以上表决权的股东。

（四）持股5%以上股东追加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不适用。

第四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五) 购买、出售或赎回证券情况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没有出售本行的任何证券，也没有购回或赎回本行的任何证券（包括出售库存股份）。

(六)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股东情况

1、合并持股5%以上主要股东情况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2010年6月23日；注册资本人民币3,079,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556828452N；法定代表人为何肖锋；控股股东为大家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家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为中国保险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一致行动人；主要经营范围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股份无质押。

2、根据原中国银监会令(2018年第1号)《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1)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1999年7月12日；注册资本人民币24,540.064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041346255243；法定代表人为魏巍；控股股东为巨人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史玉柱；最终受益人为史玉柱；一致行动人为Alpha Frontier Limited和Liberal Rise Limited；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食品生产及销售（分支机构经营），化妆品、保洁用品、保健器材、厨具销售，保健食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批发非实物方式：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截至报告期末，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质押本行普通股1,379,678,400股，占本行总股本的比例为3.15%，占其持有本行股份数量比例超过50%。

Alpha Frontier Limited：成立日期为2016年6月24日；注册资本1.7519万美元；控股股东为上海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史玉柱；最终受益人为史玉柱、Shi Jing（史静）；一致行动人为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和Liberal Rise Limited；主要经营范围包括：投资控股。截至报告期末，Alpha Frontier Limited质押本行普通股275,000,000股，占本行总股本的比例为0.63%，占其持有本行股份数量比例为38.54%。

Liberal Rise Limited：成立日期为2018年1月9日；注册资本5万美元；控股股东为Abhaya Limited；实际控制人为Shi Jing（史静）；最终受益人为Shi Jing（史静）；一致行动人为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和Alpha Frontier Limited；主要经营范围包括：投资控股。截至报告期末，Liberal Rise Limited持有的本行股份无质押。

(2)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2002年11月25日；注册资本人民币57,655.56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40091744936899C；法定代表人为王普松；控股股东为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永好；最终受益人为刘永好；一致行动人为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财务顾问、理财咨询、企业重组咨询、市场调查、资信调查、技术开发及转让、技术咨询服务等。截至报告期末，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无质押。

第四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2011年11月17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03,431.3725万元，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95,143.8725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4009158575152X0；法定代表人为李建雄；控股股东为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永好；最终受益人为刘永好；一致行动人为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饲料研究开发，批发、零售，电子产品、五金交电、百货、针纺织品、文化办公用品（不含彩色复印机）、建筑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木材）、农副土特产品（除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品种）、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机械器材；投资、咨询服务（除中介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股份无质押。

- (3)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2007年5月23日；注册资本人民币257,416.25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00000660887401L；法定代表人为刘勤勤；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同方创新投资（深圳）有限公司为其第一大股东；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为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为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交通设施维修，工程管理服务，标准化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物业管理。截至报告期末，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质押本行普通股1,850,802,321股（均为“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一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持有），占本行总股本的比例为4.23%，占其持有本行股份数量比例超过50%。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1984年10月22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50亿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00000202805720T；法定代表人为翁振杰；控股股东为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为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为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上述经营范围包括本外币业务。截至报告期末，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股份无质押。

- (4)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成立日期为1984年1月1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51100000500010993L；法定代表人为宋春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最终受益人；不存在一致行动人；主要经营范围包括：海上互助保险、业务培训、海事交流、国际合作、咨询服务。截至报告期末，中国船东互保协会持有的本行股份无质押。

- (5)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1989年8月16日；注册资本人民币365,874.4935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30199126965908A；法定代表人为孙明涛；控股股东为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宏伟；最终受益人为张宏伟；一致行动人为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食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粮食加工食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豆制品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农作物种子经营（分支机构经营）；职业中介活动。一般项目：粮食收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对外承包工程；物业管理；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家具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卫生洁具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新材料

第四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技术研发；谷物销售；谷物种植（分支机构经营）；企业总部管理；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分支机构经营）。截至报告期末，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本行普通股1,272,649,488股，占本行总股本的比例为2.91%，占其持有本行股份数量比例超过50%。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2003年8月26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7541964840；法定代表人为张显峰；控股股东为名泽东方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宏伟；最终受益人为张宏伟；一致行动人为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煤炭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等。截至报告期末，东方集团有限公司质押本行普通股15,344,100股，占本行总股本的比例为0.04%，占其持有本行股份数量比例超过50%。

- (6)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1995年5月2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3,3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612260305J；法定代表人为吴迪；控股股东为黄晞；实际控制人为黄晞；最终受益人为黄晞；一致行动人为西藏恒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和西藏福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高科技产品研究、开发、销售；实业投资；教育、农业、工业、娱乐业、保健品产业投资；摄影、新型建筑材料销售；批发零售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针纺织品、五金交电、百货、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汽车（不含乘用车）及配件、普通机械、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国家允许经营的矿产品。截至报告期末，福信集团有限公司质押本行普通股133,200,000股，占本行总股本的比例为0.30%，占其持有本行股份数量比例超过50%。

西藏恒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2014年12月26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40195321324233N；法定代表人陈建俊；控股股东为厦门高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华；最终受益人张建华；一致行动人为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和西藏福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企业形象、营销及品牌策划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调研（不含国家机密和个人隐私）；建辅建材零售；饲料及原料、化肥、橡胶制品、化工原料（不含危化品和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的销售。截至报告期末，西藏恒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质押本行普通股80,500,000股，占本行总股本的比例为0.18%，占其持有本行股份数量比例超过50%。

西藏福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2016年5月3日；注册资本30,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40195MA6T1A2K32；法定代表人陈建俊；控股股东为厦门高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华；最终受益人张建华；一致行动人为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和西藏恒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截至报告期末，西藏福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质押本行普通股52,900,000股，占本行总股本的比例为0.12%，占其持有本行股份数量比例超过50%。

（七）普通股股份质押及冻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A股股东名册，本行有389,557,736股股份涉及司法冻结情形，1,414,382,617股股份涉及司法标记情形。自《公司章程》核准生效日起，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股50%的主要股东，在股东大会及其派出董事在董事会上的表决权已被限制。

第五章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报告期内优先股发行与上市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优先股发行与上市情况。

二、优先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优先股股东（或代持人）数量为50户。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或代持人）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股)	持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情况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10.00	20,000,000	-	无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7.00	14,000,000	-	无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瑞安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6.00	12,000,000	-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	10,000,000	-	无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	10,000,000	-	无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沪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	10,000,000	-	无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福通·日鑫H14001期人民币理财产品－国君资管0638定向资产管理合同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	10,000,000	-	无
光大证券资管－渤海银行－光证资管鑫优2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4.16	8,310,000	-	无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诚信托－宝富1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境内优先股	7,332,000	3.67	7,332,000	-	无
光大证券资管－渤海银行－光证资管鑫优2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境内优先股	3,350,000	3.53	7,050,000	-	无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光大证券资管－渤海银行－光证资管鑫优2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与“光大证券资管－渤海银行－光证资管鑫优2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境内优先股股东之间、以及上述境内优先股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第五章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三、优先股股息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优先股股息分派事项。

四、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优先股回购或转换的情况。

五、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优先股表决权恢复的情况。

六、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本行已发行且存续的境内优先股无需通过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结算，本行未来没有交付可变数量自身权益工具的义务，因此，境内优先股作为其他权益工具进行核算。

第六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综述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深入推进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和制度，选举产生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平稳有序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

董事会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将支持实体经济和实现本行高质量发展紧密结合，充分发挥战略决策、风险管理作用，推动本行发展战略落地实施；本行注重董事持续、专业发展，积极组织董事参与调研和培训，持续完善沟通协调机制，提升决策质效；独立董事充分、有效履职，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就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提名董事候选人、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就经营管理重点关注事项及时听取高级管理层汇报，并提出专业意见建议，有效发挥了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及监管部门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要求未存在差异。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1次股东大会，共审议批准议案16项，听取专项汇报3项，具体情况如下：

2024年6月26日，本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在北京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决议详见2024年6月26日刊载于本行网站、上交所网站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的公告，并于2024年6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三、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11次，共审议议案76项，听取并研究专题工作报告58项。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发展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共组织召开会议35次，审议议案116项，听取并研究专题工作报告49项。

四、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10次（含非决议会议1次），共审议议案30项，审阅报告60项。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共组织召开会议5次，其中监督委员会会议3次，审议审阅事项11项，学习传达贯彻事项9项；提名与评价委员会会议2次，审议议案6项。

报告期内，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按照监管要求，聚焦重点监督领域，健全监督运作机制，履行议事监督职责。监事会成员常态化列席董事会及高管层重要会议，对会议议案和决策过程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推进监督关口前移。监事会突出问题导向和系统观念，通过积极发表监督意见、发出监督工作函、定期完成经营情况监督报告等多种方式提示关注事项并督促整改，促进提升议事监督实效。

第六章 公司治理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任期	期初持股 (股)	期末持股 (股)
高迎欣	男	1962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0.7-2027年换届	500,000	500,000
张宏伟	男	1954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2001.1-2027年换届	-	-
刘永好	男	1951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2009.6-2027年换届	-	-
王晓永	男	1970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行长	2024.8-2027年换届 2024.4-2027年换届	-	-
史玉柱	男	1962	非执行董事	2017.3-2027年换届	-	-
宋春风	男	1969	非执行董事	2017.3-2027年换届	-	-
赵鹏	男	1973	非执行董事	2021.6-2027年换届	-	-
曲新久	男	1964	独立董事	2021.3-2027年换届	-	-
温秋菊	女	1965	独立董事	2023.8-2027年换届	-	-
宋焕政	男	1968	独立董事	2023.8-2027年换届	-	-
杨志威	男	1955	独立董事	2023.10-2027年换届	-	-
程凤朝	男	1959	独立董事	2024.2-2027年换届	-	-
刘寒星	男	1973	独立董事	2024.3-2027年换届	-	-
张俊潼	男	1974	执行董事 副行长 原监事会主席、原职工监事	2024.8-2027年换届 2024.5-2027年换届 2017.2-2024.3	350,000	350,000
杨毓	男	1964	监事会副主席、职工监事	2021.11-2027年换届	-	-
翁振杰	男	1962	监事会副主席、股东监事 原非执行董事	2024.6-2027年换届 2017.2-2024.6	-	-
吴迪	男	1965	股东监事 原非执行董事	2024.6-2027年换届 2013.3-2024.6	-	-
鲁钟男	男	1955	外部监事	2024.6-2027年换届	-	-
李宇	男	1974	外部监事	2024.6-2027年换届	-	-
龙平	男	1971	职工监事	2024.6-2027年换届	-	-
石杰	男	1965	副行长	2017.1-2027年换届	350,000	350,000
李彬	女	1967	副行长 董事会秘书	2017.1-2027年换届 2024.2-2027年换届	350,000	350,000
林云山	男	1970	副行长	2017.1-2027年换届	350,000	350,000
黄红日	男	1972	副行长	2024.5-2027年换届	-	-
张斌	男	1967	首席信息官	2021.11-2027年换届	-	-
龚志坚	男	1967	业务总监 原职工监事	2024.5-2027年换届 2021.11-2024.5	-	-

第六章 公司治理

姓名	性别	出生 年份	职务	任期	期初持股 (股)	期末持股 (股)
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卢志强	男	1951	原副董事长、原非执行董事	2006.11-2024.6	-	-
郑万春	男	1964	原副董事长 原执行董事 原行长	2020.12-2024.3 2016.3-2024.3 2016.1-2024.3	430,000	435,000
杨晓灵	男	1958	原非执行董事	2021.3-2024.6	-	-
解植春	男	1958	原独立董事	2017.3-2024.3	-	-
彭雪峰	男	1962	原独立董事	2017.3-2024.2	-	-
袁桂军	男	1963	原执行董事 原副行长	2021.3-2024.3 2020.12-2024.3	150,000	150,000
王玉贵	男	1951	原外部监事	2017.2-2024.3	-	-
赵富高	男	1955	原外部监事	2019.6-2024.6	-	-
张礼卿	男	1963	原外部监事	2020.10-2024.6	-	-
白丹	女	1963	原董事会秘书	2018.8-2024.2	360,000	360,000

注：

1. 根据中国证监会规定，上表中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起始时间，涉及连任的从首次聘任并获任职资格核准时起算。翁振杰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未获金融监管总局核准；
2. 2024年6月26日，经本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九届董事会，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由本行第八届董事会提名；
3. 2024年6月26日，经本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九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外部监事，第九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外部监事由本行第八届监事会提名；
4. 杨毓先生自2024年6月担任监事会召集人；
5. 本表人员报告期内持有本行股份变动的原因为增持；
6. 报告期内，本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未受到证券监管机构处罚。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离任情况

董事

1、2023年6月9日，本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程凤朝先生、刘寒星先生为本行独立董事，程凤朝先生任职资格于2024年2月获金融监管总局核准，彭雪峰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行独立董事；刘寒星先生任职资格于2024年3月获金融监管总局核准，解植春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行独立董事。

2、2024年3月12日，因到龄退休，郑万春先生辞去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及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第六章 公司治理

3、2024年3月12日，因到龄退休，袁桂军先生辞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4、2024年6月6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本行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024年6月26日，本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九届董事会，第九届董事会由16名董事组成，包括张宏伟先生、刘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宋春风先生、赵鹏先生、梁鑫杰先生、林立先生7名非执行董事，曲新久先生、温秋菊女士、宋焕政先生、杨志威先生、程凤朝先生、刘寒星先生6名独立董事，以及高迎欣先生、王晓永先生、张俊潼先生3名执行董事。卢志强先生、吴迪先生、杨晓灵先生不再担任本行董事，翁振杰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未获金融监管总局核准。2024年8月，王晓永先生、张俊潼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获金融监管总局核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梁鑫杰先生、林立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尚需金融监管总局核准。

5、2024年6月26日，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中国民生银行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高迎欣先生为董事长，张宏伟先生、刘永好先生、王晓永先生为副董事长。2024年8月，王晓永先生的副董事长任职资格获金融监管总局核准。

监事

- 1、2024年3月12日，因工作调整，张俊潼先生不再担任本行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相关职务。
- 2、2024年3月12日，因任职累计满6年，王玉贵先生辞去本行外部监事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 3、2024年5月27日，因就任本行业务总监，龚志坚先生不再继续履行职工监事和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相关职责。
- 4、2024年6月7日，本行职工代表大会补选龙平先生为本行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24年6月12日，本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选举龙平先生为本行第八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
- 5、2024年6月25日，本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杨毓先生、龙平先生为本行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 6、2024年6月6日，本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本行第九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外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2024年6月26日，本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翁振杰先生、吴迪先生为本行第九届监事会股东监事，选举鲁钟男先生、李宇先生为本行第九届监事会外部监事，赵富高先生、张礼卿先生不再担任本行外部监事，鲁钟男先生、李宇先生不再担任本行股东监事。
- 7、2024年6月26日，本行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本行第九届监事会副主席的议案》，选举杨毓先生为监事会副主席、监事会召集人，翁振杰先生为监事会副主席。

第六章 公司治理

高级管理人员

- 1、2024年2月22日，李彬女士任职资格获金融监管总局核准，正式就任本行董事会秘书，白丹女士不再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 2、2024年3月12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定聘任王晓永先生为本行行长，董事会指定王晓永先生自2024年3月12日起代为履行本行行长职责，其任职资格于2024年4月获金融监管总局核准。
- 3、2024年3月12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定聘任张俊潼先生为本行副行长，其任职资格于2024年5月获金融监管总局核准。
- 4、2024年3月12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定聘任黄红日先生为本行副行长，其任职资格于2024年5月获金融监管总局核准。
- 5、2024年4月23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定聘任龚志坚先生为本行业务总监，其任职资格于2024年5月获金融监管总局核准，自2024年5月27日起不再履行本行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与评价委员会委员职务。

(三) 董事和监事资料变动

- 1、2024年8月，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王晓永先生出任本行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本行执行董事张俊潼先生出任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 2、本行非执行董事宋春风先生不再担任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 3、本行非执行董事赵鹏先生出任本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并不再担任本行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且不再担任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0402)副董事长。
- 4、本行独立董事温秋菊女士不再担任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 5、本行独立董事杨志威先生出任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 6、本行独立董事程凤朝先生出任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并不再担任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1788；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6178)外部监事。
- 7、本行独立董事刘寒星先生出任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 8、本行职工监事杨毓先生出任本行监事会提名与评价委员会委员，2024年8月，杨毓先生不再担任本行北京分行行长。
- 9、本行股东监事翁振杰先生出任本行监事会副主席、监事会提名与评价委员会委员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
- 10、本行股东监事吴迪先生出任本行监事会提名与评价委员会委员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
- 11、本行外部监事鲁钟男先生出任本行监事会提名与评价委员会主任委员。
- 12、本行外部监事李宇先生出任本行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

第六章 公司治理

(四) 董事、监事服务合约说明

本行与本行董事或监事就其董事／监事的职务而言，并无订立亦不拟订立任何服务合同（不包括于一年内到期或雇主可于一年内终止而毋须支付任何赔偿（法定赔偿除外）的合同）。

(五) 香港法规下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行或其相联法团证券中持有的权益

1、根据本行按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所载以及就本行所知，于2024年6月30日，本行下列董事及监事在本行股份中持有以下权益或淡仓：

姓名	职位	股份类别	好仓／淡仓	身份	股份数目(股)	附注	占相关股份类别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	占全部已发行普通股股份百分比 (%)
高迎欣	执行董事	A	好仓	实益拥有人	200,000		0.0006	0.0005
		H	好仓	实益拥有人	300,000		0.0036	0.0007
刘永好	非执行董事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1,930,715,189	1	5.44	4.41
		H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240,789,500	2	2.89	0.55
史玉柱	非执行董事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1,379,679,587	3	3.89	3.15
		H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713,501,653	4	8.58	1.63
张宏伟	非执行董事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1,295,461,223	5	3.65	2.96

附注：

- 该1,930,715,189股A股包括由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102,387,827股A股及由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1,828,327,362股A股。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透过于数间企业的直接及间接控制权，被视为持有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102,387,827股A股及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1,828,327,362股A股权益。刘永好先生因在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有控制权而被视为持有上述共1,930,715,189股A股权益。

刘永好先生之此等权益与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李巍女士及刘畅女士所持有的权益（载于本中期报告“香港法规下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本行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持有的权益或淡仓”一节内），为同一笔股份。

- 该240,789,500股H股由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见上文附注1）持有。
- 该1,379,679,587股A股由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巨人投资有限公司于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有控制权。史玉柱先生因持有巨人投资有限公司97.86%已发行股本而被视为持有上述1,379,679,587股A股权益。
- 该713,501,653股H股由Alpha Frontier Limited持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上海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于Alpha Frontier Limited有控制权。巨人投资有限公司（见上文附注3）透过于上海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被视为持有Alpha Frontier Limited持有的上述713,501,653股H股权益。
- 该1,295,461,223股A股包括由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1,280,117,123股A股和由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15,344,100股A股。名泽东方投资有限公司于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有直接及间接控制权。张宏伟先生透过全资持有名泽东方投资有限公司而被视为持有上述1,295,461,223股A股权益。

第六章 公司治理

2、于2024年6月30日，本行下列董事于彭州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的附属公司）中持有以下权益：

姓名	职位	好仓 / 淡仓	身份	出资额	附注	占总注册 资本百分比 (%)
刘永好	非执行董事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人民币2,000,000元	1	3.64

附注：

1.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于彭州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000,000元。由于刘永好先生在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有控制权，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刘永好先生被视为持有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于彭州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

3、于2024年6月30日，本行下列董事于上海松江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的附属公司）中持有以下权益：

姓名	职位	好仓 / 淡仓	身份	出资额	附注	占总注册 资本百分比 (%)
史玉柱	非执行董事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人民币24,000,000元	1	10

附注：

1.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于上海松江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4,000,000元。史玉柱先生持有巨人投资有限公司97.86%股本，而巨人投资有限公司于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有控制权。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史玉柱先生被视为持有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于上海松江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

4、于2024年6月30日，本行下列董事于西藏林芝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的附属公司）中持有以下权益：

姓名	职位	好仓 / 淡仓	身份	出资额	附注	占总注册 资本百分比 (%)
史玉柱	非执行董事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人民币2,500,000元	1	10
刘永好	非执行董事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人民币1,500,000元	2	6

附注：

1.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于西藏林芝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500,000元。史玉柱先生持有巨人投资有限公司97.86%股本，而巨人投资有限公司于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有控制权。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史玉柱先生被视为持有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于西藏林芝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
2.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于西藏林芝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000元。刘永好先生在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有控制权，而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于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有控制权。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刘永好先生被视为持有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于西藏林芝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

第六章 公司治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行所知，截至报告期末，概无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于本行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之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证中持有或被视为持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备存之登记册所记录之权益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及香港《上市规则》附录C3所载的《标准守则》而须通知本行及香港联交所之权益及／或淡仓；亦无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获授予上述权利。

（六）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之证券交易

本行已采纳一套不比香港《上市规则》附录C3的《标准守则》所订标准宽松的本行董事及监事进行证券交易的行为准则。本行经查询全体董事及监事后，已确认他们于报告期内一直遵守上述守则。本行亦就有关雇员买卖公司证券事宜设定指引，指引内容不比《标准守则》宽松。本行并没有发现有关雇员违反指引。

（七）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受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立案调查，本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本行或者本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不存在受到其他有权机关重大行政处罚；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或者职务犯罪被纪检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其他有权机关采取强制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本行或者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的情况。

六、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在职员工63,071人，其中本行员工60,178人，附属机构员工2,893人。本行有管理类岗位人员6,320人，专业类岗位¹⁶人员53,858人。本行员工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12,961人，占比21.5%；本科学历44,215人，占比73.5%；专科及以下学历3,002人，占比5.0%。本行退休人员1,189人。

本行人力资源及薪酬政策的主导思想是：紧密围绕战略转型要求和中长期发展目标，构建数量充足、结构合理、质量优良的战略人才梯队；通过人力资本的前瞻性、精准投入，保持合理的薪酬市场竞争力；重点完善内部收入分配结构，不断优化以价值创造为核心的薪酬激励机制；建立薪酬激励与风险相匹配的薪酬机制，强化薪酬激励在风险管控中的约束导向，促进构建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新模式，引导全行夯实客户基础，推动以客户为中心的业务模式转型。

根据内部管理机制，本行员工年度薪酬总额综合考虑员工总量、结构、青年员工成长、战略业务领域人才引进与培养、风险控制和经营成果等因素确定。同时，员工绩效薪酬挂钩机构（部门）和个人的综合绩效完成情况，在考核指标方面设置可持续发展、客户基础、风险控制、经济效益和社会责任等关键绩效指标，体现薪酬与经营绩效、风险防范和社会责任的关联。报告期内，本行基本完成专业序列评聘和岗位定价薪酬改革，构建起“管理—专业”双通道互通发展的人才成长发展体系。新体系下强化对战略重点领域、关键岗位、一线员工和青年人才的激励力度，实现激励资源的合理分配以及对员工实际价值贡献的科学激励，遵循“按需设岗、以岗定薪、岗变薪变、按绩取酬”的管理原则，形成“科学评价价值、合理分配价值、全力创造价值”的循环动力系统，力求达到“高层有担当、中层有效率、基层有干劲”的激励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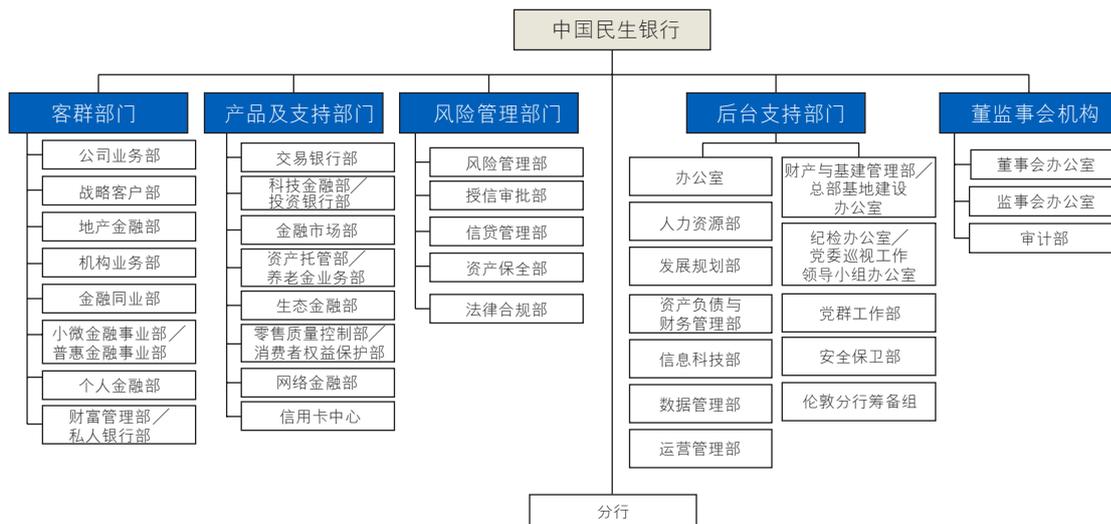
¹⁶ 专业类岗位包括产品研发、风险管理、信息科技、运营支持等。

第六章 公司治理

为健全绩效薪酬激励约束机制，充分发挥绩效薪酬在公司治理和风险管控中的引导作用，平衡当期与长期、收益与风险，防范激进经营行为和违法违规行，本行对高级管理人员、关键岗位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人员建立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机制。如出现违法违规违纪、超常风险暴露、重大风险事件等情形，按照制度要求追索扣回相应责任人的绩效薪酬。

2024年上半年，培训工作紧扣全行战略方向、业务发展与人才成长发展需求，践行“以岗定训、以需定训、长效赋能、激发自主”，深耕学习地图体系建设，全力构建价值为本、质效导向的专业化培训体系。启动全行高质量发展管理能力提升系列培养项目，分层分类实施管理能力培养，切实提升各级干部员工的履职能力水平；举办改革V动力、晨光充电站、新员工培训、跨境业务跟岗培养等培训，推动民生银行专业化人才建设；在线课程总量4,974门，员工学习总时长161万学时；以线下、线上多途径，视频、直播、文档等多模式，教学、研讨、自主学习等多维度开展培训，提升员工综合素养与履职能力，助力业务发展。

七、部门设置情况



八、机构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已在全国41个城市设立了42家一级分行，另有1家海外分行，已建成105家二级分行（含异地支行），分行级机构总数量为148个。

报告期内，伦敦分行获得经营许可，无新建二级分行。

第六章 公司治理

报告期末，本行机构主要情况见下表：

机构名称	机构数量	员工数量	资产总额 (百万元， 不含递延 所得税资产)	地址
总行	1	12,792	3,126,745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北京分行	169	4,278	931,308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 兆泰国际中心B座1层02单元、3-12层
上海分行	95	2,832	533,917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00号
广州分行	109	2,824	339,033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 猎德大道68号民生大厦
深圳分行	60	2,019	297,482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海田路民生金融大厦
武汉分行	82	1,590	92,026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396号 中国民生银行大厦
太原分行	110	1,552	133,795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南中环街426号 山西国际金融中心B座3号写字楼
石家庄分行	140	2,091	122,197	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裕华东路197号 民生银行大厦
大连分行	46	848	88,806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人民东路52号 民生国际金融中心
南京分行	180	3,446	366,819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99号 紫金金融中心1幢民生银行
杭州分行	90	2,077	266,768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 市民街98号尊宝大厦金尊
重庆分行	110	1,343	133,073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北路9号 同聚远景大厦
西安分行	97	1,413	92,941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16号 泰华金贸国际5号楼民生银行
福州分行	43	977	53,372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282号
济南分行	126	2,044	146,127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姚家街道 经十路12376号博鳌大厦
宁波分行	42	767	59,429	浙江省宁波高新区聚贤路815号
成都分行	115	1,645	159,424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535号
天津分行	49	992	104,927	天津市和平区建设路43号 中国民生银行大厦
昆明分行	70	957	82,964	云南省昆明市彩云北路11800号
泉州分行	42	665	35,296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滨海街110号

第六章 公司治理

机构名称	机构数量	员工数量	资产总额 (百万元, 不含递延 所得税资产)	地址
苏州分行	35	1,127	114,873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时代广场23幢民生金融大厦
青岛分行	51	966	73,469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90号
温州分行	23	613	70,240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怀江路1号金融大厦民生银行
厦门分行	30	551	40,953	福建省厦门市湖滨南路50号厦门民生银行大厦
郑州分行	106	1,571	144,821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CBD商务外环路1号民生银行大厦
长沙分行	43	1,049	80,774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滨江路189号民生大厦
长春分行	24	562	23,015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长春大街500号民生大厦
合肥分行	71	1,015	88,005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芜湖西路与金寨路交口银保大厦
南昌分行	41	677	69,849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会展路545号
汕头分行	30	535	32,639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韩江路17号华景广场1-3层
南宁分行	44	669	71,84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民族大道136-5号华润大厦C座1-3层, 3夹层, 30-31层, 36层
呼和浩特分行	23	481	37,686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20号, 东方君座C座中国民生银行大厦
沈阳分行	47	534	23,995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南京北街65号
香港分行	1	298	179,461	香港中环金融街8号国际金融中心二期37楼01-02室、12-16室及40楼
贵阳分行	39	583	53,620	贵州省贵阳市高新区长岭南路33号天一国际广场8号楼
海口分行	18	240	13,405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77号中环国际广场
拉萨分行	5	168	9,903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北京大道11号海亮世纪新城2.1期F1幢1层1号
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1	122	73,777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00号40楼
哈尔滨分行	17	372	25,143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爱建路11号奥林匹克中心一区1-6层

第六章 公司治理

机构名称	机构数量	员工数量	资产总额 (百万元, 不含递延 所得税资产)	地址
兰州分行	11	290	20,708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白银路123号甘肃日报报业大厦(一至四层)
乌鲁木齐分行	10	256	22,43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扬子江路314号
西宁分行	7	156	10,195	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昆仑中路102号电信实业大厦裙楼1-4层
银川分行	10	191	16,384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106号金海明月19号楼1-5层
伦敦分行	1	-	-	23rd Fl 20 Fenchurch Street, London, UK
地区间调整	-	-	-1,242,865	
合计	2,464	60,178	7,220,777	

注：

1. 机构数量包含总行、一级分行、二级分行(含异地支行)、支行营业网点(含营业部)、社区支行、小微支行等；
2. 总行员工人数包括除分行外的所有其他机构人员，含总行部门、信用卡中心、集中运营等人员，其中信用卡中心8,079人；
3. 截至报告期末，伦敦分行设立申请已获监管批准，正在营业筹备中；
4. 地区间调整为辖内机构往来轧差所产生。

九、内部控制和内部审计

(一) 内部控制评价情况

本行建立了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各司其职，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有效运作。本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章的要求，逐步建立起一套较为科学、严密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形成了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内控机制。

本行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的监督评价作用，不断完善内部控制评价监督体系，持续优化内部控制评价流程和工具，提升内部控制管理的精细化程度。报告期内，按照内部控制评价原则和年度审计计划，上半年共针对武汉、宁波、贵阳、福州、长春、银川、西宁7家一级分行开展全面内部控制评价检查，检查有效覆盖重点业务和重要风险领域；采取持续监督、集中后续审计、内部控制有效性考核等多种措施监督落实内部控制及风险问题有效整改；依据本行制度对审计发现违规违纪行为提出问责建议。本行通过持续的内部控制评价，有力促进了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和内部控制管理水平的提升。

第六章 公司治理

(二) 内部审计情况

本行设立内部审计机构—审计部，实行总部垂直管理的独立审计模式，设立华北、华东、华南、华中、东北和西部六个区域审计中心；并结合本行专业化经营特点，设立公司业务审计中心、零售业务审计中心、金融市场业务及集团审计中心、财务运营及信息科技审计中心、数字化审计中心、规划及业务管理中心、整改监督中心、质控及督导中心。审计部负责对本行所有业务和管理活动进行独立检查和评价，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独立、客观地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和咨询工作。重大审计发现和内部控制缺陷向董事会直接报告，并通报高级管理层，保证了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本行建立了较为规范的内部审计制度体系并不断修订完善；建立了现场审计与非现场审计相结合的审计检查体系，数字化审计平台覆盖到本行所有的资产与负债业务；以风险为导向开展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审计范围覆盖到公司业务、零售业务、金融市场、信用卡、信息科技、基建工程、财务会计、风险管理等全部业务条线和内控管理环节；基本实现了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审计的全覆盖。

报告期内，按照年度审计计划，审计部高效完成了上半年审计工作任务，共组织实施专项审计42项；开展经营机构内控评价审计7项；开展经济责任审计33人次；发出风险提示和审计提示7份；出具调研报告、情况汇报等18份，充分发挥了内部审计监督、评价和咨询职能。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持续跟踪、督促被审计单位进行整改，有力促进了本行内控的完善和管理水平的提升。

十、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在本报告期内的具体实施情况

截至目前，本行尚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十一、符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C1《企业管治守则》的要求

于报告期内，根据载列于香港《上市规则》附录C1的《企业管治守则》，本行已全面遵守该守则所载的守则条文，同时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

第七章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环境保护相关情况

本行及附属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本行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因环境问题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

本行坚持绿色发展，积极布局绿色金融，发挥金融杠杆作用，助力绿色经济、低碳经济和循环经济发展。本行注意防范环境和社会风险，对高污染、高耗能行业限制信贷投放，对落后产能企业加快退出进度，助推产业结构调整。倡导绿色办公，践行绿色运营，并通过绿色采购推动供应商履行环境与社会 responsibility。

二、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本行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乡村振兴战略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创新帮扶模式，发挥主业优势，持续推广“光伏贷”“振兴贷”“民生易租”商用车租赁等重点金融产品，打出了包括“一行兴一乡”“战略客户携手计划”“金融助农惠农新业务”的组合拳，走出了金融服务乡村发展特色之路。报告期内，本行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结合“百美村庄—白马林谷”民宿生态旅游项目的运营、民生艺术赋能“人文极点”地标的设计打造，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帮助村民就业增收。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为定点帮扶县筹集无偿帮扶资金2,700万元，引入无偿帮扶资金2,270万元，投入有偿帮扶资金5,991.37万元，引入有偿帮扶资金149万元。全行脱贫地区贷款余额473.22亿元，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贷款余额98.55亿元。

慈善公益，传递民生温度。本行坚持发展成果与社会共享的理念，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优化公益服务体系，开展涵盖定点帮扶、扶弱济困、教育支持、健康福祉、文化艺术、社区发展等方面的公益实践。本行连续多年支持中华红丝带基金防治艾滋病项目、“光彩·民生”先天性心脏病患儿救治项目、“民生美疆班”教育资助项目，持续展现责任担当，传递民生温度，以实际行动倾情回馈社会。连续多年打造品牌特色公益项目，报告期内，举办了第九届“我决定民生爱的力量—ME公益创新资助计划”特色公益项目，为28个致力于乡村振兴、社区发展、教育支持、健康福祉、生态文明等领域的创新公益项目发展提供资金和能力建设支持。

文化公益，艺术服务社会。2024年上半年，本行公益美术机构进一步服务国家战略，服务社会公众，成功举办“文明的融合：驼铃声响—丝绸之路艺术大展”，截至报告期末，服务公众逾6万人次，为近3.6万人次提供公益导览服务，举办公共教育活动50余场，惠及线上线下公众5万余人次，获得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同时，民生美术机构高精度策划以中华文明探源为主题的“文明的源启”大展。上海地区美术机构新馆于5月底对外开放，与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共同举办“绘动世界—上海美术电影的时代记忆和当代回响”，重温时代记忆；报告期内已服务公众近8,000人次，获评“2023年上海市市民终身学习文化艺术体验基地优秀站点”称号。

关注ESG管理提升。本行高度关注ESG，全面践行ESG理念，积极把握可持续发展相关机遇，应对ESG相关风险挑战。董事会全面监督ESG政策及规划的实施，持续完善ESG管治架构，通过定期审阅ESG报告和研讨ESG事宜，指导和监督管理层开展ESG相关工作，从决策、监督、执行各层级，保障ESG事项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持续提升ESG披露质量。2024年上半年，ESG管理提升相关工作已收到多项荣誉成果，包括：连续多年上榜央视“中国ESG上市公司先锋100”榜单、荣膺博鳌企业论坛“2023年度ESG典范企业”、获评2024国际绿色零碳节“2024ESG典范企业奖”等。

第八章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对本行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行作为原告起诉未判决生效的标的金额100万元以上的诉讼共计1,822笔，涉及金额约为人民币797.35亿元。本行作为被告被起诉未判决生效的诉讼共有208笔，涉及金额约为人民币40.94亿元。

报告期内，本行以临时公告披露的诉讼事项及进展情况请见2024-020号、025号、030号公告。

二、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本行参与并中标的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京商务中心区(CBD)核心区Z4地块，正在开展主体结构工程实施。

本行参与并中标的福州市台江区鳌峰路南侧、鳌峰支路以东(海峡金融商务区G地块)正在进行室内装修施工及外立面幕墙施工。

北京顺义总部基地二期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正在进行机电安装工程及消防工程施工。

四、重大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除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五、本行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行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6年2月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就本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制定了填补措施，包括强化资本管理，合理配置资源，推动商业模式和管理机制转变，强化综合管理和精细化管理，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努力实现公司价值的不断提升等。同时，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相应作出了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报告期内，本行和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前述承诺的情形。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定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担任本行2024年度境内、境外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同时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行2024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审计工作。

根据合同约定，本年度本行就上述审计服务(包括财务报告(国内和国际)审计服务、半年度报告审阅服务、财务报告季度商定程序服务、内部控制审计服务以及二级资本债券和金融债券项目审计服务)与审计师约定的总报酬为人民币989万元，其中内部控制有效性审计报酬为人民币100万元。同时，上半年合计向普华永道及其成员机构支付非审计业务费用约575万元。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确认此类非审计业务不会损害其审计独立性。

2024年，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第六年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签字会计师李铁英和邹彦第一年为本行提供服务。

第八章 重要事项

2024年8月29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解聘中国民生银行2024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解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行2024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以上议案需经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遵循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上交所、香港联交所等监管机构规定认定关联方和开展关联交易，本行与关联方开展的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当商业目的开展的正常银行业务，均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执行《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强化关联方识别管理，加速疑似关联方识别模型优化迭代，持续进行关联方动态管理；与关联方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逐笔提交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后提交董事会审批并及时披露，一般关联交易按照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和授权程序审查，报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持续开展关联交易数据治理，优化关联交易管理系统与各业务系统间数据自动化传输，促进关联交易管理实现智能化、信息化。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本行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对股东以及关联方的贷款，所有关联方贷款均按相关法律规定及本行贷款条件、审核程序进行发放，对本行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本行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未超过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10%，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未超过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15%，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未超过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50%，满足《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本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关联方”。

（一）于2024年6月30日，持有本行5%（含5%）以上股份的单一股东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持股4,508,984,567股，占比10.30%，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持股2,843,300,122股，占比6.49%（2023年12月31日：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持股4,508,984,567股，占比10.30%，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持股2,843,300,122股，占比6.49%）。

（二）占本行报告期末净资产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

经本行2023年5月2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2023年6月9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行核定大家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集团关联交易额度600亿元，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310亿元，存款等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290亿元，额度有效期2年。详见本行2023年5月24日披露的《中国民生银行关联交易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与大家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在已审批的集团关联交易额度内发生，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业务品种	金额
授信类关联交易	各项贷款	25,178
非授信类关联交易	托管业务	11.10
	受托销售	102.95
	房屋租赁	4.69
	存款	10,914.32
	其他	0.40

第八章 重要事项

本集团与大家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开展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集团额度项下各产品/业务利费率不低于同期同业平均定价标准，符合监管相关要求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三) 报告期内，本集团与本行其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的主要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主要股东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在本集团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105.53亿元；
-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主要股东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和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包括本行副董事长及非执行董事刘永好先生的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在本集团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22.69亿元；
-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主要股东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在本集团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46.36亿元；
-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主要股东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在本集团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74.04亿元；
-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主要股东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在本集团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28.29亿元。

(四) 本集团对关联方的贷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担保方式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23,370	26,000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6,800	6,800
上海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6,610	6,611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4,666	4,666
武汉中心大厦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3,972	3,972
上海准基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质押 抵押 保证	3,758	4,329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3,467	3,478
贵州国源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3,335	3,335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 保证	3,046	3,046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2,252	2,252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1,875	1,987
北京大成饭店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1,685	1,698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1,262	1,443
天津蓝光和骏小站文旅娱乐发展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1,169	1,169

第八章 重要事项

	担保方式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天津海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982	985
天津盛世鑫和置业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970	-
厦门融银贸易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894	900
上海渝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875	900
重庆耕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	844	937
上海松江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抵押 保证	838	867
北京星泰通港置业有限公司	抵押	737	698
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725	725
云南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624	640
昆明大商汇实业有限公司	抵押 保证	560	580
广西信地投资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559	569
厦门鸿孚贸易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394	400
天津远川投资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316	317
天津博大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275	276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	270	300
沈阳新希望锦裕置业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240	500
QUAM PLU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IMITED	质押 保证	201	227
草根同创资本(北京)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146	146
上海黄金搭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	145	150
草根知本集团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139	149
天津市远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133	229
四川希望华西建设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保证	80	80
大连建华污泥处理有限公司	抵押	70	70
重庆渝锦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70	70
四川希望深蓝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	60	-
上海健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	40	130
希望森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30	30
希望深蓝空调制造有限公司	保证	30	30
深圳市三江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抵押	15	15
上海找玖科技有限公司	抵押	13	14
北京英瑞来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	3	4
无锡远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质押	3	-
江苏志钧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抵押	2	3

第八章 重要事项

	担保方式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泉州市丰泽区佳艺汽配店	抵押	1	2
深圳市点石成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 (2)	抵押	0	不适用
杭州大数云智科技有限公司(2)	质押	0	-
UNITED ENERGY GROUP (HONG KONG) LIMITED	质押 保证	-	2,171
SINO-OCEAN GROUP HOLDING LIMITED	保证	-	198
四川希望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	60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保证	-	50
关联方个人	质押 抵押 保证	1,356	1,401
合计		79,907	85,609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1.83	1.98
关联法人贷款利率范围		1.65%-8.95%	1.65%-8.95%

注：

(1) 自2024年，该等公司开始构成本集团关联方。

(2) 余额四舍五入后不足人民币1百万元。

(五) 日常关联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报告期内，本行开展了与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金融产品代理销售业务合作之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2023年1月31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关于本行与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金融产品代理销售业务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在经董事会批准的集团关联交易额度内，本行与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金融产品代理销售业务合作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根据该协议，在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机构要求及内部管理制度的前提下，本行为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供金融产品代理销售服务，代理销售保险产品，并收取相关代理销售服务费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一年服务费用总额上限为人民币3.50亿元。

2023年7月31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关于本行与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金融产品代理销售业务合作框架补充协议的议案》。在经股东大会批准的集团关联交易额度内，本行与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金融产品代理销售业务合作框架协议补充协议，将双方的金融产品代理销售业务2023年度服务费用总额上限由人民币3.50亿元调整为7.00亿元，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新增2024年度服务费用总额上限为12.00亿元，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新增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8日期间服务费用总额上限为10.00亿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实际发生服务费1.03亿元。

第八章 重要事项

本行与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作有助于双方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可以进一步提升本行零售业务中间业务收入。订立业务合作框架协议及补充协议能简化本行披露程序和节省合规成本。

于该协议日期，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约17.84%的股份，其为本行的主要股东。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构成本行关联方，本集团与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详情请参阅本行于2023年1月31日和2023年7月3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刊发的关联交易公告。

(六)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中不存在重大关联交易。

(七) 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中不存在重大关联交易。

(八) 公司与关联方存在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及担保事项，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关联方”。

(九)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无控股财务公司，本行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发生的存贷款、授信或其他关联交易中不存在重大关联交易。

八、利润及股利分配情况

(一) 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执行情况

本行根据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本行全体股东实施了分红派息。以截至本行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派发2023年年度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1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94.57亿元。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或港币向股东支付。

A股股东、沪股通股东的现金红利已按规定于2024年7月向股东发放，H股股东、港股通股东的现金红利已按规定于2024年8月发放，该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详情请参见本行2024年6月26日刊载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和2024年7月3日刊载于上交所网站的公告。

(二) 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本行经审计的2023年度财务报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未分配利润余额为人民币2,648.09亿元。根据本行经审阅的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4年上半年集团口径下归属于本行股东净利润为224.74亿元，本行净利润为214.63亿元，已支付永续债利息合计34.40亿元¹⁷，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行未分配利润余额为人民币2,733.75亿元。

¹⁷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优先股股息分派事项。

第八章 重要事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经审阅的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本行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综合考虑监管机构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以及本行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30元（含税）。以本行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发行股份437.82亿股计算，2024年度中期现金股利总额约人民币56.92亿元，占集团口径下当期实现的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人民币190.34亿元的比例约29.90%。

实际派发的现金股利总额将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普通股总股数确定。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或港币向股东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基准汇率折算。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需经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审阅、监督本行的财务申报程序及内部监控制度，并向董事会提供意见。本行审计委员会已审阅并确认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2024年中期业绩公告。

十、本行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情况

本行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本行、第一大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本行无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第一大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

十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对外担保决议程序订立担保合同的情形。

十三、优先认股权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未就优先认股权作出规定，不要求本行按股东的持股比例向现有股东发售新股。《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本行增加注册资本，可以采用向非特定投资人募集普通股股份，向现有股东配售普通股股份，向现有股东派送普通股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股份、优先股转换为普通股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公司章程》中未规定关于股东优先认股权的强制性规定。

第八章 重要事项

十四、消费者权益保护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深入贯彻党和国家决策部署，认真落实金融监管部门要求，通过持续强化消保管理体系、强化重点机制运行、强化关键领域管控、强化投诉管理机制、强化金融教育与培训五项举措，积极建设“大消保”工作格局，推动全行消保管理专业化、精细化发展。在**强化消保管理体系方面**，以建设“大消保”工作格局为工作重点，以持续夯实消保治理架构和优化消保管理体系为抓手，不断巩固消保审计和消保文化建设工作。在**强化重点机制运行方面**，着力推动消保制度、消保审查、考核评价、团队建设等重点机制的优化和细化，推动全行消保工作精细化管理向纵深发展。在**强化关键领域管控方面**，聚焦个人信息保护、消费者适当性管理、可回溯管理、信息披露、合作机构消保管理等重点领域，持续规范业务行为，优化客户体验，强化关键领域管控，持续有效改善消保薄弱环节。在**强化投诉管理机制方面**，积极适应新的监管要求和投诉形势，持续完善投诉管理体系，强化投诉分类管理，狠抓重点疑难投诉处置和反复升级投诉管理，积极运用多元机制化解客户问题，继续加强投诉问题源头治理，不断优化产品提升管理，切实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在**强化金融教育与培训方面**，对内强化分层分类消保培训，对外落实消费者教育的主体责任，不断强化“民生消保在行动”教育宣传品牌，持续扩大教育宣传活动影响力。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其他重要事项。

第九章 信息披露索引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行在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信息有：

公告名称	披露日期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2-1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的公告(程凤朝)	2024-2-24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的公告(李彬)	2024-2-24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2-28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5,000,000,000美元中期票据计划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告	2024-3-5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副董事长、行长辞职的公告	2024-3-13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	2024-3-13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执行董事、副行长辞职的公告	2024-3-13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2024-3-13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3-13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3-13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24-3-13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24-3-13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的公告(刘寒星)	2024-3-15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交流会的公告	2024-3-22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3-29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3-29
中国民生银行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2024-3-29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2024-3-29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4-3-29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获准在伦敦设立分行的公告	2024-4-9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龚志坚)	2024-4-24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24-4-24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股东所持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2024-4-25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2024-4-27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4-30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4-30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行长任职资格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的公告	2024-5-1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成功发行300亿元二级资本债券的公告	2024-5-1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2024-5-11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5-11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副行长任职资格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的公告(张俊潼)	2024-5-15

第九章 信息披露索引

公告名称	披露日期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副行长任职资格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的公告(黄红日)	2024-5-15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业务总监任职资格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的公告	2024-5-30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5-30
中国民生银行关联交易公告(民生置业)	2024-5-30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24-6-1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24-6-1
中国民生银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2024-6-1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24-6-7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24-6-7
中国民生银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并取消部分议案的公告	2024-6-7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补选职工监事的公告	2024-6-8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24-6-13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收购梅河口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分支机构获核准的公告	2024-6-15
中国民生银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6-27
中国民生银行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6-27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选举产生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2024-6-27
中国民生银行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6-27

第十章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行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阅报告原件
- 三、载有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亲笔签名的半年度报告
- 四、报告期内本行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五、在香港联交所披露的中期业绩公告
- 六、本行《公司章程》

董事长 高迎欣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1.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我们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高迎欣 _____	张宏伟 _____	刘永好 _____
王晓永 _____	史玉柱 _____	宋春风 _____
赵 鹏 _____	曲新久 _____	温秋菊 _____
宋焕政 _____	杨志威 _____	程凤朝 _____
刘寒星 _____	张俊潼 _____	石 杰 _____
李 彬 _____	林云山 _____	黄红日 _____
张 斌 _____	龚志坚 _____	

2024年8月29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1.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我们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杨 毓 _____ 翁振杰 _____ 吴 迪 _____
鲁钟男 _____ 李 宇 _____ 龙 平 _____

2024年8月29日

财务报告

一、 审阅报告

二、 财务报表(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四、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审阅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阅字(2024)第0038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6月30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以及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李铁英

中国·上海市
2024年8月29日

注册会计师

邹彦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2024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89,136	390,367	286,001	387,43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66,046	129,678	35,742	100,127
贵金属		30,851	28,285	30,851	28,285
拆出资金	3	177,130	172,778	201,200	201,606
衍生金融资产	4	20,352	24,797	20,247	24,6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21,163	35,773	12,486	25,845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4,364,821	4,323,908	4,349,832	4,310,985
金融投资	7	2,274,436	2,272,142	2,201,178	2,226,24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325,974	320,547	264,033	289,565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526,370	1,531,024	1,527,026	1,526,79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		422,092	420,571	410,119	409,883
长期应收款	8	123,042	119,434	—	—
长期股权投资	9	—	—	13,244	13,413
固定资产	10	52,471	51,726	19,193	19,704
在建工程	11	7,660	7,472	5,347	5,137
无形资产	12	6,210	5,865	5,512	5,137
使用权资产	13	9,807	10,144	9,490	9,7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57,831	54,592	55,164	51,815
其他资产	15	50,057	48,004	30,454	27,933
资产总计		7,551,013	7,674,965	7,275,941	7,438,1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2024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96,279	326,454	295,885	326,13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 1,074,200	1,136,622	1,085,839	1,161,236
拆入资金	18 108,101	105,437	102,769	98,8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9 57,874	35,827	7,174	2,320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20 118,851	115,715	-	-
衍生金融负债	4 24,748	29,276	24,685	29,1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 176,274	191,133	150,334	167,358
吸收存款	22 4,137,534	4,353,281	4,099,219	4,316,817
租赁负债	13 9,322	9,560	9,018	9,190
应付职工薪酬	23 10,084	14,439	9,570	13,790
应交税费	24 6,591	5,166	6,139	4,504
预计负债	25 1,481	1,787	1,480	1,787
应付债券	26 855,678	675,826	848,114	670,3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 229	214	-	-
其他负债	27 64,125	36,427	52,115	23,285
负债合计	6,941,371	7,037,164	6,692,341	6,824,9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2024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股东权益					
股本	28	43,782	43,782	43,782	43,782
其他权益工具		55,000	95,000	55,000	95,000
其中：优先股	29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永续债	30	35,000	75,000	35,000	75,000
资本公积	32	58,111	58,111	57,842	57,842
其他综合收益	47	3,992	2,022	3,506	1,699
盈余公积	33	58,805	58,805	58,805	58,805
一般风险准备	33	95,391	95,237	91,290	91,290
未分配利润	33	281,060	271,645	273,375	264,809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596,141	624,602	583,600	613,227
少数股东权益	34	13,501	13,199	-	-
股东权益合计					
		609,642	637,801	583,600	613,22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551,013	7,674,965	7,275,941	7,438,133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4年8月29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第95页至第291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高迎欣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王晓永
行长

李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兰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未经审计)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4年 (未经审计)	2023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67,127	71,539	62,320	67,039
利息净收入	36	48,582	51,334	47,709	50,165
利息收入		127,963	133,080	123,783	129,070
利息支出		(79,381)	(81,746)	(76,074)	(78,90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7	9,645	10,836	8,773	9,86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458	13,441	10,483	12,43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13)	(2,605)	(1,710)	(2,572)
投资收益	38	10,409	8,976	8,959	8,799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1,024	850	1,024	843
其他收益	39	271	465	159	1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0	(4,430)	(2,413)	(3,351)	(2,182)
汇兑收益		(124)	(106)	(134)	(51)
其他业务收入	41	2,774	2,447	205	277
二、营业支出		(43,686)	(46,748)	(40,507)	(43,165)
税金及附加	42	(882)	(1,043)	(821)	(990)
业务及管理费	43	(20,571)	(21,136)	(19,422)	(20,258)
信用减值损失	44	(20,551)	(22,210)	(19,962)	(21,16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5	(109)	(732)	(261)	(728)
其他业务成本	41	(1,573)	(1,627)	(41)	(23)
三、营业利润		23,441	24,791	21,813	23,874
加：营业外收入		44	64	41	63
减：营业外支出		(9)	(108)	(7)	(104)
四、利润总额		23,476	24,747	21,847	23,833
减：所得税费用	46	(767)	(775)	(384)	(403)
五、净利润		22,709	23,972	21,463	23,43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2,474	23,777	21,463	23,430
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235	1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未经审计)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4年 (未经审计)	2023年 (未经审计)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2,036	2,721	1,807	2,166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68	2,525	1,807	2,16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35	705	82	426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1,821	1,433	1,672	1,777
信用损失准备		(36)	210	41	(36)
现金流量套期有效部分		23	39	23	4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5	138	(11)	(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	196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745	26,693	23,270	25,596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综合收益		24,442	26,302	23,270	25,5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303	391		
八、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43	0.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附注六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未经审计)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4年 (未经审计)	2023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289,359	-	286,11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35,776	-	35,88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996	10,075	4,205	13,8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27,543	-	25,74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38,219	10,152	36,532	11,521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7,788	-	7,0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4,608	-	13,357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	20,871	13,092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2,971	118,670	108,801	114,5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净额	51,609	28,913	27,468	6,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403	528,276	211,234	514,089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55,966)	(265,774)	(53,596)	(264,764)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280,893)	-	(295,885)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85)	-	(3,90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7,016)	-	(2,905)	
卖出回购款项净减少额	(14,745)	-	(16,982)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087)	(27,817)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31,317)	-	(31,394)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8,052)	(72,398)	(64,561)	(69,5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970)	(16,499)	(16,162)	(15,6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74)	(10,461)	(7,546)	(8,6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净额	(15,757)	(19,680)	(8,588)	(12,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4,246)	(419,645)	(498,617)	(374,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	108,631	(287,383)	140,05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未经审计)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4年 (未经审计)	2023年 (未经审计)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1,347	797,720	1,052,474	736,6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131	35,407	34,793	34,7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 现金净额	1,922	920	27	3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8,400	834,047	1,087,294	771,7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99,682)	(833,348)	(1,054,339)	(803,3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59)	(3,392)	(1,851)	(2,2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4,041)	(836,740)	(1,056,190)	(805,5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59	(2,693)	31,104	(33,8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未经审计)	2023年 (未经审计)	2024年 (未经审计)	2023年 (未经审计)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80,546	506,253	778,152	503,0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0,546	506,253	778,152	503,0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6,378)	(530,375)	(606,137)	(530,375)
分配股利、利润及偿付应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4,013)	(12,030)	(3,914)	(12,019)
子公司回购股票		(6)	(3)	-	-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40,000)	-	(40,000)	-
支付永续债利息		(3,440)	(3,440)	(3,440)	(3,4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4)	(1,822)	(1,644)	(1,8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5,541)	(547,670)	(655,135)	(547,6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005	(41,417)	123,017	(44,5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1	1,646	143	1,3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	49	(124,298)	66,167	(133,119)	63,00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	237,336	128,305	230,046	119,4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	113,038	194,472	96,927	182,4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般	未分配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风险准备	利润				
一、2023年12月31日	43,782	20,000	75,000	58,111	2,022	58,805	95,237	271,645	624,602	13,199	637,801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	22,474	22,474	235	22,709	
(二)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7	-	-	-	-	1,968	-	-	-	1,968	68	2,036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968	-	-	22,474	22,442	303	24,74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减少的资本	-	-	(40,000)	-	-	-	-	-	(40,000)	-	(40,000)	
(四)利润分配												
1.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	154	(154)	-	-	-	
2.发放现金股利 35	-	-	-	-	-	-	-	(9,457)	(9,457)	(1)	(9,458)	
3.发放永续债利息 35	-	-	-	-	-	-	-	(3,440)	(3,440)	-	(3,44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	-	-	-	2	-	-	(2)	-	-	-	
(六)其他												
1.子公司回购股票	-	-	-	-	-	-	-	(6)	(6)	-	(6)	
三、2024年6月30日	43,782	20,000	35,000	58,111	3,992	58,805	95,391	281,060	596,141	13,501	609,6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附注六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小计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一、2022年12月31日		43,782	20,000	75,000	58,111	(612)	55,276	90,494	257,877	599,928	12,886	612,814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	23,777	23,777	195	23,972
(二)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7	-	-	-	-	2,525	-	-	-	2,525	196	2,721
综合收益总额		-	-	-	-	2,525	-	-	23,777	26,302	391	26,69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	179	(179)	-	-	-
2. 发放现金股利	35	-	-	-	-	-	-	-	(9,369)	(9,369)	(4)	(9,373)
3. 发放永续债利息	35	-	-	-	-	-	-	-	(3,440)	(3,440)	-	(3,44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40	-	-	(40)	-	-	-
(五) 其他												
1. 子公司回购股票		-	-	-	-	-	-	-	(2)	(2)	(1)	(3)
三、2023年6月30日		43,782	20,000	75,000	58,111	1,953	55,276	90,673	268,624	613,419	13,272	626,6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2022年12月31日		43,782	20,000	75,000	58,111	(612)	55,276	90,494	257,877	599,928	12,886	612,81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	35,823	35,823	163	35,986
(二)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7	-	-	-	-	2,542	-	-	-	2,542	190	2,732
综合收益总额		-	-	-	-	2,542	-	-	35,823	38,365	353	38,718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3	-	-	-	-	-	3,529	-	(3,529)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	4,743	(4,743)	-	-	-
3.发放现金股利	35	-	-	-	-	-	-	-	(10,245)	(10,245)	(37)	(10,282)
4.发放永续债利息	35	-	-	-	-	-	-	-	(3,440)	(3,440)	-	(3,44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	-	-	-	92	-	-	(92)	-	-	-
(五)其他												
1.子公司回购股票		-	-	-	-	-	-	-	(6)	(6)	(3)	(9)
三、2023年12月31日		43,782	20,000	75,000	58,111	2,022	58,805	95,237	271,645	624,602	13,199	637,80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合计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一、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3,782	20,000	75,000	57,842	1,699	58,805	91,290	264,809	613,227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	21,463	21,463
(二)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7	-	-	-	-	1,807	-	-	-	1,807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807	-	-	21,463	23,27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的资本		-	-	(40,000)	-	-	-	-	-	(40,000)
(四)利润分配										
1.发放现金股利	35	-	-	-	-	-	-	-	(9,457)	(9,457)
2.发放永续债利息	35	-	-	-	-	-	-	-	(3,440)	(3,440)
三、2024年6月30日余额		43,782	20,000	35,000	57,842	3,506	58,805	91,290	273,375	583,6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合计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一、2022年12月31日余额		43,782	20,000	75,000	57,842	(438)	55,276	86,911	251,107	589,480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	23,430	23,430
(二)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7	-	-	-	-	2,166	-	-	-	2,166
综合收益总额		-	-	-	-	2,166	-	-	23,430	25,596
(三)利润分配										
1.发放现金股利	35	-	-	-	-	-	-	-	(9,369)	(9,369)
2.发放永续债利息	35	-	-	-	-	-	-	-	(3,440)	(3,440)
三、2023年6月30日余额		43,782	20,000	75,000	57,842	1,728	55,276	86,911	261,728	602,2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合计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一、2022年12月31日余额		43,782	20,000	75,000	57,842	(438)	55,276	86,911	251,107	589,48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	35,291	35,291
(二)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7	-	-	-	-	2,141	-	-	-	2,141
综合收益总额		-	-	-	-	2,141	-	-	35,291	37,432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3	-	-	-	-	-	3,529	-	(3,529)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	4,379	(4,379)	-
3.发放现金股利	35	-	-	-	-	-	-	-	(10,245)	(10,245)
4.发放永续债利息	35	-	-	-	-	-	-	-	(3,440)	(3,44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4)	-	-	4	-
三、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3,782	20,000	75,000	57,842	1,699	58,805	91,290	264,809	613,2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基本情况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民生银行”)是经国务院及中国人民银行(以下简称“人行”)批准,于1996年2月7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成立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本行经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银保监会”)(2023年改组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批准持有B0009H111000001号金融许可证,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取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100018988F。

本行A股及H股股票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股份代号分别为600016及01988。

就本财务报表而言,中国内地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香港”)、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澳门”)及台湾;中国境外指香港、澳门、台湾,以及其他国家;中国海外指大陆、香港、澳门、台湾之外地区。

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或“民生银行集团”)主要在中国从事公司及个人银行业务、资金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基金及资产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及提供其他相关金融服务。

于2024年6月30日,本行共开设了43家一级分行及直接控制33家子公司。

二 中期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中期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的要求列示和披露有关财务信息。本中期财务报表并不包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一套完整的年度财务报表所需的所有信息和披露内容,因此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经审计的2023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中期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中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于2024年6月30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

本中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2023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五 合并财务报表

1 纳入合并范围的直接控制的子公司

本行直接控制的子公司均是通过投资方式取得, 其基本情况如下:

1.1 对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的投资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金租”)	3,302	3,302
民生商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民银国际”)	3,494	3,494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民生基金”)	190	190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民生理财”)	5,000	5,000
彭州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州村镇银行”)	20	20
慈溪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村镇银行”)	107	107
上海松江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村镇银行”)	70	70
綦江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綦江村镇银行”)	30	30
潼南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潼南村镇银行”)	25	25
梅河口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河口村镇银行”)	169	169
资阳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阳村镇银行”)	172	172
武汉江夏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夏村镇银行”)	41	41
长垣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垣村镇银行”)	26	26
宜都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都村镇银行”)	26	26
上海嘉定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村镇银行”)	102	102
钟祥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钟祥村镇银行”)	36	36
蓬莱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蓬莱村镇银行”)	51	51
安溪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溪村镇银行”)	74	74
阜宁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宁村镇银行”)	52	52
太仓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村镇银行”)	76	7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续)

1 纳入合并范围的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续)

1.1 对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的投资(续)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宁晋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晋村镇银行”)	20	20
漳浦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浦村镇银行”)	25	25
普洱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村镇银行”)	15	15
景洪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洪村镇银行”)	60	60
志丹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志丹村镇银行”)	7	7
宁国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村镇银行”)	20	20
榆林榆阳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阳村镇银行”)	25	25
池州贵池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池村镇银行”)	26	26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村镇银行”)	31	31
天长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村镇银行”)	20	20
腾冲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腾冲村镇银行”)	20	20
厦门翔安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翔安村镇银行”)	36	36
林芝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林芝村镇银行”)	45	45
合计	13,413	13,41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续)

1 纳入合并范围的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续)

1.2 本行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本行持有 股份比例	本行持有 表决权比例
民生金租	天津市	人民币50.95亿元	租赁业务	54.96%	54.96%
民银国际	中国香港	港币42.07亿元	投资银行	100.00%	100.00%
民生基金	广东省	人民币3亿元	基金管理	63.33%	63.33%
民生理财	北京市	人民币50亿元	理财业务	100.00%	100.00%
彭州村镇银行	(i) 四川省	人民币5,500万元	商业银行	36.36%	36.36%
慈溪村镇银行	浙江省	人民币1.89亿元	商业银行	64.68%	64.68%
松江村镇银行	(ii) 上海市	人民币1.5亿元	商业银行	35.00%	35.00%
綦江村镇银行	(iii) 重庆市	人民币6,157万元	商业银行	48.73%	51.27%
潼南村镇银行	(i) 重庆市	人民币5,000万元	商业银行	50.00%	50.00%
梅河口村镇银行	吉林省	人民币1.93亿元	商业银行	95.36%	95.36%
资阳村镇银行	四川省	人民币2.11亿元	商业银行	81.41%	81.41%
江夏村镇银行	湖北省	人民币8,600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长垣村镇银行	河南省	人民币5,000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宜都村镇银行	湖北省	人民币5,240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续)

1 纳入合并范围的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续)

1.2 本行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续)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本行持有 股份比例	本行持有 表决权比例
嘉定村镇银行	上海市	人民币2亿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钟祥村镇银行	湖北省	人民币7,000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蓬莱村镇银行	山东省	人民币1亿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安溪村镇银行	福建省	人民币1.28亿元	商业银行	57.99%	57.99%
阜宁村镇银行	江苏省	人民币8,500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太仓村镇银行	江苏省	人民币1.35亿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宁晋村镇银行	河北省	人民币4,000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漳浦村镇银行	福建省	人民币5,000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普洱村镇银行	云南省	人民币3,000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景洪村镇银行	云南省	人民币7,500万元	商业银行	80.40%	80.40%
志丹村镇银行	陕西省	人民币1,500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宁国村镇银行	安徽省	人民币4,160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榆阳村镇银行	陕西省	人民币5,940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贵池村镇银行	安徽省	人民币5,300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续)

1 纳入合并范围的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续)

1.2 本行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续)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本行持有 股份比例	本行持有 表决权比例
天台村镇银行	浙江省	人民币6,000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天长村镇银行	安徽省	人民币4,368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腾冲村镇银行	云南省	人民币5,200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翔安村镇银行	福建省	人民币7,700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林芝村镇银行	西藏自治区	人民币5,660万元	商业银行	86.11%	86.11%

(i) 本行持有部分子公司半数及半数以下的表决权, 但在其董事会占有多数席位, 从而主导其主要经营决策, 使其主要经营活动在本行的控制之下, 因此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ii) 基于其他股东与本行签订的一致行动人协议, 本行对该子公司拥有控制权, 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现金	5,652	7,002	5,495	6,84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	250,789	291,972	248,868	290,121
— 超额存款准备金	32,020	90,705	30,964	89,779
— 财政性存款及其他	561	556	561	556
小计	283,370	383,233	280,393	380,456
应计利息	114	132	113	130
合计	289,136	390,367	286,001	387,434

本集团按人行或当地监管机构相应规定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 该款项不能用于本集团的日常业务运作。

于2024年6月30日, 本行中国内地机构的人民币法定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6.5% (2023年12月31日: 7.0%), 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4.0% (2023年12月31日: 4.0%)。本集团子公司及本行境外机构的缴存要求按当地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超额存款准备金是本集团出于流动性考虑存入人行、用于银行间往来资金清算的款项。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	39,515	103,176	12,001	76,597
— 非银行金融机构	5,097	5,136	5,072	5,135
小计	44,612	108,312	17,073	81,732
中国境外				
— 银行	19,475	19,795	17,308	17,074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859	1,452	1,639	1,287
小计	21,334	21,247	18,947	18,361
应计利息	102	123	22	35
减：信用损失准备	(2)	(4)	(300)	(1)
合计	66,046	129,678	35,742	100,127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行对存放于子公司村镇银行的同业款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人民币3亿元(2023年度: 无)。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2023年度, 本集团及本行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余额和信用损失准备在各阶段之间的转移均不重大。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	10,685	8,302	10,685	8,302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43,073	142,298	160,697	164,313
小计	153,758	150,600	171,382	172,615
中国境外				
— 银行	22,377	19,429	22,377	19,429
— 非银行金融机构	2,254	3,866	8,660	10,634
小计	24,631	23,295	31,037	30,063
应计利息	353	396	393	441
减: 信用损失准备	(1,612)	(1,513)	(1,612)	(1,513)
合计	177,130	172,778	201,200	201,60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拆出资金(续)

3.1 拆出资金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及本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537)	-	(976)	(1,513)
本期净回拨/(计提)	118	-	(217)	(99)
2024年6月30日	(419)	-	(1,193)	(1,612)
	2023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3年1月1日	(585)	-	(1,277)	(1,862)
本年净回拨/(计提)	48	-	(271)	(223)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572	572
2023年12月31日	(537)	-	(976)	(1,51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 是指其价值随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指数、费率指数、信用等级、信用指数或其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变动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远期、掉期及期权。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是指上述的特定金融工具的金额, 其仅反映本集团衍生交易的数额, 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

4.1 本集团及本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未到期名义金额及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货币类衍生合约	2,590,720	16,177	(14,514)	2,554,436	22,130	(22,011)
利率类衍生合约	2,175,528	1,688	(615)	1,916,448	1,733	(676)
贵金属类衍生合约	115,012	2,449	(9,619)	70,252	908	(6,585)
其他	1,782	38	-	1,352	26	(4)
合计		20,352	(24,748)		24,797	(29,276)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货币类衍生合约	2,590,720	16,177	(14,514)	2,554,436	22,130	(22,011)
利率类衍生合约	2,172,918	1,583	(552)	1,913,854	1,630	(595)
贵金属类衍生合约	115,012	2,449	(9,619)	70,252	908	(6,585)
其他	1,782	38	-	1,352	26	(4)
合计		20,247	(24,685)		24,694	(29,19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衍生金融工具(续)

4.2 套期工具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现金流量套期							
— 外汇掉期合约	(1)	8,531	81	(20)	14,378	148	(136)
公允价值套期							
— 利率掉期合约	(2)	60,535	831	(30)	64,261	968	(84)
合计			912	(50)		1,116	(220)

- (1) 本集团利用外汇掉期对汇率风险导致的现金流量波动进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项目为本集团投资的外币债券、外币贷款和垫款以及外币同业借款。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及本行已经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累计损益不重大。
- (2) 本集团利用利率互换对利率风险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进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项目为本集团投资的固定利率债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及本行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被套期项目因套期风险形成的净损益, 即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中确认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损益不重大。

4.3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21,181	16,361	21,042	16,282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体现了与衍生交易相关的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 其计算参照原银保监会发布的指引进行, 金额大小取决于交易对手的信用程度及各项合同的到期期限等因素。上述信用风险加权金额的计算已考虑协议互抵结算安排的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债券	20,717	35,325	12,482	25,839
其他	435	435	-	-
小计	21,152	35,760	12,482	25,839
应计利息	29	39	4	7
减: 信用损失准备	(18)	(26)	-	(1)
合计	21,163	35,773	12,486	25,845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2023年度, 本集团及本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在各阶段之间的转移均不重大。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贷款和垫款				
— 一般公司贷款	2,430,386	2,337,357	2,434,552	2,343,756
个人贷款和垫款				
— 小微贷款(1)	650,731	651,788	634,918	636,175
— 住房贷款	540,118	546,300	537,710	543,845
— 信用卡	474,966	487,973	474,966	487,973
— 其他	83,815	81,461	81,683	79,282
总额	1,749,630	1,767,522	1,729,277	1,747,275
减：信用损失准备	(96,201)	(96,793)	(94,954)	(95,827)
小计	4,083,815	4,008,086	4,068,875	3,995,2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贷款和垫款				
— 一般公司贷款	1,816	2,419	1,816	2,419
— 贴现	241,395	277,579	241,395	277,579
小计	243,211	279,998	243,211	279,998
应计利息	37,795	35,824	37,746	35,783
合计	4,364,821	4,323,908	4,349,832	4,310,985

(1) 小微贷款是本集团向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经营商户的企业主提供的贷款产品。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1 发放贷款和垫款(未含应计利息)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1,296,099	29.30	1,249,400	28.50
保证贷款	830,060	18.77	774,541	17.66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1,756,861	39.72	1,757,179	40.07
— 质押贷款	540,207	12.21	603,757	13.77
合计	4,423,227	100.00	4,384,877	100.00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1,302,939	29.57	1,258,924	28.80
保证贷款	824,948	18.72	769,576	17.61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1,739,181	39.46	1,739,040	39.78
— 质押贷款	539,972	12.25	603,489	13.81
合计	4,407,040	100.00	4,371,029	100.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2 已逾期贷款(未含应计利息)的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3,413	11,569	5,243	1,942	32,167
保证贷款	2,402	7,746	3,744	1,163	15,055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10,608	14,664	18,207	2,119	45,598
— 质押贷款	1,490	602	682	689	3,463
合计	27,913	34,581	27,876	5,913	96,283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百分比	0.63	0.78	0.63	0.14	2.18

	2023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5,008	12,647	3,638	1,729	33,022
保证贷款	4,494	2,373	4,844	753	12,464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7,774	17,064	13,571	1,639	40,048
— 质押贷款	577	270	418	1,105	2,370
合计	27,853	32,354	22,471	5,226	87,904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百分比	0.63	0.74	0.51	0.12	2.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2 已逾期贷款(未含应计利息)的逾期期限分析(续)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3,387	11,549	5,235	1,930	32,101
保证贷款	2,353	7,712	3,725	907	14,697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10,372	14,544	18,164	2,093	45,173
— 质押贷款	1,490	603	677	680	3,450
合计	27,602	34,408	27,801	5,610	95,421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百分比	0.63	0.78	0.63	0.13	2.17

	2023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4,997	12,630	3,630	1,719	32,976
保证贷款	4,456	2,342	4,823	496	12,117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7,663	16,983	13,537	1,607	39,790
— 质押贷款	576	270	414	1,096	2,356
合计	27,692	32,225	22,404	4,918	87,239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百分比	0.63	0.74	0.51	0.12	2.00

已逾期贷款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贷款。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贷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26,033)	(25,422)	(45,338)	(96,793)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1,710)	1,550	160	-
转移至阶段二	535	(650)	115	-
转移至阶段三	91	3,378	(3,469)	-
本期净回拨/(计提)	1,575	(3,359)	(16,323)	(18,107)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22,429	22,429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4,740)	(4,740)
其他	(2)	(2)	1,014	1,010
2024年6月30日	(25,544)	(24,505)	(46,152)	(96,201)
		2023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3年1月1日	(23,379)	(33,602)	(40,658)	(97,639)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3,066)	2,597	469	-
转移至阶段二	554	(721)	167	-
转移至阶段三	429	8,901	(9,330)	-
本年净计提	(556)	(2,574)	(36,619)	(39,749)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48,161	48,161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9,343)	(9,343)
其他	(15)	(23)	1,815	1,777
2023年12月31日	(26,033)	(25,422)	(45,338)	(96,79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贷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损失准备变动(续)

本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25,448)	(25,247)	(45,132)	(95,827)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1,701)	1,548	153	-
转移至阶段二	534	(649)	115	-
转移至阶段三	90	3,378	(3,468)	-
本期净回拨/(计提)	1,557	(3,346)	(16,000)	(17,789)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22,376	22,376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4,718)	(4,718)
其他	(2)	(2)	1,008	1,004
2024年6月30日	(24,970)	(24,318)	(45,666)	(94,954)
	2023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3年1月1日	(22,843)	(33,449)	(40,424)	(96,716)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3,065)	2,596	469	-
转移至阶段二	554	(720)	166	-
转移至阶段三	428	8,901	(9,329)	-
本年净计提	(507)	(2,552)	(36,582)	(39,641)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48,034	48,034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9,286)	(9,286)
其他	(15)	(23)	1,820	1,782
2023年12月31日	(25,448)	(25,247)	(45,132)	(95,82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贷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199)	(2)	(450)	(651)
本期净计提	(1)	(15)	-	(16)
2024年6月30日	(200)	(17)	(450)	(667)
	2023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3年1月1日	(361)	(10)	(858)	(1,229)
本年净回拨/(计提)	162	8	(237)	(67)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645	645
2023年12月31日	(199)	(2)	(450)	(65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贷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损失准备变动(续)

本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199)	(2)	(450)	(651)
本期净计提	(1)	(15)	-	(16)
2024年6月30日	(200)	(17)	(450)	(667)
	2023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3年1月1日	(361)	(10)	(858)	(1,229)
本年净回拨/(计提)	162	8	(237)	(67)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645	645
2023年12月31日	(199)	(2)	(450)	(65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1	325,974	320,547	264,033	289,5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7.2	1,526,370	1,531,024	1,527,026	1,526,7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7.3	422,092	420,571	410,119	409,883
合计		2,274,436	2,272,142	2,201,178	2,226,240

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持有作交易用途				
债券				
政府	9,545	7,999	1,579	2,526
政策性银行	53,717	35,215	2,004	3,477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37,099	37,429	22,514	25,602
企业	40,740	50,859	24,535	40,948
债券小计	141,101	131,502	50,632	72,553
权益工具	2,077	1,931	1,753	1,747
小计	143,178	133,433	52,385	74,3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续)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债券				
企业	3,404	3,207	3,404	3,207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3,538	11,382	13,538	11,382
权益工具	14,173	17,706	12,123	15,382
投资基金 (1)	125,080	131,557	156,726	163,365
信托及资管计划 (2)	19,007	17,185	19,510	17,144
其他	7,594	6,077	6,347	4,785
小计	182,796	187,114	211,648	215,265
合计	325,974	320,547	264,033	289,565
上市	156,498	142,246	67,612	85,904
其中：于香港上市	6,729	3,910	6,140	3,910
非上市	169,476	178,301	196,421	203,661
合计	325,974	320,547	264,033	289,565

中国内地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被划分为上市债券。

- (1)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 上述投资基金主要包括公募债券型基金及公募货币型基金。
- (2)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 上述信托及资管计划的基础资产主要为债券和其他(附注十二、2.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债券				
政府	1,168,343	1,123,735	1,168,343	1,123,735
政策性银行	78,572	102,354	78,572	98,151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58,339	56,251	60,304	57,377
企业	168,458	190,416	166,673	188,862
债券小计	1,473,712	1,472,756	1,473,892	1,468,125
信托及资管计划 (1)	33,631	34,670	33,627	34,666
债权融资计划	9,232	9,935	9,232	9,935
其他	2,998	4,034	2,998	4,034
应计利息	18,361	19,839	18,394	19,792
减: 信用损失准备	(11,564)	(10,210)	(11,117)	(9,760)
合计	1,526,370	1,531,024	1,527,026	1,526,792
上市	1,465,010	1,460,835	1,466,595	1,457,793
其中: 于香港上市	15,539	10,602	15,539	10,602
非上市	54,563	60,560	53,154	58,967
应计利息	18,361	19,839	18,394	19,792
减: 信用损失准备	(11,564)	(10,210)	(11,117)	(9,760)
合计	1,526,370	1,531,024	1,527,026	1,526,792

(1)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 上述信托及资管计划的基础资产主要为信贷类资产(附注十二、2.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2,016)	(340)	(7,854)	(10,210)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6	(214)	208	-
转移至阶段三	11	17	(28)	-
本期净回拨/(计提)	365	72	(2,224)	(1,787)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192	192
收回已核销	-	-	(95)	(95)
其他	(1)	-	337	336
2024年6月30日	(1,635)	(465)	(9,464)	(11,564)
	2023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3年1月1日	(1,500)	(925)	(8,867)	(11,292)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三	15	485	(500)	-
本年净(计提)/回拨	(569)	100	(3,374)	(3,843)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3,981	3,981
收回已核销	-	-	(104)	(104)
其他	38	-	1,010	1,048
2023年12月31日	(2,016)	(340)	(7,854)	(10,21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信用损失准备变动(续)

本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2,013)	(340)	(7,407)	(9,760)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6	(214)	208	-
转移至阶段三	11	17	(28)	-
本期净回拨/(计提)	365	72	(2,223)	(1,786)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189	189
收回已核销	-	-	(95)	(95)
其他	(2)	-	337	335
2024年6月30日	(1,633)	(465)	(9,019)	(11,117)
	2023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3年1月1日	(1,498)	(913)	(8,586)	(10,997)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三	15	485	(500)	-
本年净(计提)/回拨	(562)	88	(3,195)	(3,669)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3,968	3,968
收回已核销	-	-	(104)	(104)
其他	32	-	1,010	1,042
2023年12月31日	(2,013)	(340)	(7,407)	(9,76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债券				
政府	152,481	138,080	149,281	135,880
政策性银行	12,612	5,757	11,415	4,840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33,576	141,893	133,419	140,921
企业	111,026	121,943	106,489	118,485
债券小计	409,695	407,673	400,604	400,126
权益工具	8,324	8,471	5,442	5,330
应计利息	4,073	4,427	4,073	4,427
合计	422,092	420,571	410,119	409,883
上市	395,976	389,848	386,974	386,497
其中：于香港上市	21,911	28,183	21,911	28,183
非上市	22,043	26,296	19,072	18,959
应计利息	4,073	4,427	4,073	4,427
合计	422,092	420,571	410,119	409,883

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对该类权益工具投资确认的股利收入为人民币0.22百万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人民币0.19百万元), 已计入当期损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因处置该类权益工具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不重大(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不重大)。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续)

公允价值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债券				
成本	414,882	414,890	404,374	406,331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金额	(1,114)	(2,790)	303	(1,778)
公允价值	413,768	412,100	404,677	404,553
权益工具				
成本	5,284	5,407	2,130	2,127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金额	3,040	3,064	3,312	3,203
公允价值	8,324	8,471	5,442	5,330
合计	422,092	420,571	410,119	409,88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续)

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777)	(66)	(1,333)	(2,176)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三	-	60	(60)	-
本期净回拨/(计提)	114	2	(38)	78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83	83
其他	(3)	-	-	(3)
2024年6月30日	(666)	(4)	(1,348)	(2,018)
	2023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3年1月1日	(749)	(14)	(1,058)	(1,821)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2	(2)	-	-
本年净回拨/(计提)	24	(50)	(394)	(420)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19	119
其他	(54)	-	-	(54)
2023年12月31日	(777)	(66)	(1,333)	(2,17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续)

信用损失准备变动(续)

本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772)	(66)	(504)	(1,342)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三	-	60	(60)	-
本期净回拨/(计提)	114	2	(38)	78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	-
其他	(3)	-	-	(3)
2024年6月30日	(661)	(4)	(602)	(1,267)
		2023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3年1月1日	(736)	(5)	(554)	(1,295)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2	(2)	-	-
本年净回拨/(计提)	16	(59)	(50)	(93)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00	100
其他	(54)	-	-	(54)
2023年12月31日	(772)	(66)	(504)	(1,342)

于2024年6月30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75亿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8.85亿元), 其信用损失准备余额为人民币13.48亿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13.33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	27,249	27,634
售后回租应收款	115,307	110,698
减: 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	(16,639)	(16,119)
最低融资租赁收款额	125,917	122,213
减: 信用损失准备	(2,875)	(2,779)
合计	123,042	119,434

8.1 本集团根据合同约定未来将收到的融资租赁款及售后回租应收款

本集团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无期限*	9,590	8,280
1年以内	61,172	57,444
1至2年	36,910	37,680
2至3年	19,545	18,107
3至5年	8,337	9,604
5年以上	7,002	7,217
合计	142,556	138,332

* 无期限是指已发生信用减值或已逾期1个月以上的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长期应收款(续)

8.2 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707)	(436)	(1,636)	(2,779)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69)	16	53	-
转移至阶段二	15	(23)	8	-
转移至阶段三	130	35	(165)	-
本期净(计提)/回拨	(154)	39	(397)	(512)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530	530
收回已核销	-	-	(115)	(115)
其他	1	-	-	1
2024年6月30日	(784)	(369)	(1,722)	(2,875)
	2023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3年1月1日	(642)	(862)	(1,977)	(3,481)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19)	9	10	-
转移至阶段二	5	(7)	2	-
转移至阶段三	3	352	(355)	-
本年净(计提)/回拨	(13)	72	(1,243)	(1,184)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039	2,039
收回已核销	-	-	(112)	(112)
其他	(41)	-	-	(41)
2023年12月31日	(707)	(436)	(1,636)	(2,77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对子公司投资(1)	-	-	13,413	13,413
减: 减值准备(2)	-	-	(169)	-
合计	-	-	13,244	13,413

(1) 本行子公司不存在向本行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情况。本行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见附注五。

(2) 于2024年6月30日, 本行对村镇银行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1.69亿元。(2023年12月31日: 无)。

10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固定资产	52,464	51,720	19,186	19,698
固定资产清理	7	6	7	6
合计	52,471	51,726	19,193	19,70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本集团	房屋及 建筑物	经营设备 及其他	运输工具	经营租赁 固定资产	合计
原值					
2024年1月1日	23,345	10,172	470	44,602	78,589
本期增加	-	332	3	3,462	3,797
本期减少及其他变动	-	(190)	(5)	(1,742)	(1,937)
2024年6月30日	23,345	10,314	468	46,322	80,449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7,195)	(7,316)	(382)	(11,453)	(26,346)
本期增加	(375)	(441)	(12)	(1,051)	(1,879)
本期减少及其他变动	-	180	5	553	738
2024年6月30日	(7,570)	(7,577)	(389)	(11,951)	(27,487)
减值准备					
2024年1月1日	-	-	-	(523)	(523)
本期增加	-	-	-	-	-
本期减少及其他变动	-	-	-	25	25
2024年6月30日	-	-	-	(498)	(498)
账面价值					
2024年1月1日	16,150	2,856	88	32,626	51,720
2024年6月30日	15,775	2,737	79	33,873	52,46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本集团	房屋及 建筑物	经营设备 及其他	运输工具	经营租赁 固定资产	合计
原值					
2023年1月1日	22,469	9,301	467	42,488	74,725
本年增加	33	1,443	36	3,636	5,148
在建工程转入	847	-	-	-	847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4)	(572)	(33)	(1,522)	(2,131)
2023年12月31日	23,345	10,172	470	44,602	78,589
累计折旧					
2023年1月1日	(6,456)	(7,027)	(390)	(10,452)	(24,325)
本年增加	(741)	(830)	(22)	(1,968)	(3,561)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2	541	30	967	1,540
2023年12月31日	(7,195)	(7,316)	(382)	(11,453)	(26,346)
减值准备					
2023年1月1日	-	-	-	(594)	(594)
本年增加	-	-	-	(41)	(41)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	-	-	112	112
2023年12月31日	-	-	-	(523)	(523)
账面价值					
2023年1月1日	16,013	2,274	77	31,442	49,806
2023年12月31日	16,150	2,856	88	32,626	51,72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本行	房屋及 建筑物	经营设备 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值				
2024年1月1日	24,043	9,924	443	34,410
本期增加	-	329	2	331
本期减少及其他变动	-	(187)	(4)	(191)
2024年6月30日	24,043	10,066	441	34,550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7,228)	(7,125)	(359)	(14,712)
本期增加	(388)	(433)	(11)	(832)
本期减少及其他变动	-	177	3	180
2024年6月30日	(7,616)	(7,381)	(367)	(15,364)
账面价值				
2024年1月1日	16,815	2,799	84	19,698
2024年6月30日	16,427	2,685	74	19,18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本行	房屋及 建筑物	经营设备 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值				
2023年1月1日	23,172	9,068	439	32,679
本年增加	27	1,416	35	1,478
在建工程转入	847	-	-	847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3)	(560)	(31)	(594)
2023年12月31日	24,043	9,924	443	34,410
累计折旧				
2023年1月1日	(6,464)	(6,841)	(366)	(13,671)
本年增加	(766)	(814)	(21)	(1,601)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2	530	28	560
2023年12月31日	(7,228)	(7,125)	(359)	(14,712)
账面价值				
2023年1月1日	16,708	2,227	73	19,008
2023年12月31日	16,815	2,799	84	19,698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及本行固定资产中不存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于2024年6月30日, 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29亿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3.41亿元)的物业产权手续正在办理中。管理层预期相关手续不会影响本集团承继这些资产的权利或对本集团的经营运作造成任何重大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在建工程

	本集团	本行
原值		
2024年1月1日	7,885	5,137
本期增加	279	211
本期减少及其他变动	(91)	(1)
2024年6月30日	8,073	5,347
减值准备		
2024年1月1日	(413)	-
本期增加	-	-
本期减少及其他变动	-	-
2024年6月30日	(413)	-
账面价值		
2024年1月1日	7,472	5,137
2024年6月30日	7,660	5,34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在建工程(续)

	本集团	本行
原值		
2023年1月1日	7,921	5,214
本年增加	811	770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847)	(847)
2023年12月31日	7,885	5,137
减值准备		
2023年1月1日	(70)	-
本年增加	(342)	-
本年减少及其他变动	(1)	-
2023年12月31日	(413)	-
账面价值		
2023年1月1日	7,851	5,214
2023年12月31日	7,472	5,13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无形资产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4年1月1日	4,646	9,114	13,760
本期增加	-	1,032	1,032
本期减少	(24)	(1)	(25)
2024年6月30日	4,622	10,145	14,767
累计摊销			
2024年1月1日	(1,511)	(6,384)	(7,895)
本期增加	(58)	(614)	(672)
本期减少	9	1	10
2024年6月30日	(1,560)	(6,997)	(8,557)
账面价值			
2024年1月1日	3,135	2,730	5,865
2024年6月30日	3,062	3,148	6,210
原值			
2023年1月1日	4,646	7,790	12,436
本年增加	-	1,338	1,338
本年减少	-	(14)	(14)
2023年12月31日	4,646	9,114	13,760
累计摊销			
2023年1月1日	(1,393)	(5,489)	(6,882)
本年增加	(118)	(908)	(1,026)
本年减少	-	13	13
2023年12月31日	(1,511)	(6,384)	(7,895)
账面价值			
2023年1月1日	3,253	2,301	5,554
2023年12月31日	3,135	2,730	5,86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无形资产(续)

本行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4年1月1日	3,554	8,938	12,492
本期增加	-	1,026	1,026
本期减少	-	-	-
2024年6月30日	3,554	9,964	13,518
累计摊销			
2024年1月1日	(1,111)	(6,244)	(7,355)
本期增加	(44)	(607)	(651)
本期减少	-	-	-
2024年6月30日	(1,155)	(6,851)	(8,006)
账面价值			
2024年1月1日	2,443	2,694	5,137
2024年6月30日	2,399	3,113	5,512
原值			
2023年1月1日	3,554	7,628	11,182
本年增加	-	1,323	1,323
本年减少	-	(13)	(13)
2023年12月31日	3,554	8,938	12,492
累计摊销			
2023年1月1日	(1,024)	(5,359)	(6,383)
本年增加	(87)	(897)	(984)
本年减少	-	12	12
2023年12月31日	(1,111)	(6,244)	(7,355)
账面价值			
2023年1月1日	2,530	2,269	4,799
2023年12月31日	2,443	2,694	5,13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租赁合同

13.1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房屋 及建筑物	经营设备 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4年1月1日	19,158	95	19,253
本期增加	1,387	4	1,391
本期减少	(1,437)	(4)	(1,441)
2024年6月30日	19,108	95	19,203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9,081)	(28)	(9,109)
本期增加	(1,620)	(8)	(1,628)
本期减少	1,337	4	1,341
2024年6月30日	(9,364)	(32)	(9,396)
账面价值			
2024年1月1日	10,077	67	10,144
2024年6月30日	9,744	63	9,807
原值			
2023年1月1日	18,646	71	18,717
本年增加	3,766	33	3,799
本年减少	(3,254)	(9)	(3,263)
2023年12月31日	19,158	95	19,253
累计折旧			
2023年1月1日	(8,799)	(25)	(8,824)
本年增加	(2,896)	(11)	(2,907)
本年减少	2,614	8	2,622
2023年12月31日	(9,081)	(28)	(9,109)
账面价值			
2023年1月1日	9,847	46	9,893
2023年12月31日	10,077	67	10,14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租赁合同(续)

13.1 使用权资产(续)

本行	房屋 及建筑物	经营设备 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4年1月1日	18,491	92	18,583
本期增加	1,374	4	1,378
本期减少	(1,433)	(4)	(1,437)
2024年6月30日	18,432	92	18,524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8,778)	(27)	(8,805)
本期增加	(1,562)	(8)	(1,570)
本期减少	1,337	4	1,341
2024年6月30日	(9,003)	(31)	(9,034)
账面价值			
2024年1月1日	9,713	65	9,778
2024年6月30日	9,429	61	9,490
原值			
2023年1月1日	18,210	69	18,279
本年增加	3,582	32	3,614
本年减少	(3,301)	(9)	(3,310)
2023年12月31日	18,491	92	18,583
累计折旧			
2023年1月1日	(8,635)	(24)	(8,659)
本年增加	(2,802)	(11)	(2,813)
本年减少	2,659	8	2,667
2023年12月31日	(8,778)	(27)	(8,805)
账面价值			
2023年1月1日	9,575	45	9,620
2023年12月31日	9,713	65	9,778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租赁合同(续)

13.2 租赁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租赁负债	9,322	9,560	9,018	9,190

于2024年6月30日, 本集团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为人民币1.40亿元(于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1.13亿元)。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14.1 递延税项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831	54,592	55,164	51,8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9)	(214)	-	-
净额	57,602	54,378	55,164	51,81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14.2 抵销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 所得税项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项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6,428	225,753	50,886	203,545
应付职工薪酬	2,433	9,731	3,488	13,952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损失	6,159	24,636	7,244	28,9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估值损失	159	597	272	1,0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估值损失	2,848	11,394	2,062	8,247
租赁负债	2,328	9,330	2,387	9,568
其他	338	1,379	1,069	4,284
递延所得税资产小计	70,693	282,820	67,408	269,6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收益	(4,835)	(19,335)	(5,895)	(23,5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估值收益	(1,293)	(5,175)	(920)	(3,6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估值收益	(4,340)	(17,135)	(3,508)	(14,112)
使用权资产	(2,449)	(9,815)	(2,533)	(10,152)
其他	(174)	(643)	(174)	(640)
递延所得税负债小计	(13,091)	(52,103)	(13,030)	(52,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57,602	230,717	54,378	217,49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14.2 抵销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续)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 所得税项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项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4,156	216,622	48,505	194,019
应付职工薪酬	2,393	9,570	3,448	13,790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损失	6,158	24,636	7,244	28,9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估值损失	149	597	262	1,0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估值损失	2,837	11,350	2,060	8,241
租赁负债	2,254	9,018	2,297	9,190
其他	-	-	725	2,9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小计	67,947	271,793	64,541	258,1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收益	(4,833)	(19,335)	(5,895)	(23,5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估值收益	(1,293)	(5,175)	(920)	(3,6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估值收益	(4,284)	(17,135)	(3,466)	(13,866)
使用权资产	(2,373)	(9,490)	(2,445)	(9,7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小计	(12,783)	(51,135)	(12,726)	(50,90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55,164	220,658	51,815	207,26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14.3 抵销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变动

本集团	资产 减值准备	公允 价值变动	其他	递延所得税 资产合计	递延所得税 负债合计
2024年1月1日	50,886	9,578	6,944	67,408	(13,030)
计入当期损益	5,542	(299)	(1,845)	3,398	31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13)	-	(113)	(373)
2024年6月30日	56,428	9,166	5,099	70,693	(13,091)
2023年1月1日	51,775	11,069	6,220	69,064	(13,599)
计入当期损益	(889)	(961)	724	(1,126)	71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530)	-	(530)	(141)
2023年12月31日	50,886	9,578	6,944	67,408	(13,030)
本行	资产 减值准备	公允 价值变动	其他	递延所得税 资产合计	递延所得税 负债合计
2024年1月1日	48,505	9,566	6,470	64,541	(12,726)
计入当期损益	5,651	(309)	(1,823)	3,519	31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13)	-	(113)	(373)
2024年6月30日	54,156	9,144	4,647	67,947	(12,783)
2023年1月1日	49,535	11,055	5,743	66,333	(13,296)
计入当期损益	(1,030)	(955)	727	(1,258)	71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534)	-	(534)	(141)
2023年12月31日	48,505	9,566	6,470	64,541	(12,72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应收利息(1)	8,535	7,499	8,531	7,496
应收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8,487	6,653	7,352	5,390
抵债资产(2)	5,474	5,299	1,789	2,056
其他应收债权及垫款	5,235	5,799	1,968	2,734
预付租赁资产购置款(3)	4,488	5,472	—	—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317	3,147	2,998	2,812
长期待摊费用(4)	3,116	3,087	1,801	1,808
投资性房地产	2,928	2,969	—	—
预付款项	2,880	2,737	2,091	2,045
研发工程	2,153	2,328	2,153	2,328
应收诉讼费	1,590	1,243	1,532	1,175
继续涉入资产	1,038	1,038	1,038	1,038
应收经营租赁租金	228	169	—	—
商誉(5)	210	208	—	—
应收资产转让款	—	603	—	—
其他	5,715	4,760	3,483	3,187
小计	55,394	53,011	34,736	32,069
减: 减值准备				
— 抵债资产	(680)	(752)	(604)	(687)
— 其他	(4,657)	(4,255)	(3,678)	(3,449)
合计	50,057	48,004	30,454	27,93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其他资产(续)

- (1) 本集团按照《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要求, 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利息, 反映在相应金融工具中; 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取的利息, 列示在其他资产。
- (2) 抵债资产主要为房屋、土地使用权及运输工具。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共处置抵债资产成本合计人民币4.08亿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人民币18.49亿元)。
- (3) 预付租赁资产购置款是本集团为购置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资产而预先支付的款项。
- (4)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	2024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 6月30日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92	213	(279)	1,226
融资租赁业务项目管理支出	841	396	(351)	886
其他	954	278	(228)	1,004
小计	3,087	887	(858)	3,116
	2023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 12月31日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32	623	(563)	1,292
融资租赁业务项目管理支出	892	1,115	(1,166)	841
其他	521	693	(260)	954
小计	2,645	2,431	(1,989)	3,08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其他资产(续)

(4) 长期待摊费用(续)

本行	2024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 6月30日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41	209	(272)	1,178
其他	567	198	(142)	623
小计	1,808	407	(414)	1,801

	2023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 12月31日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14	606	(579)	1,241
其他	383	390	(206)	567
小计	1,597	996	(785)	1,808

(5) 本集团商誉主要来自子公司民银国际, 分析如下: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2023年
期/年初余额	208	205
汇率变动	2	3
期/年末余额	210	208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 本集团未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期初 账面余额	本期净 (回拨)/计提	本期核销 及转出	其他	期末 账面余额
	附注六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4	(2)	-	-	2
拆出资金	3	1,513	99	-	-	1,6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26	(8)	-	-	18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97,444	18,123	(22,429)	3,730	96,868
金融投资	7	12,386	1,709	(275)	(238)	13,582
长期应收款	8	2,779	512	(530)	114	2,875
固定资产	10	523	-	-	(25)	498
在建工程	11	413	-	-	-	413
其他资产	15	5,007	449	(131)	12	5,337
合计		120,095	20,882	(23,365)	3,593	121,205

		2023年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净 (回拨)/计提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其他	年末 账面余额
	附注六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8	(6)	-	2	4
拆出资金	3	1,862	223	(572)	-	1,5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28	(2)	-	-	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98,868	39,816	(48,806)	7,566	97,444
金融投资	7	13,113	4,263	(4,100)	(890)	12,386
长期应收款	8	3,481	1,184	(2,039)	153	2,779
固定资产	10	594	41	-	(112)	523
在建工程	11	70	342	-	1	413
其他资产	15	4,591	1,997	(1,583)	2	5,007
合计		122,615	47,858	(57,100)	6,722	120,09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行	附注六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期末 账面余额
		期初 账面余额	本期净 计提/(回拨)	本期核销 及转出	其他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1	299	-	-	300
拆出资金	3	1,513	99	-	-	1,6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1	(1)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96,478	17,805	(22,376)	3,714	95,621
金融投资	7	11,102	1,708	(189)	(237)	12,384
长期股权投资	9	-	169	-	-	169
其他资产	15	4,136	326	(180)	-	4,282
合计		113,231	20,405	(22,745)	3,477	114,368

	附注六	2023年				年末 账面余额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净 (回拨)/计提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其他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2	(1)	-	-	1
拆出资金	3	1,862	223	(572)	-	1,5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	1	-	-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97,945	39,708	(48,679)	7,504	96,478
金融投资	7	12,292	3,762	(4,068)	(884)	11,102
其他资产	15	3,833	1,720	(1,417)	-	4,136
合计		115,934	45,413	(54,736)	6,620	113,23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	99,818	60,860	103,059	64,947
— 非银行金融机构	942,120	1,042,546	950,258	1,062,463
中国境外				
— 银行	224	316	224	316
— 非银行金融机构	26,322	27,384	26,480	27,934
小计	1,068,484	1,131,106	1,080,021	1,155,660
应计利息	5,716	5,516	5,818	5,576
合计	1,074,200	1,136,622	1,085,839	1,161,23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拆入资金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	41,095	47,170	36,506	41,651
— 非银行金融机构	721	1,791	—	791
中国境外				
— 银行	65,656	55,515	65,656	55,515
小计	107,472	104,476	102,162	97,957
应计利息	629	961	607	939
合计	108,101	105,437	102,769	98,896

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与贵金属相关的金融负债	7,174	2,320	7,174	2,32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1)	50,668	33,475	—	—
其他	32	32	—	—
合计	57,874	35,827	7,174	2,320

(1)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为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除本集团外的其他各方持有的份额。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2023年度, 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未发生由于本集团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重大变动。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本集团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02,209	100,224
附担保物的借款		
— 抵质押借款	15,791	14,722
小计	118,000	114,946
应计利息	851	769
合计	118,851	115,715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 本集团子公司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对应的抵质押物主要为固定资产和长期应收款等, 上述抵质押物信息已包括在作为担保物的资产(附注八、3.1)的披露中。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标的资产类别列示: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债券	107,771	132,510	81,885	108,861
再贴现票据	68,265	58,271	68,265	58,271
小计	176,036	190,781	150,150	167,132
应计利息	238	352	184	226
合计	176,274	191,133	150,334	167,358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	876,931	1,024,828	867,011	1,015,482
— 个人	402,206	295,892	400,273	294,122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	1,895,917	2,044,103	1,890,932	2,038,938
— 个人	883,978	910,695	863,261	891,397
发行存款证	3,247	4,976	3,247	4,976
汇出及应解汇款	2,453	2,509	2,448	2,503
小计	4,064,732	4,283,003	4,027,172	4,247,418
应计利息	72,802	70,278	72,047	69,399
合计	4,137,534	4,353,281	4,099,219	4,316,817

以上吸收存款中包括的保证金存款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189,128	209,868	189,126	209,860
开出信用证及保函保证金	35,449	24,313	35,442	24,311
其他保证金	38,280	33,553	38,212	33,473
合计	262,857	267,734	262,780	267,64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4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 6月30日
短期薪酬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794	8,484	(12,903)	9,375
— 职工福利费	—	575	(575)	—
— 社会保险(i)及企业补充保险	133	640	(630)	143
— 住房公积金	126	922	(895)	153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	256	(228)	70
小计	14,095	10,877	(15,231)	9,74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基本养老保险	164	1,122	(1,111)	175
— 失业保险费	21	38	(37)	22
— 企业年金(ii)	159	345	(358)	146
小计	344	1,505	(1,506)	343
合计	14,439	12,382	(16,737)	10,08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续)

本集团	2023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766	24,063	(24,035)	13,794
— 职工福利费	—	1,662	(1,662)	—
— 社会保险(i)及企业补充保险	176	1,615	(1,658)	133
— 住房公积金	129	1,760	(1,763)	126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	548	(547)	42
小计	14,112	29,648	(29,665)	14,09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基本养老保险	159	2,054	(2,049)	164
— 失业保险费	21	63	(63)	21
— 企业年金(ii)	122	716	(679)	159
小计	302	2,833	(2,791)	344
合计	14,414	32,481	(32,456)	14,43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续)

本行	2024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 6月30日
短期薪酬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213	7,949	(12,235)	8,927
— 职工福利费	—	542	(542)	—
— 社会保险(i)及企业补充保险	118	616	(607)	127
— 住房公积金	126	891	(864)	153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	246	(218)	39
小计	13,468	10,244	(14,466)	9,24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基本养老保险	161	1,082	(1,071)	172
— 失业保险费	21	36	(35)	22
— 企业年金(ii)	140	334	(344)	130
小计	322	1,452	(1,450)	324
合计	13,790	11,696	(15,916)	9,57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续)

本行	2023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235	22,921	(22,943)	13,213
— 职工福利费	—	1,573	(1,573)	—
— 社会保险(i)及企业补充保险	164	1,566	(1,612)	118
— 住房公积金	129	1,699	(1,702)	126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	527	(523)	11
小计	13,535	28,286	(28,353)	13,46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基本养老保险	157	1,977	(1,973)	161
— 失业保险费	21	60	(60)	21
— 企业年金(ii)	112	691	(663)	140
小计	290	2,728	(2,696)	322
合计	13,825	31,014	(31,049)	13,790

(i) 社会保险包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工伤保险。

(ii)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行及部分附属机构的企业年金年供款按员工年度工资总额的3%计算(2023年：3%)。

本集团对香港员工按照当地法规规定的供款比率设立了设定提存计划。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3,235	1,392	3,137	992
增值税	2,583	2,706	2,521	2,638
其他	773	1,068	481	874
合计	6,591	5,166	6,139	4,504

25 预计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信用承诺减值准备(1)	1,030	1,212	1,030	1,212
预计诉讼损失	320	459	319	459
其他	131	116	131	116
合计	1,481	1,787	1,480	1,78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预计负债(续)

(1) 信用承诺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年1月1日	(1,065)	(146)	(1)	(1,212)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13)	13	-	-
转移至阶段二	5	(5)	-	-
转移至阶段三	-	3	(3)	-
本期净回拨	98	80	4	182
2024年6月30日	(975)	(55)	-	(1,030)

	2023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3年1月1日	(1,424)	(344)	(76)	(1,844)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104)	89	15	-
转移至阶段二	28	(31)	3	-
转移至阶段三	15	97	(112)	-
本年净回拨	420	43	169	632
2023年12月31日	(1,065)	(146)	(1)	(1,21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应付债券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应付同业存单	661,298	474,754	661,796	475,011
应付一般金融债券 (1)	107,974	105,577	99,996	99,993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2)	79,993	89,992	79,993	89,992
应付中短期票据 (3)	4,862	1,996	4,862	1,996
小计	854,127	672,319	846,647	666,992
应计利息	1,551	3,507	1,467	3,399
合计	855,678	675,826	848,114	670,391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2023年, 本集团未发生债券本息逾期或其他违约事项。上述债券未设任何担保。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应付债券(续)

(1) 应付一般金融债券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1年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	30,000	29,999	30,000	29,999
2021年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i)	29,999	29,998	29,999	29,998
2022年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ii)	19,999	19,999	19,999	19,999
2023年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v)	19,998	19,997	19,998	19,997
2023年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v)	1,597	1,596	—	—
2023年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vi)	1,596	1,595	—	—
2023年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vii)	2,394	2,393	—	—
2024年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viii)	2,391	—	—	—
合计		107,974	105,577	99,996	99,993

(i) 2021年12月8日发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 票面金额人民币300亿元, 票面利率3.02%。

(ii) 2021年11月10日发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 票面金额人民币300亿元, 票面利率3.02%。

(iii) 2022年4月7日发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 票面金额人民币200亿元, 票面利率2.95%。

(iv) 2023年5月18日发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 票面金额人民币200亿元, 票面利率2.68%。

(v) 2023年3月20日发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 票面金额人民币20亿元, 票面利率3.40%。本支债券由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民生银行认购4亿元。

(vi) 2023年5月25日发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 票面金额人民币20亿, 票面利率3.27%。本支债券由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民生银行认购4亿元。

(vii) 2023年7月25日发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 票面金额人民币30亿, 票面利率3.19%。本支债券由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民生银行认购6亿元。

(viii) 2024年5月24日发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 票面金额人民币30亿, 票面利率2.49%。本支债券由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民生银行认购6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应付债券(续)

(2)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0年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	49,997	49,996
2024年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i)	29,996	-
2019年第一期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ii)	-	39,996
合计		79,993	89,992

- (i) 2020年6月24日发行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票面金额人民币500亿元, 票面利率3.75%。根据发行条款, 本行有权在其发行满5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间, 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
- (ii) 2024年4月25日发行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票面金额人民币300亿元, 票面利率2.50%。根据发行条款, 本行有权在其发行满5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间, 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
- (iii) 2019年2月27日发行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票面金额人民币400亿元, 票面利率4.48%。根据发行条款, 本行有权在其发行满5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间, 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本行已于2024年3月1日将其全部兑付。

(3) 应付中短期票据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3年2年期中期票据	(i)	1,951	1,996	1,951	1,996
2024年2年期中期票据	(ii)	2,911	-	2,911	-
合计		4,862	1,996	4,862	1,996

- (i) 2023年1月10日发行2年期中期票据, 票面金额人民币20亿元, 票面利率3.15%。
- (ii) 2024年3月7日发行2年期中期票据, 票面金额人民币30亿元, 票面利率3.08%。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待清算应付款项	35,125	15,380	33,675	14,601
应付股利	9,459	1	9,457	—
租赁业务押金及预收款项	8,188	7,918	—	—
待转销项税	2,751	2,740	2,207	2,084
应付票据	1,658	2,138	—	—
预提费用	1,127	1,693	1,070	1,614
继续涉入负债	1,038	1,038	1,038	1,038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448	328	435	320
递延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03	317	303	317
代收代付业务	282	281	282	281
应付租赁公司款项	—	1,378	—	—
其他	3,746	3,215	3,648	3,030
合计	64,125	36,427	52,115	23,285

28 股本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35,462	35,462
境外上市外资普通股(H股)	8,320	8,320
合计	43,782	43,782

本行发行的所有A股和H股均为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享有同等权益。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优先股

29.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情况表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初始 股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原币)	发行金额 (折合 人民币)	到期日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境内优先股	2019年 10月15日	权益工具	4.38%	100人民币元/股	200	20,000	20,000	永久存续	强制转股	无

于2024年6月30日, 本行发行在外的优先股发行费用为人民币0.25亿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0.25亿元)。

29.2 境内优先股主要条款

(1) 股息

非公开发行的境内优先股采用可分阶段调整的股息率, 以5年为一个股息率调整期, 在一个股息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股息率支付股息。首个股息率调整期的股息率将通过询价方式确定。境内优先股票面股息率不高于本行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票面股息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溢价两个部分, 固定溢价为发行时确定的股息率扣除发行时的基准利率。股息每年支付一次。

(2) 股息发放条件

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 本行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 在有可分配税后利润的情况下, 可以向境内优先股股东分配股息, 境内优先股股东分配股息的顺序在普通股股东之前。为满足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合格标准的监管要求, 本行有权取消部分或全部优先股派息, 且不构成违约事件。若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优先股股利, 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并及时通知投资者。

(3) 股息制动机制

除非本行决议完全派发当期优先股股息, 否则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红。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优先股(续)

29.2 境内优先股主要条款(续)

(4) 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

境内非公开发行的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东分配本行剩余财产, 但受偿顺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次级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次级债、混合资本债券、二级资本工具)之后。

(5) 强制转股条件

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 则境内优先股将全额或部分转为A股普通股, 促使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5.125%以上。在部分转股情形下, 所有的优先股按比例以同等条件转股。

在以下两种情形中较早者发生时, 则境内优先股将全额转为A股普通股:(1)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认定若不进行转股, 本行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 本行将无法生存。

(6) 赎回条款

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事先批准, 本行在下列情形下可行使赎回权:(1)使用同等或更高质量的资本工具替换被赎回优先股, 同时本行收入能力具备可持续性;(2)或者行使赎回权后的资本水平仍明显高于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监管资本要求。赎回价格为票面金额与当期已决议支付但尚未支付的股息之和。

本行有权自发行日(即2019年10月15日)后期满5年之日起, 于每年的优先股派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境内优先股, 赎回期至全部转股或者全部赎回之日止。在部分赎回情形下, 所有的境内优先股按比例以同等条件赎回。

(7) 股息的设定机制

境内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 即未向优先股股东足额派发的股息的差额部分, 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优先股的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后, 不再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股息。

境内优先股的股息以现金方式支付, 每年支付一次。计息起始日为优先股投资者缴款截止日(2019年10月18日)。派息日为优先股投资者缴款截止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 如遇中国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顺延期间应付股息不另计利息。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优先股(续)

29.3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金融工具	2024年1月1日		本期变动		2024年6月30日	
	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境内优先股	200	20,000	-	-	200	20,000

发行在外金融工具	2023年1月1日		本年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境内优先股	200	20,000	-	-	200	20,000

30 永续债

30.1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情况表

发行在外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初始 利率	发行价格	数量 (百万张)	发行金额 (原币)	发行金额	到期日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折合 人民币)			
2021年第一期无固 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1年 4月19日	权益工具	4.30%	100元/张	300	30,000	30,000	永久存续	无	无
2022年第一期无固 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2年 6月14日	权益工具	4.20%	100元/张	50	5,000	5,000	永久存续	无	无
合计							35,000			

于2024年6月30日, 本行发行在外的永续债发行费用为人民币0.06亿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0.13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永续债(续)

30.2 主要条款

(1) 发行规模

2019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400亿元。

2021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0亿元。

2022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0亿元。

(2) 债券期限

债券的存续期与发行人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

(3) 票面利率

债券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 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 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发行时的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确定。

债券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基准利率为债券申购文件公告日前5个交易日(不含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央结算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5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固定利差为债券发行时确定的票面利率扣除债券发行时的基准利率, 固定利差一经确定不再调整。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永续债(续)

30.2 主要条款(续)

(4) 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权

债券发行设置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条款。发行人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 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债券。在债券发行后, 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债券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 发行人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债券。

(5) 受偿顺序

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 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 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后续修订或相关法律法规对发行人适用的债务受偿顺序另行约定的, 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6) 利息发放

发行人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债券派息, 且不构成违约事件。发行人在行使该项权利时将充分考虑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取消全部或部分债券派息除构成对普通股的股息分配限制以外, 不构成对发行人的其他限制。若取消全部或部分债券派息, 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并及时通知投资者。

债券不含有利率跳升机制及其他赎回激励。

(7) 回售

投资者不得回售债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永续债(续)

30.3 发行在外永续债变动情况表

永续债	2024年1月1日		本期变动		2024年6月30日	
	数量 (百万张)	发行金额	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赎回金额)	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2019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400	40,000	(400)	(40,000)	-	-
2021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 资本债券	300	30,000	-	-	300	30,000
2022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 资本债券	50	5,000	-	-	50	5,000
合计		75,000		(40,000)		35,000

永续债	2023年1月1日		本年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数量 (百万张)	发行金额	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赎回金额)	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2019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400	40,000	-	-	400	40,000
2021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 资本债券	300	30,000	-	-	300	30,000
2022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 资本债券	50	5,000	-	-	50	5,000
合计		75,000		-		75,0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1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

本行发行的优先股及永续债分类为权益工具, 列示于合并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中。依据原银保监会相关规定, 本行发行的优先股及永续债符合合格其他一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归属于本行所有者的权益	596,141	624,602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541,141	529,602
归属于本行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55,000	95,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13,501	13,199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13,501	13,199

32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24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 6月30日
股本溢价	57,842	-	-	57,842
其他资本公积	269	-	-	269
合计	58,111	-	-	58,111

	2023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57,842	-	-	57,842
其他资本公积	269	-	-	269
合计	58,111	-	-	58,11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资本公积(续)

本行	2024年			2024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6月30日
股本溢价	57,842	-	-	57,842
	2023年			2023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57,842	-	-	57,842

33 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及未分配利润

33.1 盈余公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行章程及董事会决议, 本行按企业会计准则下的净利润提取10%作为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的累计额达到本行股本的50%以上时, 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股东大会批准, 本行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行的亏损或者转增本行股本。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后, 所留存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股本的25%。

本集团及本行在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023年: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35.29亿元)。

33.2 一般风险准备

本行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 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 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本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 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

一般风险准备还包括本行下属子公司根据其所属行业或所属地区适用法规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在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54亿元(2023年: 人民币47.43亿元)。

本行在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未计提一般风险准备(2023年: 人民币43.79亿元)。

33.3 未分配利润

于2024年6月30日, 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本行子公司的盈余公积余额人民币9.96亿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9.93亿元)。以上未分配利润中包含的归属于本行子公司的盈余公积余额不能进行利润分配。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少数股东权益

于2024年6月30日,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权益为人民币135.01亿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131.99亿元)。

35 股利分配/永续债利息

普通股股利

根据2024年8月29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通过的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本次利润分配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30元(含税)。以本行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发行股份437.82亿股计算, 现金股利总额共计人民币56.92亿元。该方案尚待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2024年6月26日召开的本行2023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23年股利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16元(含税)。以本行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已发行股份437.82亿股计算, 现金股利总额共计人民币94.57亿元(含税)。

根据2023年6月9日召开的本行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2年股利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14元(含税)。以本行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已发行股份437.82亿股计算, 现金股利总额共计人民币93.69亿元(含税)。

优先股股息

根据2023年8月30日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境内优先股股息分配决议, 按照境内优先股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股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股息率4.38%(含税)计算, 发放股息共计人民币8.76亿元(含税), 股息支付日为2023年10月18日。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5 股利分配/永续债利息

永续债利息

于2024年6月3日, 本行宣告发放2022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4.20%(含税)计算, 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2.10亿元(含税)。

于2024年5月6日, 本行宣告发放2019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4.85%(含税)计算, 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19.40亿元(含税)。

于2024年4月10日, 本行宣告发放2021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4.30%(含税)计算, 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12.90亿元(含税)。

于2023年6月4日, 本行宣告发放2022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4.20%(含税)计算, 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2.10亿元(含税)。

于2023年6月2日, 本行宣告发放2019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4.85%(含税)计算, 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19.40亿元(含税)。

于2023年4月10日, 本行宣告发放2021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4.30%(含税)计算, 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12.90亿元(含税)。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6 利息净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89,312	92,399	88,640	92,230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46,517	46,187	46,387	46,577
个人贷款和垫款	40,781	43,710	40,239	43,151
票据贴现	2,014	2,502	2,014	2,502
金融投资	28,396	29,791	28,174	29,401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2,574	23,038	22,607	23,0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5,822	6,753	5,567	6,363
长期应收款	3,438	3,301	-	-
拆出资金	3,095	3,717	3,672	3,78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12	2,422	2,196	2,4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18	831	623	83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92	619	478	420
小计	127,963	133,080	123,783	129,070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46,447)	(48,146)	(46,084)	(47,77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548)	(17,363)	(13,679)	(17,480)
应付债券	(9,362)	(8,350)	(9,293)	(8,325)
向中央银行借款	(3,859)	(2,299)	(3,856)	(2,295)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2,499)	(2,112)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42)	(1,379)	(1,142)	(1,182)
拆入资金	(1,956)	(1,932)	(1,858)	(1,685)
租赁负债	(168)	(165)	(162)	(163)
小计	(79,381)	(81,746)	(76,074)	(78,905)
利息净收入	48,582	51,334	47,709	50,165
其中：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768	693	768	69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服务手续费	5,217	5,276	5,217	5,276
代理业务手续费	2,299	4,008	2,305	4,466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1,739	2,331	799	912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019	1,096	1,019	1,096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	546	556	546	556
其他	638	174	597	128
小计	11,458	13,441	10,483	12,43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13)	(2,605)	(1,710)	(2,57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645	10,836	8,773	9,862

38 投资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97	4,135	2,751	4,271
衍生金融工具	596	800	596	7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287	1,116	2,194	8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	354	238	354	2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024	850	1,024	843
股利收入	78	68	67	70
贵金属	1,973	1,769	1,973	1,769
合计	10,409	8,976	8,959	8,79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9 其他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政府补助	216	401	109	118
其他	55	64	50	51
合计	271	465	159	169

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970)	(629)	(1,893)	(398)
衍生金融工具	(1,460)	(1,784)	(1,458)	(1,784)
合计	(4,430)	(2,413)	(3,351)	(2,18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1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经营租赁收入	2,138	2,162	-	-
其他	636	285	205	277
合计	2,774	2,447	205	277

其他业务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经营租赁成本	1,530	1,604	-	-
其他	43	23	41	23
合计	1,573	1,627	41	2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2 税金及附加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1	419	379	403
教育费附加	178	189	163	174
其他	303	435	279	413
合计	882	1,043	821	990

43 业务及管理费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职工薪酬费用				
— 短期职工薪酬	10,750	11,780	10,117	11,174
—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1,493	1,320	1,440	1,274
折旧和摊销费用	3,343	3,118	3,279	3,069
短期和低价值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424	459	402	428
业务/办公费用及其他	4,561	4,459	4,184	4,313
合计	20,571	21,136	19,422	20,258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信用减值损失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123	19,435	17,805	19,3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787	1,908	1,786	1,7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78)	397	(78)	120
长期应收款	512	529	-	-
其他应收款项	302	161	236	99
其他	(95)	(220)	213	(216)
合计	20,551	22,210	19,962	21,166

4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抵债资产	135	732	98	728
其他	(26)	-	163	-
合计	109	732	261	728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6 所得税费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77	2,732	4,219	2,368
递延所得税费用(附注六、14)	(3,710)	(1,957)	(3,835)	(1,965)
合计	767	775	384	403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税前利润	23,476	24,747	21,847	23,833
按照25%所得税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5,869	6,187	5,462	5,958
免税收入的影响(1)	(4,694)	(5,110)	(4,690)	(5,110)
不可抵扣支出的影响(2)	352	517	352	517
永续债利息支出的影响	(860)	(860)	(860)	(860)
汇算清缴差异及其他	100	41	120	(102)
所得税费用	767	775	384	403

(1) 免税收入主要为免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及基金分红。

(2) 主要包含本集团不可税前抵扣的核销损失, 及超出税前可抵扣限额的业务招待费、存款保险费等的税务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7 其他综合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不能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的公允价值变动	162	847	109	568
以后将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4,706	2,990	4,659	3,371
信用减值准备	(23)	198	54	(48)
转入当期损益金额(1)	(2,446)	(1,014)	(2,548)	(1,051)
减：所得税	(479)	(673)	(479)	(673)
小计	1,920	2,348	1,795	2,167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0	52	30	53
减：所得税	(7)	(13)	(7)	(13)
小计	23	39	23	4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5	138	(11)	(4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税后净额	1,968	2,525	1,807	2,1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税后净额	68	196	-	-
合计	2,036	2,721	1,807	2,166

(1) 转入当期损益金额, 是指因处置而转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7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集团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少数股东 其他综合 收益	合计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 资产	现金流量 套期损益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小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1,507	(17)	532	2,022	374	2,396	
本期变动	1,922	23	25	1,970	68	2,038	
2024年6月30日余额	3,429	6	557	3,992	442	4,434	
2023年1月1日余额	(1,079)	1	466	(612)	184	(428)	
本年变动	2,586	(18)	66	2,634	190	2,824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507	(17)	532	2,022	374	2,39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7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行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现金流量 套期损益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小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1,852	(17)	(136)	1,699
本期变动	1,795	23	(11)	1,807
2024年6月30日余额	3,647	6	(147)	3,506
2023年1月1日余额	(347)	1	(92)	(438)
本年变动	2,199	(18)	(44)	2,137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852	(17)	(136)	1,699

48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稀释每股收益以调整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9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度, 本行发行了非累积优先股和非累积永续债, 其具体条款分别于附注六、29优先股和附注六、30永续债中予以披露。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能发行普通股。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 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2023年度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8 每股收益(续)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4年	2023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2,474	23,777
减: 归属于本行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3,440)	(3,440)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034	20,337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43,782	43,782
基本/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43	0.46

49 现金流量表附注

49.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4年	2023年
净利润	22,709	23,972
加: 信用减值损失	20,551	22,21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9	732
折旧与摊销	4,395	4,1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327)	2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430	2,413
非经营活动产生的利息净收入	(18,866)	(21,276)
投资收益	(5,065)	(4,9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增加	(3,756)	(1,957)
经营性应收项目净增加	(21,852)	(303,177)
经营性应付项目净(减少)/增加	(286,171)	386,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843)	108,63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9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49.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续)

	本行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4年	2023年
净利润	21,463	23,430
加: 信用减值损失	19,962	21,16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61	728
折旧与摊销	3,279	3,0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72	3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51	2,182
非经营活动产生的利息净收入	(18,719)	(20,913)
投资收益	(5,022)	(4,6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增加	(3,871)	(1,965)
经营性应收项目净减少/(增加)	11,170	(251,784)
经营性应付项目净(减少)/增加	(319,329)	368,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383)	140,058

4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113,038	194,472	96,927	182,419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初余额	(237,336)	(128,305)	(230,046)	(119,4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124,298)	66,167	(133,119)	63,008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9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4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本集团及本行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本集团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附注六、1)	5,652	7,00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附注六、1)	32,020	90,70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活期款项	43,154	109,925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定期款项	4,546	4,347
— 拆出资金	27,666	25,357
合计	113,038	237,336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附注六、1)	5,495	6,84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附注六、1)	30,964	89,77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活期款项	26,398	95,187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 拆出资金	34,070	38,232
合计	96,927	230,04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0 金融资产的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 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移给第三方或者特殊目的主体, 这些金融资产转移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移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 相关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 本集团继续确认上述资产。

50.1 信贷资产证券化

在日常交易中, 本集团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 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及是否放弃了控制, 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已转出信贷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39.58亿元(2023年度: 人民币105.24亿元), 上述信贷资产已完全终止确认。

50.2 不良金融资产转让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通过向第三方转让方式共处置不良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19.65亿元(2023年度: 人民币289.82亿元)。本集团转移了该等不良金融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 因此对该等转让的不良金融资产进行了终止确认。

50.3 证券借出交易

于证券借出交易中, 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 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 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交易, 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 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于2024年6月30日, 本集团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91.89亿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454.83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

本集团在重点业务领域和地区开展经营活动。

分部的资产、负债、收入、支出以本集团会计政策和内部核算规则为基础计量。在分部中列示的项目包括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及按照合理规则分配至各分部的相关项目。

作为资产负债管理的一部分, 本集团的资金通过总行司库在各个分部间进行分配, 内部转移定价机制以市场利率为基准, 按照内部资金池模式确定转移价格。相关内部交易的影响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已抵销。

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报告期内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1 业务分部

- (1) 对公业务** 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构类客户和金融机构类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 主要包括对公存贷款服务、投资业务、同业资金业务、金融市场业务及各类对公中间业务等。
- (2) 零售业务** 向个人以及小微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 主要包括个人及小微存贷款服务、信用卡及借记卡服务、财富管理、私人银行及各类零售中间业务等。
- (3) 其他业务** 本集团因流动性管理需要进行的债券投资和货币市场业务等及其他任何不构成单独报告分部的业务, 以及附属机构业务。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1 业务分部(续)

本集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对公业务	零售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31,912	29,976	5,239	67,127
利息净收入	22,430	23,887	2,265	48,582
其中: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	3,673	(4,732)	1,059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958	5,970	717	9,645
其他收入	6,524	119	2,257	8,900
营业支出	(14,886)	(22,244)	(6,556)	(43,686)
营业外收支净额	(53)	(4)	92	35
利润总额	16,973	7,728	(1,225)	23,476
折旧和摊销	1,589	1,493	1,313	4,395
资本性支出	1,389	1,305	7,686	10,380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对公业务	零售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分部资产	4,722,383	1,860,240	910,559	7,493,1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831
总资产				7,551,013
分部负债	(4,531,191)	(1,419,488)	(990,463)	(6,941,1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9)
总负债				(6,941,371)
信用承诺	758,502	511,130	-	1,269,63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1 业务分部(续)

本集团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对公业务	零售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34,683	31,605	5,251	71,539
利息净收入	25,077	25,405	852	51,334
其中: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	9,382	(6,226)	(3,156)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888	6,080	868	10,836
其他收入	5,718	120	3,531	9,369
营业支出	(17,880)	(21,469)	(7,399)	(46,748)
营业外收支净额	(106)	(2)	64	(44)
利润总额	16,697	10,134	(2,084)	24,747
折旧和摊销	1,512	1,377	1,248	4,137
资本性支出	1,902	1,734	5,642	9,278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对公业务	零售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分部资产	4,746,660	1,869,630	1,004,083	7,620,3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592
总资产				7,674,965
分部负债	(4,712,506)	(1,355,082)	(969,362)	(7,036,9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4)
总负债				(7,037,164)
信用承诺	734,613	545,007	-	1,279,62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

本集团主要于中国内地经营, 分行遍布全国省份、自治区、直辖市, 并在中国内地设有多家附属机构; 本集团亦在中国香港设立分行及附属机构。

- (1) 总部 包括总行本部、信用卡中心及总行直属机构;
- (2) 长江三角洲地区 包括下列地区分行: 上海直辖市、浙江省和江苏省;
- (3) 珠江三角洲地区 包括下列地区分行: 广东省和福建省;
- (4) 环渤海地区 包括下列地区分行: 北京直辖市、天津直辖市、山东省和河北省;
- (5) 东北地区 包括下列地区分行: 辽宁省、吉林省和黑龙江省;
- (6) 中部地区 包括下列地区分行: 山西省、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安徽省、江西省和海南省;
- (7) 西部地区 包括下列地区分行: 重庆直辖市、四川省、云南省、陕西省、甘肃省、贵州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和西藏自治区;
- (8) 境外及附属机构 包括香港分行及所有附属机构。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续)

	截至2024年6月30日 六个月期间		2024年 6月30日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分部资产(i)
总部	22,383	4,641	3,151,158
长江三角洲	11,032	2,755	1,189,535
珠江三角洲	7,441	3,970	789,619
环渤海地区	8,029	4,123	1,330,581
东北地区	1,180	725	150,852
中部地区	5,635	2,887	578,793
西部地区	4,941	2,128	675,957
境外及附属机构	6,486	2,247	451,865
分部间抵销	-	-	(825,178)
集团合计	67,127	23,476	7,493,182

	截至2023年6月30日 六个月期间		2023年 12月31日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分部资产(i)
总部	22,046	4,627	3,369,881
长江三角洲	12,225	4,038	1,260,635
珠江三角洲	8,406	4,664	758,206
环渤海地区	8,648	2,410	1,490,154
东北地区	845	(832)	154,292
中部地区	5,923	3,424	563,519
西部地区	7,299	4,639	667,749
境外及附属机构	6,147	1,777	397,135
分部间抵销	-	-	(1,041,198)
集团合计	71,539	24,747	7,620,373

(i) 分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或有事项及承诺

1 信贷承诺

本集团信贷承诺包括已审批并签订合同的贷款及信用卡额度、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本集团定期评估信贷承诺的或有损失并在必要时确认预计负债。

贷款及信用卡承诺的合同金额是指贷款及信用卡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保函及信用证的合同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同时可能出现的最大损失额。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集团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有关信用额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 因此以下所述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64,786	476,334	464,786	476,334
开出保函	136,628	130,996	136,628	130,992
开出信用证	113,735	107,030	113,735	107,030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510,741	514,685	510,741	514,685
不可撤销信用承诺				
— 原到期日在1年以内	28,170	33,943	28,170	33,943
— 原到期日在1年或以上	15,572	16,632	13,607	14,668
合计	1,269,632	1,279,620	1,267,667	1,277,652

表外资产信用损失计提情况详见附注六、25。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608,254	368,187	608,141	367,15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或有事项及承诺 (续)

2 资本性支出承诺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已签约但尚未支付	13,106	13,339	2,918	3,287

3 担保物

3.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被用作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卖出回购、向中央银行借款、衍生交易及贵金属交易等业务的担保物的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047	5,224	8,963	4,6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40	2,062	2,040	2,062
贴现票据	68,694	58,685	68,694	58,685
金融投资	246,468	339,352	246,464	333,553
长期应收款	7,688	10,998	—	—
固定资产	5,355	8,701	—	—
合计	340,292	425,022	326,161	398,986

于2024年6月30日, 除上述作为担保物的资产外, 本集团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中有人民币8.88亿元主要为子公司业务专用资金(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13.84亿元)。

3.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在相关证券借贷业务和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了债券和票据等作为抵质押物。于2024年6月30日, 本集团无已出售或向外借出, 但有义务到期返还的抵押债券(2023年12月31日: 无)。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4 证券承销承诺

于2024年6月30日, 本集团及本行无未到期的证券承销承诺(2023年12月31日: 无)。

5 兑付承诺

本行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发行国债。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国债, 本行有义务按提前兑付安排确定的国债本金及至兑付日的应付利息履行兑付责任。于2024年6月30日, 本行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国债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29.05亿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25.24亿元), 原始期限为1至5年。

6 未决诉讼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 本集团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的若干未决法律诉讼事项。本集团根据内部及外部律师意见, 将这些案件及纠纷的很可能损失确认为预计负债(附注六、25)。

九 委托贷款业务

于资产负债表日委托贷款及委托资金的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委托贷款	277,169	275,968
委托资金	277,169	275,968

十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于2024年6月30日,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1,004.85亿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809.77亿元)。

2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2.1 在投资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资产支持证券、基金、信托及资管计划等。本集团在这些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 不存在向这些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相关损益主要列示在投资收益、利息收入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中。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续)

2.1 在投资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续)

本集团在投资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列示如下:

	2024年6月30日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 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	
资产支持证券	1,822	132,573	19,120	153,515
基金	125,080	-	-	125,080
信托及资管计划	19,007	28,005	-	47,012
其他	7,594	-	-	7,594
合计	153,503	160,578	19,120	333,201
	2023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 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	合计
资产支持证券	1,756	158,140	21,860	181,756
基金	131,557	-	-	131,557
信托及资管计划	17,185	30,482	-	47,667
其他	5,278	-	-	5,278
合计	155,776	188,622	21,860	366,258

资产支持证券、基金、信托及资管计划等的最大损失敞口, 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报告日的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

2.2 在本集团发行及管理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为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的管理费收入。本集团不存在向这些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续)

2.2 在本集团发行及管理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续)

于2024年6月30日,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9,547.29亿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8,676.93亿元), 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余额为人民币1,035.25亿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1,078.69亿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上述结构化主体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17.30亿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人民币15.64亿元);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 本集团应收管理手续费余额不重大。

十一 关联方

1 关联方关系

1.1 本集团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 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团或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 或本集团与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被视为关联方。关联方可为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本集团关联方主要包括持有或控制本行5%以上股权的、以及持股不足5%但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及其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本行董事、监事、总行及重要分行高级管理人员, 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前述人员简称为“本行内部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前述自然人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持有或控制本行5%以上股权的、以及持股不足5%但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本行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原则认定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本行主要股东的范围依据原银保监会令(2018年第1号)《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1.2 本行主要股东

企业名称	注册地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主营业务 (1)	经济性质 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对本行 持有股数 (股)	对本行 持股比例%	对本行 持有股数 (股)	对本行 持股比例%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7,810,214,889	17.84	7,810,214,889	17.84	保险业务	股份有限公司	肖肖锋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1,379,679,587	3.15	1,379,679,587	3.15	零售业	有限责任公司	魏巍
Alpha Frontier Limited	开曼群岛	713,501,653	1.63	713,501,653	1.63	投资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张旅
Liberal Rise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84,522,480	0.19	84,522,480	0.19	投资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史玉柱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西藏	1,828,327,362	4.18	1,828,327,362	4.18	商务服务业	有限责任公司	王普松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西藏	343,177,327	0.78	343,177,327	0.78	零售业	有限责任公司	李建雄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	1,888,530,701	4.31	1,888,530,701	4.31	商务服务业	有限责任公司	刘勤勤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	103,658,821	0.24	103,658,821	0.24	其他金融业	股份有限公司	翁振杰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上海	1,324,284,453	3.02	1,324,284,453	3.02	海上互助保险及服务	全国性社会团体	宋春风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	1,280,117,123	2.92	1,280,117,123	2.92	农副食品加工业	股份有限公司	孙明涛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15,344,100	0.04	35,000,000	0.08	商务服务业	有限责任公司	张显峰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	133,200,000	0.30	133,200,000	0.30	批发业	有限责任公司	吴迪
西藏恒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西藏	80,500,000	0.18	80,500,000	0.18	商务服务业	有限责任公司	陈建俊
西藏福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西藏	52,900,000	0.12	52,900,000	0.12	商务服务业	有限责任公司	陈建俊

根据2024年4月24日本行公告,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隆亨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行2,185,239,409股无限售流通股, 占本行总股本比例为4.99%(于2023年12月31日, 泛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行2,219,553,255股无限售流通股, 占本行总股本比例为5.07%)。根据2024年6月26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不再向民生银行派驻董事。因此, 于2024年6月30日泛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再是本行主要股东。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1.2 本行主要股东(续)

(1) 主营业务详情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 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食品生产及销售(分支机构经营), 化妆品、保洁用品、保健器材、厨具销售, 保健食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 批发非实物方式: 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投资咨询, 商务信息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Alpha Frontier Limited: 投资控股。

Liberal Rise Limited: 投资控股。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财务顾问、理财咨询、企业重组咨询、市场调查、资信调查、技术开发及转让、技术咨询服务等。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饲料研究开发; 批发、零售, 电子产品、五金交电、百货、针纺织品、文化办公用品(不含彩色复印机)、建筑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木材)、农副土特产品(除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品种)、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机械器材; 投资、咨询服务(除中介服务)。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 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 交通设施维修, 工程管理服务, 标准化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企业总部管理, 企业管理, 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 对外承包工程, 物业管理。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信托; 动产信托; 不动产信托; 有价证券信托; 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 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 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 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 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 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 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 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 从事同业拆借; 法律法规规定或原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上述经营范围包括本外币业务。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1.2 本行主要股东(续)

(1) 主营业务详情(续)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海上互助保险、业务培训、海事交流、国际合作、咨询服务。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 食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 粮食加工食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 豆制品制造(分支机构经营); 农作物种子经营(分支机构经营); 职业中介活动。一般项目: 粮食收购;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对外承包工程; 物业管理; 轻质建筑材料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 家具销售; 五金产品批发; 卫生洁具销售; 金属材料销售; 新材料技术研发; 谷物销售; 谷物种植(分支机构经营); 企业总部管理; 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分支机构经营)。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国内贸易代理; 进出口代理; 技术进出口; 物业管理; 煤炭销售; 五金产品批发。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 高科技产品研究、开发、销售; 实业投资; 教育、农业、工业、娱乐业、保健品产业投资; 摄影、新型建筑材料销售; 批发零售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针纺织品、五金交电、百货、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汽车(不含乘用车)及配件、普通机械、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国家允许经营的矿产品。

西藏恒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形象、营销及品牌策划服务; 展览展示服务; 市场调研(不含国家机密和个人隐私); 建辅建材零售; 饲料及原料、化肥、橡胶制品、化工原料(不含危化品和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的销售。

西藏福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 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形象策划; 市场营销策划; 会议及展览服务; 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1.2 本行主要股东(续)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行主要股东注册资本:

企业名称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307.9亿元	人民币307.9亿元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2.45亿元	人民币2.45亿元
Alpha Frontier Limited	美元1.75万元	美元1.75万元
Liberal Rise Limited	美元5万元	美元5万元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5.77亿元	人民币5.77亿元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人民币10.34亿元	人民币10.34亿元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人民币25.74亿元	人民币25.74亿元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150亿元	人民币150亿元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人民币10万元	人民币10万元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36.59亿元	人民币36.59亿元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10亿元	人民币10亿元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1.33亿元	人民币1.33亿元
西藏恒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0.1亿元	人民币0.1亿元
西藏福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3亿元	人民币3亿元

于2024年6月30日, 泛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再是本行主要股东(于2023年12月31日,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亿元、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美元5万元、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港币15.48亿元、隆亨资本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美元5万元)。

1.3 本行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参见附注五。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1.4 主要关联方关系

企业名称	与本行的关系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上海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武汉中心大厦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上海准基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贵州国源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参股的关联方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
北京大成饭店有限公司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天津蓝光和骏小站文旅娱乐发展有限公司	民生商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
天津海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天津盛世鑫和置业有限公司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厦门融银贸易有限公司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上海渝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
重庆耕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上海松江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北京星泰通港置业有限公司	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
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银行参股的关联方
云南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
昆明大商汇实业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广西信地投资有限公司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厦门鸿孚贸易有限公司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天津远川投资有限公司	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
天津博大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沈阳新希望锦裕置业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QUAM PLU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IMITED	本行内部人员关联方
草根同创资本(北京)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上海黄金搭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1.4 主要关联方关系(续)

企业名称	与本行的关系
草根知本集团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天津市远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
四川希望华西建设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成都大陆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大连建华污泥处理有限公司	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
重庆渝锦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四川希望深蓝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成都大陆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上海健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希望森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大陆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希望深蓝空调制造有限公司	成都大陆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深圳市三江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上海找玖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内部人员关联方
北京英瑞来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内部人员关联方
无锡远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行内部人员关联方
江苏志钧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本行内部人员关联方
泉州市丰泽区佳艺汽配店	本行内部人员关联方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深圳市点石成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内部人员关联方
杭州大数云智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内部人员关联方
UNITED ENERGY GROUP (HONG KONG) LIMITED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SINO-OCEAN GROUP HOLDING LIMITED	本行内部人员关联方
四川希望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大陆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三亚民生旅业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电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关联方
民生电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与本行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的公司
民生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工会委员会出资成立的公司
民生英才(北京)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本行北京分行工会委员会出资成立的公司
民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置业有限公司关联方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1.5 关联自然人基本情况

本集团关联自然人包括本行董事、监事、总行和重要分行的高级管理人员, 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持有或控制本行5%以上股权的、以及持股不足5%但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行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原则认定的自然人。截至2024年6月30日, 本行关联自然人共计13,657人, 其中本行董事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152人, 本行监事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77人, 本行总行高管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186人, 本行重要分行高管, 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12,901人, 持有或控制本行5%以上股权的、以及持股不足5%但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181人, 其他自然人202人。

注: 本行董事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中有33人同时是总行高管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本行董事、监事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中有9人同时是持有或控制本行5%以上股权的、以及持股不足5%但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 关联交易

2.1 重大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是指本集团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达到本集团上季末资本净额1%以上, 或累计达到本集团上季末资本净额5%以上的交易。

于2023年度, 本行给予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授信人民币260.00亿元, 授信期限为2年, 截至2024年6月30日贷款余额为人民币233.70亿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260.00亿元)。

2.2 定价政策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主要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其定价原则与独立非关联方同类交易一致。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2 关联交易(续)

2.3 关联方在本集团的贷款

于报告期末本金余额:

	担保方式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23,370	26,000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6,800	6,800
上海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6,610	6,611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4,666	4,666
武汉中心大厦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3,972	3,972
上海准基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质押 抵押 保证	3,758	4,329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3,467	3,478
贵州国源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3,335	3,335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 保证	3,046	3,046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2,252	2,252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1,875	1,987
北京大成饭店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1,685	1,698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1,262	1,443
天津蓝光和骏小站文旅娱乐发展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1,169	1,169
天津海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982	985
天津盛世鑫和置业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970	-
厦门融银贸易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894	900
上海渝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875	900
重庆耕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	844	937
上海松江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抵押 保证	838	867
北京星泰通港置业有限公司	抵押	737	698
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725	725
云南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624	640
昆明大商汇实业有限公司	抵押 保证	560	580
广西信地投资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559	569
厦门鸿孚贸易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394	4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 (续)

2 关联交易 (续)

2.3 关联方在本集团的贷款 (续)

	担保方式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天津远川投资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316	317
天津博大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275	276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	270	300
沈阳新希望锦裕置业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240	500
QUAM PLU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IMITED	质押 保证	201	227
草根同创资本(北京)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146	146
上海黄金搭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	145	150
草根知本集团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139	149
天津市远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133	229
四川希望华西建设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保证	80	80
大连建华污泥处理有限公司	抵押	70	70
重庆渝锦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质押 抵押 保证	70	70
四川希望深蓝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	60	-
上海健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	40	130
希望森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30	30
希望深蓝空调制造有限公司	保证	30	30
深圳市三江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抵押	15	15
上海找玖科技有限公司	抵押	13	14
北京英瑞来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	3	4
无锡远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质押	3	-
江苏志钧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抵押	2	3
泉州市丰泽区佳艺汽配店	抵押	1	2
深圳市点石成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 (2)	抵押	0	不适用
杭州大数云智科技有限公司(2)	质押	0	-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 (续)

2 关联交易 (续)

2.3 关联方在本集团的贷款 (续)

	担保方式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UNITED ENERGY GROUP (HONG KONG) LIMITED	质押 保证	-	2,171
SINO-OCEAN GROUP HOLDING LIMITED	保证	-	198
四川希望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质押 保证	-	60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保证	-	50
关联方个人	质押 抵押 保证	1,356	1,401
合计		79,907	85,609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1.83	1.98
关联法人贷款利率范围		1.65%-8.95%	1.65%-8.95%

(1) 自2024年, 该等公司开始构成本集团关联方。

(2) 余额四舍五入后不足人民币1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2 关联交易(续)

2.3 关联方在本集团的贷款(续)
于报告期间损益影响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4年	2023年
关联方贷款利息收入	1,887	2,105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2.11	2.28

2.4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其他交易
于报告期末余额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余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余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3,702	0.24	3,212	0.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76	0.27	867	0.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883	0.21	646	0.15
长期应收款	73	0.06	109	0.09
其他资产(1)	920	1.84	850	1.7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0.00	6	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13	0.08	1,133	0.10
吸收存款	31,564	0.76	34,825	0.80
其他负债	22	0.03	22	0.06

(1) 三亚民生旅业有限责任公司为民生金租提供零售车辆融资租赁业务辅助项目管理服务和协助业务推广服务, 其他资产主要为民生金租支付三亚民生旅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辅助项目管理服务费和协助业务推广服务费的待摊销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 (续)

2 关联交易 (续)

2.4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其他交易 (续)

于报告期末利率范围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3.80%-5.50%	3.80%-5.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70%-5.50%	2.70%-5.50%
长期应收款	9.32%	9.3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0.35%	0.32%-0.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20%-2.78%	0.20%-2.35%
吸收存款	0.00%-5.31%	0.00%-5.35%

于报告期间损益影响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4年		2023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 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的比例(%)
利息收入	195	0.15	118	0.0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1)	115	1.00	372	2.77
其他业务收入	3	0.11	2	0.08
利息支出	250	0.31	347	0.42
业务及管理费用(2)	847	4.12	670	3.17
其他业务成本(3)	218	13.86	288	17.70
营业外支出(4)	35	70.00	-	-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2 关联交易(续)

2.4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其他交易(续)

于报告期间损益影响(续)

除上述交易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行委托关联方开发软件和系统, 共支付人民币3.93亿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人民币6.34亿元), 服务提供方主要为民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1)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主要为本集团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代理销售保险产品等收入。
- (2) 主要为民生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为本集团提供的物业管理、资产清收等服务, 民生电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为本集团提供的金融业务外包、差旅、宣传活动等服务, 民生英才(北京)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集团提供的业务流程外包服务产生的业务及管理费。
- (3)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民生金租确认的委托三亚民生旅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辅助资产管理费为人民币2.09亿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人民币2.74亿元)。
- (4)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的营业外支出均为捐赠支出,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为占本集团捐赠支出的比例(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未发生此类关联交易)。

于报告期末表外项目余额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余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余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79	0.02	89	0.02
开出保函(1)	0	0.00	-	-
开出信用证	290	0.25	290	0.27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590	0.12	596	0.12

(1) 余额四舍五入后不足人民币1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2 关联交易(续)

2.4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其他交易(续)

于报告期末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	44,929	42,677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1.03	0.99

2.5 与本行年金计划的交易

本集团与本行设立的年金计划除正常的供款和普通银行业务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均未发生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6 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参与本行计划、直接或间接指导及控制本行活动的人员, 包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行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与关键管理人员进行业务往来。具体业务包括: 发放贷款、吸收存款, 相应利率等同于本行向第三方提供的利率。于2024年6月30日, 本行向关键管理人员发放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76.83万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226万元), 已经包括在上述向关联方发放的贷款中。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关键管理人员税前薪酬(包括工资和短期福利)共计人民币0.25亿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人民币0.28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2 关联交易(续)

2.7 本行与子公司的交易

于报告期末余额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拆出资金	24,070	28,8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42	1,385
金融投资	2,050	1,42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00	220
其他资产	70	10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642	24,598
吸收存款	731	614
应付债券	498	257
其他负债	51	51

于报告期交易金额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4年	2023年
利息收入	667	637
利息支出	134	12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02	47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	87
业务及管理费	-	4
其他业务收入	1	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2 关联交易(续)

2.8 本行与子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

于2022年度, 本行给予民生金租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385.20亿元, 授信期限为2年。于该最高授信额度项下:

- (1) 截至2024年6月30日, 拆出资金余额人民币172.25亿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220.17亿元)。
- (2) 于2023年度, 民生金租通过无追索保理的方式将账面金额人民币103.81亿元的融资租赁资产转让予民生银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未发生此类关联交易。

于2023年度, 本行给予民生理财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680.00亿元, 授信期限为2年, 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未提用。

2.9 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子公司间发生的主要交易为同业间往来。截至2024年6月30日, 上述交易的余额为人民币0.20亿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1.53亿元)。

本行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表外项目中包含的与子公司及子公司间的交易余额及损益影响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均已抵销。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1 金融风险管理概述

本集团面临的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管理包括对风险的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控制和缓释等。承担风险是金融业务的核心特征, 开展业务将不可避免地面临风险。因此本集团的目标是力求保持风险与收益之间的平衡, 并尽可能降低所承担风险对财务状况的潜在不利影响。

本集团根据监管新要求和市场新变化, 结合实际, 制定风险偏好、风险管理策略及各项风险政策, 完善风险量化工具和信息系统, 建立、健全覆盖全流程的风险管控机制, 并根据执行情况, 对偏好传导机制、信贷政策、限额管理、系统及工具等进行复检和优化, 确保风险偏好和政策落地实施, 强化风险管理对战略决策的支撑。

目前, 本行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 协助董事会制定本行风险偏好和风险管理策略, 监督本行风险管理政策及其执行, 并评估执行效果。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风险偏好及管理策略, 制定并推动执行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手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偿还债务而违约的风险。信用风险是本集团在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最重要的风险, 管理层对信用风险敞口采取审慎的原则进行管理。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贷款、贸易融资、信用债券投资和租赁业务。表外金融工具的运用也会使本集团面临信用风险, 如信用承诺及衍生金融工具。

目前本行由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信用风险防范进行决策和统筹协调。本行采取专业化授信评审、全流程质量监控、问题资产专业化经营和清收等主要手段进行信用风险管理。

本集团将经采取必要措施和实施必要程序后, 符合本集团核销政策中认定标准的呆账进行核销。本集团对于核销后的呆账, 要继续尽职追偿。

2.1 信用风险衡量

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令2023年第1号)衡量及管理本集团表内外承担信用风险金融资产的质量。《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要求商业银行按照风险程度将金融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 其中后三类被视为不良资产。本行制订了《中国民生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指导日常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 分类符合《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相关要求。

《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对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 债务人能够履行合同, 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付。

关注类: 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履行合同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但债务人目前有能力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次级类: 债务人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或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可疑类: 债务人已经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金融资产已发生显著信用减值。

损失类: 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后, 只能收回极少部分金融资产, 或损失全部金融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解措施

无论是针对单个交易对手、集团客户交易对手还是针对行业和地区, 本集团都会对信用风险集中度进行管理和控制。

本集团已建立相关机制, 对信用风险进行分层管理, 针对不同的单一交易对手或集团交易对手、不同的行业和地理区域设置不同的可接受风险限额。本行定期监控上述风险状况, 并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审核。

本集团针对任一借款人包括银行的风险敞口都按照表内和表外风险敞口进一步细分, 对交易账户实行每日风险限额控制。本行对实际风险敞口对比风险限额的状况进行每日监控。

本集团通过定期分析客户偿还利息和本金的能力, 适当地调整信贷额度或采取其他必要措施来控制信用风险。

其他具体的管理和缓解措施包括: 按照监管要求计量、评估、预警、缓释和控制单一与集团客户的大额风险暴露, 防控客户集中度风险。

(1) 抵质押物

本集团所属机构分别制定了一系列政策, 通过不同的手段来缓释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质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本集团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质押物的种类, 主要包括以下几个类型:

- 房产和土地使用权
- 定期存单、债券和股权等金融工具
- 交易类应收账款、应收租金和各类收费权
- 采矿权和机器设备

为了将信用风险降到最低, 对单笔贷款一旦识别出减值迹象, 本集团就会要求对手方追加抵质押物/增加保证人或压缩贷款敞口。

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 相关抵质押物视金融工具的种类而决定。债券一般是没有抵质押物的, 而资产支持证券通常由金融资产组合提供抵押。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2 信用风险 (续)

2.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解措施 (续)

(2)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来源于本行在与交易对手开展交易过程中面临的对手无法履约的风险。本行通过授信额度或其他信用风险管理缓释措施来管理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本行将交易对手的授信额度纳入全行统一授信管理体系, 并通过在管理系统中设置授信额度来实现额度监控。同时, 本行还会采用收取保证金、参与中央交易对手清算等形式来降低衍生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

(3)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开出保函和信用证为本集团作出的不可撤销的承诺, 即本集团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将代其履行支付义务, 本集团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将收取保证金以降低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潜在信用风险的金额等同于信用承诺的总金额。

贷款承诺及金融租赁承诺为已向客户作出承诺而尚未使用的部分。由于绝大多数信用承诺的履行取决于客户是否能保持特定的信用等级, 本集团实际承受的该等潜在信用风险金额要低于全部未履行的信用承诺总金额。由于长期贷款承诺的信用风险通常高于短期贷款承诺, 本集团对信用承诺到期日前的信用风险进行监控。

2.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要求将需要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划分为三个阶段, 并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债券、同业业务、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其他债权类投资等表内承担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 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贷款承诺等表外承担信用风险的项目的信用风险损失准备。

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方法包括风险参数模型法和现金流折现模型法。零售金融资产以及划分为阶段一和阶段二的对公金融资产, 适用风险参数模型法; 划分为阶段三的对公金融资产, 适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

根据《商业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银保监规[2022]10号)及内部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 本集团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定期重检、优化, 及时更新前瞻性信息及相关参数。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1)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金融工具三个阶段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阶段一: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二: 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三: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在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时, 本集团考虑了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并对应设置了定性和定量标准。定量标准包括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30天, 风险分类为关注类、违约概率绝对水平或相对变动水平超过阈值等; 定性标准主要考虑了监管及经营环境、债务人偿债能力、债务人经营能力、债务人还款行为以及前瞻性信息等。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3)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为评估金融资产是否发生信用减值, 本集团一般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金融资产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90天;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风险分组

在开展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时, 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本集团对公金融资产主要根据借款人类型、所属行业进行风险分组, 零售金融资产主要根据产品类型进行风险分组, 并每年对风险分组合理性进行重检修正。

(5)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外, 本集团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 对不同的金融工具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及违约风险敞口(EAD)三个关键参数的乘积加权平均值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 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内部评级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 加入前瞻性信息, 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的债务人时点违约概率;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2 信用风险 (续)

2.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续)

(5)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续)

- 违约损失率是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根据业务产品以及担保品等因素的不同, 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预期违约时的表内和表外风险暴露总额, 敞口大小考虑了本金、利息、表外信用风险转换系数等因素, 不同类型的产品有所不同。

(6) 预期信用损失中包含的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 识别出与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经济指标, 如国内生产总值(GDP)季度同比、广义货币供应量(M2)季度同比、消费者物价指数(CPI)季度同比等。本集团对宏观经济指标池的各项指标定期进行评估, 并选取最相关指标进行估算。

于2024年6月30日, 本集团考虑不同宏观经济情景, 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主要经济指标及其预测值范围列示如下:

项目	范围
国内生产总值(GDP)季度同比	3.4%~5.4%
广义货币供应量(M2)季度同比	7.9%~13.7%
消费者物价指数(CPI)季度同比	-0.3%~3.2%

本集团对前瞻性信息所使用的主要经济指标进行敏感性分析, 当主要经济指标预测值变动10%, 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不超过当前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余额的5%。

本集团结合宏观数据分析及专家判断确定乐观、基准、悲观的情景及其权重, 从而计算本集团加权平均预期信用损失。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 乐观、基准、悲观三种情景的权重相若。

(7) 第三阶段对公金融资产的未來现金流预测

本集团对第三阶段对公金融资产使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DCF"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DCF测试法基于对未来现金流入的定期预测, 估计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在测试时点预计与该笔资产相关的未来各期现金流入, 并按照一定的折现率折现, 获得资产未来现金流入的现值。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2 信用风险 (续)

2.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为本集团及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表内项目的风险敞口金额为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净额。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3,484	383,365	280,506	380,58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6,046	129,678	35,742	100,127
拆出资金	177,130	172,778	201,200	201,606
衍生金融资产	20,352	24,797	20,247	24,6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163	35,773	12,486	25,845
发放贷款和垫款	4,364,821	4,323,908	4,349,832	4,310,985
金融投资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8,106	165,173	88,098	105,343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526,370	1,531,024	1,527,026	1,526,79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413,768	412,100	404,677	404,553
长期应收款	123,042	119,434	—	—
其他金融资产	35,016	30,608	27,468	24,756
合计	7,209,298	7,328,638	6,947,282	7,105,287
表外信用承诺	1,269,632	1,279,620	1,267,667	1,277,65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8,478,930	8,608,258	8,214,949	8,382,93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2 信用风险 (续)

2.5 金融工具信用质量分析

于2024年6月30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主要项目的阶段划分如下:

	本集团							
	账面总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3,484	-	-	283,484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66,048	-	-	66,048	(2)	-	-	(2)
拆出资金	177,549	-	1,193	178,742	(419)	-	(1,193)	(1,6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724	-	457	21,181	-	-	(18)	(1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和垫款	2,491,336	158,455	57,379	2,707,170	(18,123)	(17,612)	(25,866)	(61,601)
-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93,428	30,668	29,756	1,753,852	(7,621)	(6,910)	(20,736)	(35,267)
金融投资	1,909,857	7,095	34,750	1,951,702	(2,301)	(469)	(10,812)	(13,582)
长期应收款	111,312	8,529	6,076	125,917	(784)	(369)	(1,722)	(2,875)
表外信用承诺	1,265,316	4,315	1	1,269,632	(975)	(55)	-	(1,03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2 信用风险 (续)

2.5 金融工具信用质量分析 (续)

于2023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主要项目的阶段划分如下:

	本集团							
	账面总额			合计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83,365	-	-	383,365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129,682	-	-	129,682	(4)	-	-	(4)
拆出资金	173,098	-	1,193	174,291	(537)	-	(976)	(1,5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364	-	435	35,799	(1)	-	(25)	(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和垫款	2,439,174	150,250	59,039	2,648,463	(18,374)	(18,204)	(26,816)	(63,394)
-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12,002	33,255	26,981	1,772,238	(7,858)	(7,220)	(18,972)	(34,050)
金融投资	1,912,187	5,125	36,022	1,953,334	(2,793)	(406)	(9,187)	(12,386)
长期应收款	107,995	7,909	6,309	122,213	(707)	(436)	(1,636)	(2,779)
表外信用承诺	1,273,665	5,939	16	1,279,620	(1,065)	(146)	(1)	(1,21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2 信用风险 (续)

2.5 金融工具信用质量分析 (续)

于2024年6月30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主要项目的阶段划分如下:

	本行							
	账面总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0,506	-	-	280,506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35,742	-	300	36,042	-	-	(300)	(300)
拆出资金	201,619	-	1,193	202,812	(419)	-	(1,193)	(1,6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486	-	-	12,486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和垫款	2,495,900	158,188	57,204	2,711,292	(17,996)	(17,569)	(25,726)	(61,291)
—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74,035	30,173	29,286	1,733,494	(7,174)	(6,766)	(20,390)	(34,330)
金融投资	1,901,683	7,095	34,042	1,942,820	(2,294)	(469)	(9,621)	(12,384)
表外信用承诺	1,263,351	4,315	1	1,267,667	(975)	(55)	-	(1,03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2 信用风险 (续)

2.5 金融工具信用质量分析 (续)

于2023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主要项目的阶段划分如下:

	本行							
	账面总额			合计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80,586	-	-	380,586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100,128	-	-	100,128	(1)	-	-	(1)
拆出资金	201,926	-	1,193	203,119	(537)	-	(976)	(1,5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846	-	-	25,846	(1)	-	-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和垫款	2,445,960	149,986	58,883	2,654,829	(18,234)	(18,168)	(26,768)	(63,170)
-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92,624	32,792	26,567	1,751,983	(7,413)	(7,081)	(18,814)	(33,308)
金融投资	1,900,483	5,125	35,497	1,941,105	(2,785)	(406)	(7,911)	(11,102)
表外信用承诺	1,271,697	5,939	16	1,277,652	(1,065)	(146)	(1)	(1,21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2 信用风险 (续)

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发放贷款和垫款(不含应计利息)的阶段划分的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第一阶段				
信用贷款	1,256,632	1,207,124	1,263,561	1,216,709
保证贷款	792,024	737,403	787,408	732,942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1,622,009	1,627,683	1,605,092	1,610,219
— 质押贷款	497,370	562,834	497,191	562,624
小计	4,168,035	4,135,044	4,153,252	4,122,494
第二阶段				
信用贷款	19,399	23,083	19,364	23,067
保证贷款	21,011	23,835	20,832	23,662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91,569	85,945	91,066	85,450
— 质押贷款	36,196	31,075	36,154	31,031
小计	168,175	163,938	167,416	163,210
第三阶段				
信用贷款	20,068	19,193	20,014	19,148
保证贷款	17,025	13,303	16,708	12,972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43,283	43,551	43,023	43,371
— 质押贷款	6,641	9,848	6,627	9,834
小计	87,017	85,895	86,372	85,325
合计	4,423,227	4,384,877	4,407,040	4,371,029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的 抵质押物覆盖敞口	25,337	21,649	25,082	21,59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2 信用风险 (续)

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未含应计利息)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51,841	12.47	556,874	12.70
制造业	505,553	11.43	465,092	10.61
房地产业	340,400	7.69	346,298	7.90
批发和零售业	302,001	6.83	286,014	6.5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172,905	3.91	170,648	3.8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8,471	3.81	168,187	3.84
金融业	147,281	3.33	165,194	3.77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 和供应业	138,355	3.13	130,512	2.98
建筑业	130,797	2.96	119,477	2.72
采矿业	66,139	1.49	69,034	1.5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 服务业	42,630	0.96	42,602	0.97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0,405	0.69	22,216	0.50
农、林、牧、渔业	21,993	0.50	21,376	0.49
其他	54,826	1.24	53,831	1.23
小计	2,673,597	60.44	2,617,355	59.69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49,630	39.56	1,767,522	40.31
合计	4,423,227	100.00	4,384,877	100.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2 信用风险 (续)

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未含应计利息)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续):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50,325	12.49	555,782	12.72
制造业	504,057	11.44	463,487	10.60
房地产业	340,279	7.72	346,170	7.92
批发和零售业	300,883	6.83	284,872	6.52
水利、环境和公共 设施管理业	172,814	3.92	170,535	3.9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8,316	3.82	168,010	3.84
金融业	157,616	3.58	177,565	4.07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 和供应业	138,281	3.14	130,466	2.98
建筑业	130,062	2.95	118,775	2.72
采矿业	66,132	1.50	69,026	1.58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 服务业	42,557	0.96	42,525	0.97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0,296	0.69	22,094	0.51
农、林、牧、渔业	21,811	0.49	21,161	0.48
其他	54,334	1.23	53,286	1.22
小计	2,677,763	60.76	2,623,754	60.03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29,277	39.24	1,747,275	39.97
合计	4,407,040	100.00	4,371,029	100.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2 信用风险 (续)

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未含应计利息)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总部	480,433	10.86	492,829	11.24
长江三角洲地区	1,136,666	25.70	1,125,915	25.68
珠江三角洲地区	712,879	16.12	689,726	15.73
环渤海地区	681,068	15.40	701,020	15.99
西部地区	666,740	15.07	660,499	15.06
中部地区	527,173	11.92	509,089	11.61
东北地区	98,690	2.23	100,418	2.29
境外及附属机构	119,578	2.70	105,381	2.40
合计	4,423,227	100.00	4,384,877	100.00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总部	480,433	10.90	492,829	11.27
长江三角洲地区	1,136,667	25.79	1,125,915	25.76
珠江三角洲地区	712,879	16.18	689,726	15.78
环渤海地区	690,064	15.66	712,019	16.29
西部地区	666,740	15.13	660,499	15.11
中部地区	527,173	11.96	509,089	11.65
东北地区	98,690	2.24	100,418	2.30
境外	94,394	2.14	80,534	1.84
合计	4,407,040	100.00	4,371,029	100.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7 重组贷款

重组贷款是指因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 为促使债务人偿还债务, 本集团对债务合同作出有利于债务人调整的贷款, 或对债务人现有债务提供再融资, 包括借新还旧、新增债务融资等。本集团于2024年6月30日重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260.57亿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229.58亿元)。

在发放贷款和垫款中, 未逾期及逾期尚未超过90天的重组贷款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336	10,199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百分比	0.35	0.2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2 信用风险 (续)

2.8 债权性投资按发行机构及评级分布列示如下：

评级参照标准普尔评级或其他债权投资发行机构所在国家主要评级机构的评级。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合计
	未评级(1)	AAA	AA	A	A以下	
已发生信用减值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2)	26,589	-	-	-	-	26,589
— 企业	5,933	-	-	-	130	6,063
总额	32,522	-	-	-	130	32,652
应计利息						2,098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9,464)
小计						25,286
未发生信用减值						
— 政府	913,756	406,512	10,101	-	-	1,330,369
— 政策性银行	144,187	-	-	714	-	144,901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15,997	114,596	3,526	22,023	12,459	268,601
— 企业	113,129	171,966	14,497	16,219	15,040	330,851
总额	1,287,069	693,074	28,124	38,956	27,499	2,074,722
应计利息						20,336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2,100)
小计						2,092,958
合计						2,118,24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2 信用风险 (续)

2.8 债权性投资按发行机构及评级分布列示如下 (续):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未评级(1)	AAA	AA	A	A以下	
已发生信用减值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2)	29,010	-	-	-	12	29,022
— 企业	4,134	-	-	-	740	4,874
总额	33,144	-	-	-	752	33,896
应计利息						2,126
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7,854)
小计						28,168
未发生信用减值						
— 政府	884,983	377,417	5,145	2,269	-	1,269,814
— 政策性银行	142,368	10	-	948	-	143,326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55,027	169,880	3,645	24,516	16,720	269,788
— 企业	84,949	227,347	32,774	13,393	18,954	377,417
总额	1,167,327	774,654	41,564	41,126	35,674	2,060,345
应计利息						22,140
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2,356)
小计						2,080,129
合计						2,108,29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2 信用风险 (续)

2.8 债权性投资按发行机构及评级分布列示如下 (续):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合计
	未评级(1)	AAA	AA	A	A以下	
已发生信用减值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2)	26,585	-	-	-	-	26,585
— 企业	5,230	-	-	-	130	5,360
总额	31,815	-	-	-	130	31,945
应计利息						2,097
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9,019)
小计						25,023
未发生信用减值						
— 政府	902,590	406,512	10,101	-	-	1,319,203
— 政策性银行	91,277	-	-	714	-	91,991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04,184	114,362	3,526	21,846	12,409	256,327
— 企业	99,913	167,219	14,226	15,141	12,486	308,985
总额	1,197,964	688,093	27,853	37,701	24,895	1,976,506
应计利息						20,370
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2,098)
小计						1,994,778
合计						2,019,80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2 信用风险 (续)

2.8 债权性投资按发行机构及评级分布列示如下 (续):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未评级(1)	AAA	AA	A	A以下	
已发生信用减值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2)	29,010	-	-	-	-	29,010
— 企业	3,634	-	-	-	726	4,360
总额	32,644	-	-	-	726	33,370
应计利息						2,127
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7,407)
小计						28,090
未发生信用减值						
— 政府	879,510	377,417	5,145	69	-	1,262,141
— 政策性银行	105,520	-	-	948	-	106,468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47,529	168,091	3,645	23,363	15,454	258,082
— 企业	76,191	223,298	32,630	13,060	16,989	362,168
总额	1,108,750	768,806	41,420	37,440	32,443	1,988,859
应计利息						22,092
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2,353)
小计						2,008,598
合计						2,036,688

(1) 本集团及本行持有的未评级债权性投资主要包括国债、信托及资管计划、企业债、政策性银行债券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债权性投资主要为投资的信托及资管计划, 底层融资人为企业。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2 信用风险 (续)

2.9 金融投资中信托及资管计划按投资基础资产的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信托及资管计划				
一般信贷类资产	28,005	30,482	28,002	30,477
债券及其他	19,007	17,185	19,510	17,144
合计	47,012	47,667	47,512	47,621

本集团对于信托及资管计划的信贷类资产纳入综合授信管理体系, 对债务人的风险敞口进行统一授信和管理。该等信贷类资产的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和质押。

3 市场风险

本集团面临市场风险。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可以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包括黄金)、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分别是指由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所带来的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本集团所进行的各项业务, 本行与子公司各自独立管理各项市场风险。

本行根据监管机构的规定以及银行业管理传统区分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 并根据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的不同性质和特点, 采取相应的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方法。

交易账簿是本行为交易目的或对冲规避交易账簿其他项目的风险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外汇和商品头寸。记入交易账簿的头寸必须在交易方面不受任何条款限制, 或者能够完全对冲以规避风险, 能够准确估值, 并进行积极的管理。银行账簿是指未划入交易账簿的其他所有表内外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市场风险衡量技术

本行根据业务的实际需求, 对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中不同类别的市场风险选择适当的、普遍接受的计量方法。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按照监管要求, 构建适合本行资产负债规模与结构的计量方法, 使用缺口分析、净利息收入模拟分析、经济价值模拟分析等方法量化评估利率变化对本行银行账簿净利息收入和经济价值的影响。

交易账簿利率风险主要采用久期分析、情景分析、敏感性分析、风险价值等方法进行计量。

银行账簿汇率风险包括自身结售汇敞口、外币资本金、外币利润的结汇损失、外币资产额相对本币缩水等, 本行根据本外币汇率走势, 综合全行资产负债组合的未来变化, 评估未来汇率风险的影响。

交易账簿汇率风险来源于以获取价差或锁定套利为目的开展的对客、做市、自营外汇及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形成的外汇敞口。本行通过对汇率风险因子的识别计量汇率风险指标, 综合评估风险因子变动对各投资组合、产品类别以及全行损益情况的影响。

本行充分认识到市场风险不同计量方法的优势和局限性, 并采用压力测试等其他分析手段进行补充。运用于市场风险压力测试的压力情景包括专家情景、历史情景和混合情景。

3.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外汇及外汇衍生工具头寸, 由于汇率发生不利变化导致银行整体收益受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资产及负债均以人民币为主, 其余主要为美元和港币。

本集团通过设置分币种外汇风险敞口指标和止损指标对本集团汇率风险进行有效管理。

在限额框架中, 本集团按日监测汇率风险的限额执行情况, 并根据汇率变化趋势对外汇敞口进行积极管理。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及本行于相应资产负债表日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 各原币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市场风险 (续)

3.2 汇率风险 (续)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3,737	4,852	324	223	289,13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6,090	25,439	1,735	2,782	66,046
拆出资金	154,739	18,506	3,466	419	177,1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163	-	-	-	21,1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212,216	92,942	37,389	22,274	4,364,821
金融投资	2,143,235	108,924	6,315	15,962	2,274,436
长期应收款	106,126	16,916	-	-	123,042
其他资产	160,158	43,311	898	30,872	235,239
资产合计	7,117,464	310,890	50,127	72,532	7,551,01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96,279	-	-	-	296,27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39,471	25,854	8,869	6	1,074,200
拆入资金	30,500	56,717	4,498	16,386	108,101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80,996	36,675	1,180	-	118,8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2,350	8,067	3,356	2,501	176,274
吸收存款	3,925,448	177,391	19,499	15,196	4,137,534
应付债券	855,678	-	-	-	855,678
租赁负债	9,201	-	121	-	9,322
其他负债	137,239	20,062	2,699	5,132	165,132
负债合计	6,537,162	324,766	40,222	39,221	6,941,371
头寸净额	580,302	(13,876)	9,905	33,311	609,642
货币衍生合约	56,596	(33,437)	(15,805)	(6,918)	436
表外信用承诺	1,223,505	39,701	3,577	2,849	1,269,63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市场风险 (续)

3.2 汇率风险 (续)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52,299	37,584	286	198	390,36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0,976	18,731	2,417	47,554	129,678
拆出资金	154,348	15,767	1,996	667	172,7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773	-	-	-	35,7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171,618	96,216	35,541	20,533	4,323,908
金融投资	2,140,966	109,853	6,594	14,729	2,272,142
长期应收款	102,608	16,826	-	-	119,434
其他资产	160,120	41,659	802	28,304	230,885
资产合计	7,178,708	336,636	47,636	111,985	7,674,965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26,454	-	-	-	326,45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03,340	21,387	11,885	10	1,136,622
拆入资金	24,646	62,448	5,109	13,234	105,437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76,798	35,854	3,063	-	115,7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8,632	10,227	1,913	361	191,133
吸收存款	4,164,357	159,474	19,084	10,366	4,353,281
应付债券	675,614	212	-	-	675,826
租赁负债	9,409	-	151	-	9,560
其他负债	111,001	10,814	1,290	31	123,136
负债合计	6,670,251	300,416	42,495	24,002	7,037,164
头寸净额	508,457	36,220	5,141	87,983	637,801
货币衍生合约	66,000	(33,807)	(11,776)	(20,421)	(4)
表外信用承诺	1,239,280	34,165	2,380	3,795	1,279,62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市场风险 (续)

3.2 汇率风险 (续)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0,602	4,852	324	223	286,00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1,163	20,259	1,549	2,771	35,742
拆出资金	170,961	26,354	3,466	419	201,2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486	-	-	-	12,4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4,195,886	92,942	38,730	22,274	4,349,832
金融投资	2,083,285	96,188	5,751	15,954	2,201,178
其他资产	149,344	5,097	4,217	30,844	189,502
资产合计	6,903,727	245,692	54,037	72,485	7,275,941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95,885	-	-	-	295,88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50,972	25,972	8,889	6	1,085,839
拆入资金	26,793	55,092	4,498	16,386	102,7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6,760	1,073	-	2,501	150,334
吸收存款	3,886,919	177,605	19,499	15,196	4,099,219
应付债券	848,114	-	-	-	848,114
租赁负债	8,943	-	75	-	9,018
其他负债	77,674	15,961	2,401	5,127	101,163
负债合计	6,342,060	275,703	35,362	39,216	6,692,341
头寸净额	561,667	(30,011)	18,675	33,269	583,600
货币衍生合约	56,596	(33,437)	(15,805)	(6,918)	436
表外信用承诺	1,223,496	37,745	3,577	2,849	1,267,66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市场风险 (续)

3.2 汇率风险 (续)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49,366	37,584	286	198	387,43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5,662	18,958	2,178	3,329	100,127
拆出资金	175,372	23,571	1,996	667	201,6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845	-	-	-	25,845
发放贷款和垫款	4,157,310	96,789	36,353	20,533	4,310,985
金融投资	2,109,404	95,795	6,312	14,729	2,226,240
其他资产	148,780	4,487	4,353	28,276	185,896
资产合计	7,041,739	277,184	51,478	67,732	7,438,13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26,137	-	-	-	326,13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27,384	21,957	11,885	10	1,161,236
拆入资金	19,807	60,746	5,109	13,234	98,8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4,004	2,993	-	361	167,358
吸收存款	4,127,766	159,601	19,084	10,366	4,316,817
应付债券	670,179	212	-	-	670,391
租赁负债	9,094	-	96	-	9,190
其他负债	67,997	5,785	1,073	26	74,881
负债合计	6,512,368	251,294	37,247	23,997	6,824,906
头寸净额	529,371	25,890	14,231	43,735	613,227
货币衍生合约	66,000	(33,807)	(11,776)	(20,421)	(4)
表外信用承诺	1,239,256	32,221	2,380	3,795	1,277,65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市场风险 (续)

3.2 汇率风险 (续)

本集团对外汇敞口净额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 以判断外币对人民币的潜在汇率波动对利润表的影响。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 于2024年6月30日假定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上升1%导致净利润减少人民币2.01亿元(2023年12月31日: 增加人民币4.75亿元); 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下降1%将导致净利润增加人民币2.01亿元(2023年12月31日: 减少人民币4.75亿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

- a. 各种汇率敏感性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1%的汇兑损益;
- b. 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变动1%假定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下一个完整年度内的汇率变动;
- c. 各币种汇率变动是指美元及其他外币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由于本集团非美元的其他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总资产和总负债比例并不重大, 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其他外币以折合美元后的金额计算对本集团净损益及股东权益的可能影响;
- d. 计算外汇敞口时, 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远期外汇敞口和掉期等;
- e. 其他变量(包括利率)保持不变; 及
- f. 不考虑本集团进行的风险管理措施。

由于基于上述假设, 汇率变化导致本集团净损益和股东权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3.3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来源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 其中缺口风险和基准风险是本集团主要的风险来源。

(1) 交易账簿

交易账簿利率风险是交易账簿的金融工具和外汇、商品头寸所包含的利率风险因子发生不利变动而使本行交易账簿承担损失的风险。交易账簿利率风险管理范围包括所有交易账簿下对利率变动敏感的产品和业务, 包括交易账簿下的本外币债券交易、货币市场业务、利率衍生交易、外汇衍生交易、贵金属衍生交易以及复杂衍生产品等。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3 利率风险(续)

(1) 交易账簿(续)

本集团主要采取规模指标、损益指标、估值分析、敏感性分析、风险价值分析、久期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对利率风险进行量化分析, 并将市场风险计量模型融入日常风险管理。

本集团设定利率敏感度、久期、敞口、止损等风险限额有效控制交易账簿利率风险, 并在限额框架下按日监测交易账簿利率风险。

(2) 银行账簿

本集团主要采用情景模拟分析、重定价缺口分析、估值分析、敏感性分析、久期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计量、分析利率风险。本集团在限额框架中定期监测、报告利率风险。

本集团设置久期、估值损失容忍度等风险限额强化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并且密切关注本外币利率走势, 紧跟市场利率变化, 定期开展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 适时调整资产负债重定价期限策略、有效防范利率风险。

下表汇总本集团及本行利率风险敞口, 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 对资产和负债按账面净额列示。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 3个月	3个月至 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3,370	-	-	-	-	5,766	289,13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9,807	4,850	9,510	1,771	6	102	66,046
拆出资金	26,499	19,680	115,383	15,215	-	353	177,1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134	-	-	-	-	29	21,1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588,474	793,413	2,059,937	725,028	160,174	37,795	4,364,821
金融投资	95,293	84,696	290,403	1,061,352	555,770	186,922	2,274,436
长期应收款	19,287	10,358	46,845	42,433	4,119	-	123,042
其他资产	-	338	23	48	-	234,830	235,239
资产合计	1,083,864	913,335	2,522,101	1,845,847	720,069	465,797	7,551,01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市场风险 (续)

3.3 利率风险 (续)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 3个月	3个月至 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258	53,353	233,547	-	-	4,121	296,27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53,126	298,071	117,287	-	-	5,716	1,074,200
拆入资金	39,045	48,029	20,398	-	-	629	108,101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33,223	19,653	59,331	5,389	404	851	118,8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5,792	28,460	31,784	-	-	238	176,274
吸收存款	1,877,121	276,608	861,919	1,049,060	24	72,802	4,137,534
应付债券	60,737	189,696	542,810	60,884	-	1,551	855,678
租赁负债	211	467	2,098	5,533	1,013	-	9,322
其他负债	57,030	243	2,240	-	-	105,619	165,132
负债合计	2,841,543	914,580	1,871,414	1,120,866	1,441	191,527	6,941,371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1,757,679)	(1,245)	650,687	724,981	718,628	274,270	609,64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市场风险 (续)

3.3 利率风险 (续)

下表汇总本集团及本行利率风险敞口, 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 对资产和负债按账面净额列示。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 3个月	3个月至 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83,233	-	-	-	-	7,134	390,36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15,119	5,719	7,065	1,567	85	123	129,678
拆出资金	26,141	26,616	71,398	48,227	-	396	172,7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434	300	-	-	-	39	35,7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792,629	711,038	1,850,375	776,058	157,984	35,824	4,323,908
金融投资	89,858	147,604	324,086	996,360	518,235	195,999	2,272,142
长期应收款	18,054	8,370	44,018	44,041	4,951	-	119,434
其他资产	211	29	183	30	-	230,432	230,885
资产合计	1,460,679	899,676	2,297,125	1,866,283	681,255	469,947	7,674,96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市场风险 (续)

3.3 利率风险 (续)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 3个月	3个月至 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013	68,923	244,539	-	-	2,979	326,45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45,839	233,262	352,005	-	-	5,516	1,136,622
拆入资金	28,312	48,165	27,999	-	-	961	105,437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26,396	32,744	50,883	4,502	422	768	115,7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3,326	21,316	36,139	-	-	352	191,133
吸收存款	2,198,701	333,487	692,635	1,057,624	556	70,278	4,353,281
应付债券	33,723	177,805	323,222	47,576	89,992	3,508	675,826
租赁负债	230	362	2,153	5,608	1,207	-	9,560
其他负债	67	1,053	985	-	-	121,031	123,136
负债合计	2,976,607	917,117	1,730,560	1,115,310	92,177	205,393	7,037,164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1,515,928)	(17,441)	566,565	750,973	589,078	264,554	637,80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市场风险 (续)

3.3 利率风险 (续)

下表汇总本集团及本行利率风险敞口, 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 对资产和负债按账面净额列示。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 3个月	3个月至 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0,393	-	-	-	-	5,608	286,00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7,919	1,702	4,322	1,771	6	22	35,742
拆出资金	35,906	19,680	130,006	15,215	-	393	201,2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482	-	-	-	-	4	12,4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588,603	791,080	2,046,031	728,298	158,074	37,746	4,349,832
金融投资	87,014	75,536	277,642	1,026,511	526,006	208,469	2,201,178
其他资产	-	-	-	-	-	189,502	189,502
资产合计	1,032,317	887,998	2,458,001	1,771,795	684,086	441,744	7,275,941
本行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245	53,268	233,251	-	-	4,121	295,88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57,463	301,498	121,060	-	-	5,818	1,085,839
拆入资金	35,575	46,189	20,398	-	-	607	102,7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1,902	27,462	30,786	-	-	184	150,334
吸收存款	1,862,835	274,557	851,539	1,038,241	-	72,047	4,099,219
应付债券	60,737	190,193	542,812	52,905	-	1,467	848,114
租赁负债	204	452	2,030	5,352	980	-	9,018
其他负债	6,523	64	568	-	-	94,008	101,163
负债合计	2,720,484	893,683	1,802,444	1,096,498	980	178,252	6,692,341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1,688,167)	(5,685)	655,557	675,297	683,106	263,492	583,6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市场风险 (续)

3.3 利率风险 (续)

下表汇总本集团及本行利率风险敞口, 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 对资产和负债按账面净额列示。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 3个月	3个月至 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80,456	-	-	-	-	6,978	387,43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5,961	1,197	2,014	918	2	35	100,127
拆出资金	38,017	32,514	82,407	48,227	-	441	201,6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838	-	-	-	-	7	25,845
发放贷款和垫款	791,318	709,070	1,837,805	770,277	166,732	35,783	4,310,985
金融投资	90,031	143,889	307,675	958,818	506,454	219,373	2,226,240
其他资产	-	-	-	-	-	185,896	185,896
资产合计	1,421,621	886,670	2,229,901	1,778,240	673,188	448,513	7,438,133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 3个月	3个月至 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000	68,851	244,307	-	-	2,979	326,13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61,714	234,142	359,804	-	-	5,576	1,161,236
拆入资金	22,754	47,204	27,999	-	-	939	98,8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8,154	20,324	28,654	-	-	226	167,358
吸收存款	2,184,432	330,075	685,152	1,047,349	410	69,399	4,316,817
应付债券	33,723	177,805	323,479	41,992	89,992	3,400	670,391
租赁负债	222	348	2,070	5,390	1,160	-	9,190
其他负债	-	2,320	-	-	-	72,561	74,881
负债合计	2,930,999	881,069	1,671,465	1,094,731	91,562	155,080	6,824,906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1,509,378)	5,601	558,436	683,509	581,626	293,433	613,22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 市场风险 (续)

3.3 利率风险 (续)

假设各货币收益率曲线于报告期末同时平行移动100个基点, 对本集团及本行未来12个月净利息收入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损失)/收益	2023年 12月31日 (损失)/收益	2024年 6月30日 (损失)/收益	2023年 12月31日 (损失)/收益
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100个基点	(10,811)	(8,469)	(10,324)	(8,298)
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100个基点	10,811	8,469	10,324	8,298

在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时, 本集团及本行在确定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时基于以下假设:

-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 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
- 未考虑复杂结构性产品(如嵌入的提前赎回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与利率变动的复杂关系;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市场价格的影响;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表外产品的影响;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影响;
- 其他变量(包括汇率)保持不变; 及
- 未考虑本集团进行的风险管理措施。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 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在报告期间, 各子公司需按照集团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 负责本机构的流动风险管理, 本行负责管理所有经营机构及业务条线的流动性风险。

本行面临各类日常现金提款的要求, 其中包括隔夜存款、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客户贷款提款、担保及其他现金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付款要求。本行不会为满足所有这些资金需求保留等额的现金储备, 因为根据历史经验, 相当一部分到期的存款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走, 而是续留本行。但是为了确保应对不可预料的资金需求, 本行规定了最低的资金存量标准和最低需保持的同业拆入和其他借入资金的额度以满足各类提款要求。

通常情况下, 本行并不认为第三方会按担保或开具信用证所承诺的金额全额提取资金, 因此提供担保和开具信用证所需的资金一般会低于信用承诺的金额。同时, 大量信用承诺可能因过期或中止而无需实际履行, 因此信用承诺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资金需求。

4.1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

本行与各子公司各自独立地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相关政策。

董事会承担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审核批准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重要的政策和程序等。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本行总体发展战略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 资产负债与财务管理部负责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具体程序包括:

日常资金管理, 通过监控未来的现金流量, 以确保满足资金头寸需求, 包括存款到期或被客户借款时需要增资的资金; 本行一直积极参与全球货币市场的交易, 以保证本行对资金的需求;

根据整体的资产负债状况设定各种比例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覆盖率、流动性比例、净稳定资金比例、流动性匹配率)和交易金额限制, 以监控和管理流动性风险;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1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 (续)

通过资产负债管理系统计量和监控现金流情况, 并对本行的总体资产与负债进行流动性情景分析和流动性压力测试, 满足内部和外部监管的要求; 利用各种技术方法对本行的流动性需求进行测算, 在预测需求及在职权范围内的基础上做出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决策; 初步建立起流动性风险的定期报告制度, 及时向高级管理层报告流动性风险最新情况;

进行金融资产到期日集中度风险管理, 并持有合理数量的高流动性和高市场价值的资产, 用以保证在任何事件导致现金流中断时, 本行有能力保证到期债务支付及资产业务增长等的需求。

4.2 到期日分析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及本行资产与负债根据相关剩余到期日的分析。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中的无期限是指存放于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与财政性存款; 金融投资、发放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的无期限是指该等资产已减值或已逾期超过1个月的金额, 以及金融投资中的权益投资和基金投资;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长期应收款中的实时偿还是指该等资产逾期1个月以内的未减值金额。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1,464	37,672	-	-	-	-	-	289,13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43,148	5,700	4,865	9,543	2,784	6	66,046
拆出资金	-	-	26,668	19,833	115,414	15,215	-	177,1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9	-	20,724	-	-	-	-	21,1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52,920	12,436	349,569	298,111	1,306,507	1,207,664	1,137,614	4,364,821
金融投资	192,400	-	75,847	78,977	287,477	1,078,412	561,323	2,274,436
长期应收款	6,271	2,403	4,700	8,778	39,908	55,717	5,265	123,042
其他资产	184,636	925	11,339	5,463	17,310	13,816	1,750	235,239
资产合计	688,130	96,584	494,547	416,027	1,776,159	2,373,608	1,705,958	7,551,01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2 到期日分析 (续)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5,327	54,407	236,545	-	-	296,27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465,255	192,195	299,340	117,410	-	-	1,074,200
拆入资金	-	-	39,248	48,279	20,574	-	-	108,101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	21,021	16,895	62,268	15,090	3,577	118,8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15,909	28,558	31,807	-	-	176,274
吸收存款	-	1,743,800	164,703	278,260	873,672	1,077,075	24	4,137,534
应付债券	-	50	60,786	189,723	544,235	60,884	-	855,678
租赁负债	-	-	211	467	2,098	5,533	1,013	9,322
其他负债	1,947	16,354	91,816	20,225	20,761	12,068	1,961	165,132
负债合计	1,947	2,225,459	691,216	936,154	1,909,370	1,170,650	6,575	6,941,371
净头寸	686,183	(2,128,875)	(196,669)	(520,127)	(133,211)	1,202,958	1,699,383	609,642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 金额	-	-	796,825	891,439	2,262,398	928,074	4,306	4,883,04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2 到期日分析 (续)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292,660	97,707	-	-	-	-	-	390,36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	109,921	5,306	5,729	7,070	1,567	85	129,678
拆出资金	217	-	26,028	26,743	71,520	48,270	-	172,7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2	-	35,040	301	-	-	-	35,7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50,052	9,377	372,788	313,879	1,260,862	1,204,067	1,112,883	4,323,908
金融投资	192,027	-	56,271	139,940	316,281	1,043,099	524,524	2,272,142
长期应收款	5,242	1,198	4,715	9,261	37,843	55,852	5,323	119,434
其他资产	178,662	618	11,284	10,229	17,390	11,178	1,524	230,885
资产合计	719,292	218,821	511,432	506,082	1,710,966	2,364,033	1,644,339	7,674,96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2 到期日分析 (续)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0,269	70,450	245,735	-	-	326,45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450,230	99,884	234,115	352,393	-	-	1,136,622
拆入资金	-	-	28,515	48,618	28,304	-	-	105,437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	21,102	22,674	58,122	11,860	1,957	115,7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33,431	21,384	36,318	-	-	191,133
吸收存款	-	2,041,989	192,282	339,835	703,849	1,074,916	410	4,353,281
应付债券	-	-	33,723	179,346	325,189	47,576	89,992	675,826
租赁负债	-	-	230	362	2,153	5,608	1,207	9,560
其他负债	2,178	10,448	14,081	61,728	20,064	12,748	1,889	123,136
负债合计	2,178	2,502,667	533,517	978,512	1,772,127	1,152,708	95,455	7,037,164
净头寸	717,114	(2,283,846)	(22,085)	(472,430)	(61,161)	1,211,325	1,548,884	637,801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 金额	-	-	751,399	946,685	1,952,414	889,620	2,370	4,542,488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2 到期日分析 (续)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根据相关剩余到期日的分析。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249,542	36,459	-	-	-	-	-	286,00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	26,398	1,543	1,702	4,322	1,771	6	35,742
拆出资金	-	-	36,101	19,847	130,037	15,215	-	201,2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2,486	-	-	-	-	12,4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52,705	12,306	349,841	295,929	1,295,908	1,209,852	1,133,291	4,349,832
金融投资	213,684	-	67,831	69,817	274,716	1,043,571	531,559	2,201,178
其他资产	151,029	35	10,410	4,075	15,242	7,044	1,667	189,502
资产合计	666,960	75,198	478,212	391,370	1,720,225	2,277,453	1,666,523	7,275,94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2 到期日分析 (续)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5,327	54,322	236,236	-	-	295,88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469,512	193,170	301,973	121,184	-	-	1,085,839
拆入资金	-	-	35,761	46,434	20,574	-	-	102,7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91,967	27,560	30,807	-	-	150,334
吸收存款	-	1,730,854	163,066	276,169	863,088	1,066,042	-	4,099,219
应付债券	-	50	60,716	190,221	544,222	52,905	-	848,114
租赁负债	-	-	204	452	2,030	5,352	980	9,018
其他负债	1,480	16,271	39,672	18,332	15,307	8,616	1,485	101,163
负债合计	1,480	2,216,687	589,883	915,463	1,833,448	1,132,915	2,465	6,692,341
净头寸	665,480	(2,141,489)	(111,671)	(524,093)	(113,223)	1,144,538	1,664,058	583,600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 金额	-	-	796,825	891,439	2,262,398	926,882	2,888	4,880,43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2 到期日分析(续)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290,807	96,627	-	-	-	-	-	387,43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	95,188	808	1,197	2,014	918	2	100,127
拆出资金	217	-	37,932	32,648	82,539	48,270	-	201,6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5,845	-	-	-	-	25,845
发放贷款和垫款	49,659	9,310	373,007	312,152	1,250,246	1,208,368	1,108,243	4,310,985
金融投资	215,401	-	56,444	136,225	299,870	1,005,557	512,743	2,226,240
其他资产	146,926	32	9,416	8,630	14,655	4,796	1,441	185,896
资产合计	703,010	201,157	503,452	490,852	1,649,324	2,267,909	1,622,429	7,438,13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2 到期日分析 (续)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0,267	70,366	245,504	-	-	326,13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465,324	100,712	234,996	360,204	-	-	1,161,236
拆入资金	-	-	22,938	47,654	28,304	-	-	98,8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18,237	20,385	28,736	-	-	167,358
吸收存款	-	2,030,184	188,964	336,473	696,331	1,064,455	410	4,316,817
应付债券	-	-	33,723	177,805	323,648	42,775	92,440	670,391
租赁负债	-	-	222	348	2,070	5,390	1,160	9,190
其他负债	1,787	10,369	12,957	25,610	13,672	9,066	1,420	74,881
负债合计	1,787	2,505,877	488,020	913,637	1,698,469	1,121,686	95,430	6,824,906
净头寸	701,223	(2,304,720)	15,432	(422,785)	(49,145)	1,146,223	1,526,999	613,227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 金额	-	-	751,399	946,685	1,952,414	888,436	960	4,539,89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3 非衍生资产和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及本行非衍生资产和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本集团会通过
对预计未来现金流的预测进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中的无期限是指存放于中央
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与财政性存款; 金融投资、发放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
融资产中的无期限是指该等资产已减值或已逾期超过1个月的金额, 以及金融投资中的权益投资和基金
投资;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长期应收款中的实时偿还是指该等资产逾期1个月以内的未减值金额。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251,464	37,672	-	-	-	-	-	289,13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	43,154	5,702	4,871	9,605	2,784	6	66,122
拆出资金	1,193	-	27,270	20,498	115,895	15,575	-	180,4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57	-	20,725	-	-	-	-	21,18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0,482	14,400	367,245	327,590	1,415,442	1,463,328	1,524,015	5,212,502
金融投资	195,705	-	78,833	86,279	336,767	1,183,895	668,146	2,549,625
长期应收款	9,590	2,609	5,117	9,626	43,858	64,754	7,002	142,556
其他资产	184,636	925	6,213	1,766	7,643	12,067	1,637	214,887
资产合计 (预期到期日)	743,527	98,760	511,105	450,630	1,929,210	2,742,403	2,200,806	8,676,44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3 非衍生资产和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续)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5,331	54,660	239,290	-	-	299,28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465,677	192,585	301,442	118,512	-	-	1,078,216
拆入资金	-	-	39,306	48,577	20,783	-	-	108,666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	21,093	17,145	63,263	16,729	4,353	122,5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15,951	28,720	32,117	-	-	176,788
吸收存款	-	1,743,800	166,604	283,435	910,749	1,161,404	25	4,266,017
应付债券	-	50	60,867	190,925	554,488	64,935	-	871,265
租赁负债	-	-	228	506	2,272	5,989	1,097	10,092
其他负债	1,947	16,354	84,443	13,062	11,541	11,096	1,941	140,384
负债合计 (合同到期日)	1,947	2,225,881	686,408	938,472	1,953,015	1,260,153	7,416	7,073,29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3 非衍生资产和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续)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292,660	97,707	-	-	-	-	-	390,36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	109,925	5,322	5,833	7,184	1,567	85	129,916
拆出资金	1,193	-	26,666	27,901	73,815	49,066	-	178,6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57	-	35,047	301	-	-	-	35,805
发放贷款和垫款	99,954	12,319	389,545	342,981	1,373,433	1,471,118	1,514,245	5,203,595
金融投资	192,112	-	60,009	147,978	357,696	1,152,401	627,474	2,537,670
长期应收款	8,280	1,317	5,115	10,073	41,373	64,956	7,218	138,332
其他资产	183,277	618	6,524	1,707	8,975	9,083	1,443	211,627
资产合计(预期到期日)	777,933	221,886	528,228	536,774	1,862,476	2,748,191	2,150,465	8,825,953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0,276	70,738	250,580	-	-	331,59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450,627	100,194	234,186	352,635	-	-	1,137,642
拆入资金	-	-	28,563	48,973	28,916	-	-	106,452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	21,165	24,296	59,660	13,193	2,217	120,5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33,456	21,471	36,913	-	-	191,840
吸收存款	-	2,041,989	193,088	347,730	712,469	1,099,296	411	4,394,983
应付债券	-	-	33,772	180,476	331,485	64,360	95,542	705,635
租赁负债	-	-	251	394	2,342	6,100	1,313	10,400
其他负债	2,178	10,448	7,896	49,716	10,569	11,174	1,879	93,860
负债合计(合同到期日)	2,178	2,503,064	528,661	977,980	1,785,569	1,194,123	101,362	7,092,93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3 非衍生资产和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续)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249,542	36,459	-	-	-	-	-	286,00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307	26,398	1,543	1,702	4,322	1,771	6	36,049
拆出资金	1,193	-	36,780	20,596	130,521	15,575	-	204,6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2,488	-	-	-	-	12,488
发放贷款和垫款	99,767	14,238	367,216	324,779	1,402,770	1,461,721	1,511,380	5,181,871
金融投资	216,989	-	70,817	77,119	324,006	1,149,054	638,382	2,476,367
其他资产	151,029	35	5,284	378	5,575	5,319	1,635	169,255
资产合计(预期到期日)	718,827	77,130	494,128	424,574	1,867,194	2,633,440	2,151,403	8,366,696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5,331	54,574	238,980	-	-	298,88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469,966	194,477	304,623	122,590	-	-	1,091,656
拆入资金	-	-	35,814	46,714	20,783	-	-	103,3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91,993	27,707	31,079	-	-	150,779
吸收存款	-	1,730,854	164,967	281,344	900,164	1,150,371	-	4,227,700
应付债券	-	50	60,791	190,925	554,322	56,555	-	862,643
租赁负债	-	-	221	491	2,203	5,809	1,064	9,788
其他负债	1,480	16,271	32,299	11,169	6,087	7,707	1,465	76,478
负债合计(合同到期日)	1,480	2,217,141	585,893	917,547	1,876,208	1,220,442	2,529	6,821,24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3 非衍生资产和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续)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290,807	96,627	-	-	-	-	-	387,43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	95,188	815	1,198	2,014	918	2	100,135
拆出资金	1,193	-	38,726	33,958	84,906	49,066	-	207,8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5,852	-	-	-	-	25,852
发放贷款和垫款	99,361	12,237	389,056	339,893	1,358,284	1,469,193	1,492,118	5,160,142
金融投资	215,486	-	60,182	144,263	341,285	1,114,859	615,693	2,491,768
其他资产	150,827	32	4,613	108	5,972	2,348	1,438	165,338
资产合计(预期到期日)	757,674	204,084	519,244	519,420	1,792,461	2,636,384	2,109,251	8,538,518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0,274	70,653	250,348	-	-	331,27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465,740	101,035	235,067	360,465	-	-	1,162,307
拆入资金	-	-	22,979	48,002	28,916	-	-	99,8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18,266	20,464	28,962	-	-	167,692
吸收存款	-	2,030,184	189,771	344,368	704,951	1,088,834	411	4,358,519
应付债券	-	-	33,772	180,422	331,616	58,393	95,542	699,745
租赁负债	-	-	242	380	2,259	5,883	1,266	10,030
其他负债	1,787	10,369	6,772	13,598	4,177	7,573	1,410	45,686
负债合计(合同到期日)	1,787	2,506,293	483,111	912,954	1,711,694	1,160,683	98,629	6,875,15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4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1)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

- 货币类衍生产品：货币远期、掉期和期权；
- 利率类衍生产品：利率掉期；
- 信用类衍生产品：信用违约掉期。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货币类衍生产品	(59)	241	1,279	47	-	1,508
利率类衍生产品	253	163	992	558	9	1,975
信用类衍生产品	28	-	28	192	-	248
合计	222	404	2,299	797	9	3,731

	2023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货币类衍生产品	(168)	70	412	63	-	377
利率类衍生产品	39	681	780	786	11	2,297
信用类衍生产品	16	-	37	82	-	135
合计	(113)	751	1,229	931	11	2,80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4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续)

(1)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续)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货币类衍生产品	(59)	241	1,279	47	-	1,508
利率类衍生产品	246	157	960	498	1	1,862
信用类衍生产品	28	-	28	192	-	248
合计	215	398	2,267	737	1	3,618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货币类衍生产品	(168)	70	412	63	-	377
利率类衍生产品	31	675	747	733	-	2,186
信用类衍生产品	16	-	37	82	-	135
合计	(121)	745	1,196	878	-	2,698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4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续)

(2) 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

- 货币类衍生产品：货币远期、掉期和期权；
- 贵金属类衍生产品：贵金属远期、掉期；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货币类衍生产品						
— 现金流出	(207,877)	(106,179)	(199,960)	(76,137)	-	(590,153)
— 现金流入	207,588	106,020	198,757	76,716	-	589,081
贵金属类衍生产品						
— 现金流出	(47,046)	(39,442)	(37,690)	-	-	(124,178)
— 现金流入	44,635	35,294	37,007	-	-	116,936
现金流出合计	(254,923)	(145,621)	(237,650)	(76,137)	-	(714,331)
现金流入合计	252,223	141,314	235,764	76,716	-	706,01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4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续)

(2) 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续)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货币类衍生产品						
— 现金流出	(120,834)	(94,199)	(158,192)	(128,398)	—	(501,623)
— 现金流入	120,784	93,355	158,387	128,716	—	501,242
贵金属类衍生产品						
— 现金流出	(25,222)	(23,262)	(28,125)	—	—	(76,609)
— 现金流入	23,873	20,224	26,927	—	—	71,024
现金流出合计	(146,056)	(117,461)	(186,317)	(128,398)	—	(578,232)
现金流入合计	144,657	113,579	185,314	128,716	—	572,26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4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续)

(2) 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续)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货币类衍生产品						
— 现金流出	(207,877)	(106,179)	(199,960)	(76,137)	-	(590,153)
— 现金流入	207,588	106,020	198,757	76,716	-	589,081
贵金属类衍生产品						
— 现金流出	(47,046)	(39,442)	(37,690)	-	-	(124,178)
— 现金流入	44,635	35,294	37,007	-	-	116,936
现金流出合计	(254,923)	(145,621)	(237,650)	(76,137)	-	(714,331)
现金流入合计	252,223	141,314	235,764	76,716	-	706,017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货币类衍生产品						
— 现金流出	(120,834)	(94,199)	(158,192)	(128,398)	-	(501,623)
— 现金流入	120,784	93,355	158,387	128,716	-	501,242
贵金属类衍生产品						
— 现金流出	(25,222)	(23,262)	(28,125)	-	-	(76,609)
— 现金流入	23,873	20,224	26,927	-	-	71,024
现金流出合计	(146,056)	(117,461)	(186,317)	(128,398)	-	(578,232)
现金流入合计	144,657	113,579	185,314	128,716	-	572,26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5 承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除非发生违约的客观证据, 管理层将合同到期日作为分析表外项目流动性风险的最佳估计。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464,786	-	-	464,786
开出信用证	113,274	461	-	113,735
开出保函	97,233	38,189	1,206	136,628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510,741	-	-	510,741
不可撤销信用承诺	31,003	10,622	2,117	43,742
合计	1,217,037	49,272	3,323	1,269,632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476,334	-	-	476,334
开出信用证	106,523	507	-	107,030
开出保函	86,733	43,912	351	130,996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514,685	-	-	514,685
不可撤销信用承诺	35,731	11,177	3,667	50,575
合计	1,220,006	55,596	4,018	1,279,62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4 流动性风险 (续)

4.5 承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续)

除非发生违约的客观证据, 管理层将合同到期日作为分析表外项目流动性风险的最佳估计。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464,786	-	-	464,786
开出信用证	113,274	461	-	113,735
开出保函	97,233	38,189	1,206	136,628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510,741	-	-	510,741
不可撤销信用承诺	30,904	8,756	2,117	41,777
合计	1,216,938	47,406	3,323	1,267,667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476,334	-	-	476,334
开出信用证	106,523	507	-	107,030
开出保函	86,729	43,912	351	130,992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514,685	-	-	514,685
不可撤销信用承诺	35,731	11,177	1,703	48,611
合计	1,220,002	55,596	2,054	1,277,65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 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主要操作风险损失事件包括: 内部欺诈事件, 外部欺诈事件, 就业制度和工作场所安全事件, 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事件, 实物资产的损坏, 信息科技系统事件, 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事件。

报告期内, 本行优化操作风险管理体系, 健全闭环管理流程, 推进“操作风险治理强化年”活动, 开展检查、评估、整改、提升各项工作; 持续推进操作风险标准法实施, 并行编制资本新规操作风险资本计量报表; 落实外包风险管控新机制, 组织完善本行外包活动适用范围, 动态更新外包活动管理标准; 不断提升业务连续性管理水平, 开展业务连续性管理专项检查, 组织全行业务连续性专题培训。

6 国别风险

本集团面临国别风险。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 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银行债务, 或使本集团在该国家或地区的业务存在遭受损失, 或使本集团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国别风险可能由一国或地区经济状况恶化、政治和社会动荡、资产被国有化或被征用、政府拒付对外债务、外汇管制或货币贬值等情况引发。

本集团国别风险主要来源于境外信贷业务、债券投资、票据业务、同业融资、金融衍生交易、境外租赁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投资、设立境外机构等业务。

本集团将国别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服从并服务于集团发展战略目标。本集团通过一系列管理工具来管理和控制国别风险, 包括国别风险评估与评级、设定国别风险限额并开展监控、完善国别风险审核流程、建立国别风险准备金计提政策等。

7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在满足监管要求、提高风险抵御能力的基础上, 加强资本预算、配置与考核管理, 调整优化业务结构, 提升资本使用效率, 创造价值。

2024年1月1日起, 本集团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其中,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计量, 表内资产风险权重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附件2及附件3要求确定, 并考虑合格质物质押或合格保证主体提供保证的风险缓释作用。表外项目将名义金额乘以信用转换系数得到等值的表内资产, 再按表内资产的处理方式计量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资本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资本采用标准法计量。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7 资本管理 (续)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 对于本集团, 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7.75%, 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75%, 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75%。

本集团资本充足率情况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35%	9.28%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32%	10.95%
资本充足率	12.30%	13.14%
资本基础组成部分		
核心一级资本:		
实收资本	43,782	43,782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58,111	58,149
盈余公积	58,805	58,805
一般风险准备	95,391	95,237
未分配利润	281,060	271,645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7,198	8,053
其他	3,992	2,022
核心一级资本	548,339	537,69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 (续)

7 资本管理 (续)

本集团资本充足率情况如下(续):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	548,339	537,693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6,647)	(3,84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41,692	533,852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55,826	96,036
一级资本净额	597,518	629,888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79,993	89,992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32,874	33,388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786	2,148
二级资本净额	114,653	125,528
资本净额	712,171	755,416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449,014	5,413,859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59,103	65,225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82,625	270,988
总风险加权资产	5,790,742	5,750,07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估计是根据金融工具的特性和相关市场资料于某一特定时间做出, 一般是主观的。本集团根据以下层级确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本集团在估值当天可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报价(未经调整)。该层级包括在交易所上市的权益工具和债务工具。

第二层级:

划分为第二层级的债券投资为人民币债券和外币债券, 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 外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结果确定。其他划分为第二层级的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合约、发放贷款和垫款中的票据贴现和福费廷资产等, 采用的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等方法。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第三层级:

划分为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包括一项或多项重大输入值为不可观察变量的权益工具和债务工具, 主要为信托受益权、非上市股权、资产支持证券次级档、可转债、资产管理计划等, 采用的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市场法、收益法等。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观察变量包括折现率、流动性折扣等。

在计量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时, 本集团会尽可能使用市场上可观察的数据。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分析: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	154,228	3,815	158,043
— 权益投资	1,315	2,077	12,858	16,250
— 投资基金	105,207	18,693	1,180	125,080
— 信托及资管计划	—	12,645	6,362	19,007
— 其他	5,833	706	1,055	7,5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	412,521	1,247	413,768
— 权益投资	—	2,309	6,015	8,3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243,211	—	243,211
衍生金融资产				
— 货币衍生工具	—	16,177	—	16,177
— 利率衍生工具	—	1,688	—	1,688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2,449	—	2,449
— 其他	—	38	—	38
合计	112,355	866,742	32,532	1,011,629
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货币衍生工具	—	(14,514)	—	(14,514)
— 利率衍生工具	—	(615)	—	(615)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9,619)	—	(9,6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57,542)	(332)	(57,874)
合计	—	(82,290)	(332)	(82,62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下表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分析(续):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	142,836	3,255	146,091
— 权益投资	1,535	1,932	16,170	19,637
— 投资基金	118,979	11,115	1,463	131,557
— 信托及资管计划	—	10,975	6,210	17,185
— 其他	3,979	202	1,896	6,0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	411,160	940	412,100
— 权益投资	—	2,578	5,893	8,4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279,998	—	279,998
衍生金融资产				
— 货币衍生工具	—	22,130	—	22,130
— 利率衍生工具	—	1,733	—	1,733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908	—	908
— 其他	—	26	—	26
合计	124,493	885,593	35,827	1,045,913
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货币衍生工具	—	(22,011)	—	(22,011)
— 利率衍生工具	—	(676)	—	(676)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6,585)	—	(6,585)
— 其他	—	(4)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35,013)	(814)	(35,827)
合计	—	(64,289)	(814)	(65,10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下表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分析(续):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	65,305	2,269	67,574
— 权益投资	950	1,753	11,173	13,876
— 投资基金	138,034	18,692	—	156,726
— 信托及资管计划	—	13,716	5,794	19,510
— 其他	5,333	—	1,014	6,3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	403,642	1,035	404,677
— 权益投资	—	—	5,442	5,4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243,211	—	243,211
衍生金融资产				
— 货币衍生工具	—	16,177	—	16,177
— 利率衍生工具	—	1,583	—	1,583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2,449	—	2,449
— 其他	—	38	—	38
合计	144,317	766,566	26,727	937,610
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货币衍生工具	—	(14,514)	—	(14,514)
— 利率衍生工具	—	(552)	—	(552)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9,619)	—	(9,6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7,174)	—	(7,174)
合计	—	(31,859)	—	(31,85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下表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分析(续):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	84,855	2,287	87,142
— 权益投资	1,116	1,747	14,266	17,129
— 投资基金	144,055	19,310	—	163,365
— 信托及资管计划	—	10,974	6,170	17,144
— 其他	3,728	—	1,057	4,7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投资	—	403,753	800	404,553
— 权益投资	—	—	5,330	5,3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279,998	—	279,998
衍生金融资产				
— 货币衍生工具	—	22,130	—	22,130
— 利率衍生工具	—	1,630	—	1,630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908	—	908
— 其他	—	26	—	26
合计	148,899	825,331	29,910	1,004,140
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货币衍生工具	—	(22,011)	—	(22,011)
— 利率衍生工具	—	(595)	—	(595)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6,585)	—	(6,585)
— 其他	—	(4)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2,320)	—	(2,320)
合计	—	(31,515)	—	(31,515)

针对上述涉及一项或多项重大不可观察变量的股权和债权工具, 这些不可观察变量的合理变动对上述第三层级公允价值影响不重大。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工具变动情况

本集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		资产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负债合计
		债券投资	权益工具			
2024年1月1日	28,994	940	5,893	35,827	814	814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损失	(2,619)	(103)	-	(2,722)	-	-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利得	-	(321)	122	(199)	-	-
购入/转入	1,565	759	-	2,324	-	-
结算/转出	(2,670)	(28)	-	(2,698)	(482)	(482)
2024年6月30日	25,270	1,247	6,015	32,532	332	332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已实现利得	245	-	-	245	-	-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未实现损失	(2,864)	(103)	-	(2,967)	-	-
	2023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		资产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负债合计
		债券投资	权益工具			
2023年1月1日	29,338	841	5,261	35,440	270	270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损失	(617)	(13)	-	(630)	-	-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利得	-	2	569	571	-	-
购入/转入	4,639	140	63	4,842	544	544
结算/转出	(4,366)	(30)	-	(4,396)	-	-
2023年12月31日	28,994	940	5,893	35,827	814	814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已实现利得	55	-	-	55	-	-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未实现损失	(672)	(13)	-	(685)	-	-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工具变动情况(续)

本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资产合计
		债券投资	权益工具	
2024年1月1日	23,780	800	5,330	29,910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损失	(2,997)	(108)	-	(3,105)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利得	-	(386)	112	(274)
购入/转入	14	759	-	773
结算/转出	(547)	(30)	-	(577)
2024年6月30日	20,250	1,035	5,442	26,727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已实现利得	245	-	-	245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未实现损失	(3,242)	(108)	-	(3,350)
		2023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资产合计
		债券投资	权益工具	
2023年1月1日	24,885	841	4,761	30,487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损失	(268)	(13)	-	(281)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利得	-	2	568	570
购入/转入	1,060	-	1	1,061
结算/转出	(1,897)	(30)	-	(1,927)
2023年12月31日	23,780	800	5,330	29,910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已实现利得	55	-	-	55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未实现损失	(323)	(13)	-	(33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3 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527,026	1,573,104	-	1,529,541	43,563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848,114	845,400	-	845,400	-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526,792	1,530,110	-	1,483,151	46,959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670,391	664,640	-	664,640	-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4年8月15日, 本行发行2024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票面金额人民币300亿元, 票面利率2.35%。

十五 上期比较数字

出于财务报表列报与披露目的, 本集团对部分比较数字进行了重分类调整。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表

非经常性损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4年	2023年
政府补助	221	413
捐赠支出	(50)	(1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净额	(73)	(31)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7)	(63)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的影响额	(30)	(106)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影响净额	21	203
其中：影响本行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5)	121
影响少数股东损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36	82

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和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4年	2023年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4	7.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5	7.83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收益/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43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 每股收益/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44	0.46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43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 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44	0.46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续)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为437.82亿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为437.82亿股)。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能发行普通股。于2024年6月30日, 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三 流动性覆盖率

流动性覆盖率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流动性覆盖率(%)	140.61	146.06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087,109	1,125,729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的期末数值	773,127	770,717

以上流动性覆盖率比例为根据原银保监会公布的相关规定及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信息计算。

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要求, 商业银行的流动性覆盖率应当在2018年底前达到100%。

四 监管资本

关于本集团和本行监管资本的详细信息, 参见本行网站(www.cmbc.com.cn)“投资者关系—信息披露—监管资本”栏目。

